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 開 說 明 書

(九十一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用)

- 一、公司名稱：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三、轉換公司債概要：
 - (一)發行種類：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二)發行總額：新台幣九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面額十足發行。
 - (三)債券利率：票面利率0%
 -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五年，自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 (五)公開承銷比例：100%。
 -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
 - (七)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59頁。
-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54頁。
-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核准)，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請)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月二十二日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資本來源	金額(元)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創立資本	50,000,000	3.53%
現金增資	620,000,000	43.82%
盈餘轉增資	632,822,000	44.72%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2,178,000	7.93%
合計	1,415,000,0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劃：

1.陳列處所：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本公司股務室。

2.分送方式：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規定方式辦理。

3.索取方式：親自至本公司索取或來函附回郵寄本公司股務室索取。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2號14樓
網址：www.gcsc.com.tw
電話：(02)2314-8800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125號
網址：www.cdibank.com.tw
電話：(02)2763-8800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6樓
網址：www.chinatrust.com.tw
電話：(02)2361-3033

六、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務室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137號7樓
網址：www.acer.com.tw
電話：(02)2509-2367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魏興海/魏忠華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6樓
網址：www.kpmg.com.tw
電話：(02)2715-9999
律師姓名：黃泰鋒
事務所名稱：黃泰鋒律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一段152號9樓905室
網址：無
電話：(02)2521-2996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魏興海/魏忠華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6樓
網址：www.kpmg.com.tw
電話：(02)2715-9999

十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台生	姓名：錢培倫
職稱：總經理特別助理	職稱：財務長
聯絡電話：(02)8752-2105	聯絡電話：(02)8752-2185
電子郵件信箱：ericchen@ali.com.tw	電子郵件信箱：plchien@ali.com.tw

十二、本公司網址

網址：www.ali.com.tw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理達

董 事：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人川

董事兼總經理：吳欽智

董 事：許錫淵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1,415百萬元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區新竹縣工業東九路三號四樓		電話：(03)5780589	
設立日期：82年6月10日			網址：http://www.ali.com.tw		
上市日期：91年8月26日		上櫃日期：88年9月13日		公開發行日期：85年6月17日	
				管理股票日期：-	
董事長 呂理達 負責人： 總經理 吳欽智			(姓名) 陳台生 發言人： (職稱) 總經理特別助理		
股票過戶機構：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務室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137號7樓		電話：(02)2509-2367
			網址：www.acer.com.tw		
股票承銷機構：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二號十四樓		電話：(02)2314-8800
			網址：www.gcsc.com.tw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魏興海/魏忠華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6樓		電話：(02)2715-9999
			網址：www.kpmg.com.tw		
信用評等機構：無			地址：-		電話：-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			評等標的：-		評等結果：-
董事選任日期：90年04月25日 任期： 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90年04月25日 任期： 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38.88% (91年08月31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37.43% (91年08月31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10%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91年08月31日)					
職 稱		姓 名		代 表 機 構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		-----	
持有5%以上股東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52,919,635 37.40%	
董 事 長		呂 理 達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52,919,635 37.40%	
董 事		莊 人 川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52,919,635 37.40%	
董 事		洪 中 耀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52,919,635 37.40%	
董 事		吳 欽 智		1,787,041 1.26%	
董 事		許 錫 淵		258,218 0.18%	
董 事		王 桔 松		50,000 0.04%	
董 事		陳 燦 榮		- -	
監 察 人		彭 錦 彬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52,919,635 37.40%	
監 察 人		洪 永 鎮		45,100 0.03%	
監 察 人		蕭 崇 河		1,300 -	
工廠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區新竹縣工業東九路三號四樓 電話：(03) 5780589					
主要產品：晶片組之研究、開發、設計 製造、測試及銷售				市場結構：內銷49% 外銷：51%	
				參閱本文之頁次 23頁	
本 (91) 年 度 預 估		營業收入： 7,726,219 仟元 買賣業： 0 仟元 加工業： 0 仟元 製造業： 7,726,219 仟元 稅前純益： 542,727 仟元 每股盈餘： 3.52 元			145頁
去 (90) 年 度		營業收入： 5,388,644 仟元 買賣業： 0 仟元 加工業： 0 仟元 製造業： 5,388,644 仟元 稅前純益： 11,802 仟元 每股盈餘： 0.11 元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金額新台幣玖億元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59頁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54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編印日期：91年10月22日			刊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略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况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公司組織.....	3
(一)組織系統.....	3
(二)關係企業圖.....	5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7
(五)發起人.....	9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勞.....	9
三、資本及股份.....	10
(一)股份種類.....	10
(二)股本形成經過.....	10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1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13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3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4
(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4
四、公司債辦理情形.....	14
五、特別股辦理情形.....	14
六、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14
七、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4
八、併購辦理情形.....	15
九、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15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16
(一)業務內容.....	1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23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34
(四)環保支出資訊.....	34
(五)勞資關係.....	34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35
(一)自有資產.....	35
(二)租賃資產.....	35
(三)重大資產買賣情形.....	35
(四)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36
三、轉投資事業.....	36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36
(二)綜合持股比例.....	37

(三)子公司取得及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37
(四)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之情形.....	37
(五)已赴或擬赴大陸地區從事間接投資者	37
(六)轉投資比例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情形	37
四、重要契約.....	38
五、營運概況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38
(一)訴訟或非訟事件	38
(二)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上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39
(三)其他	39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劃分析	40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劃分析.....	47
(一)資金來源	47
(二)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相關事項	47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	48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	48
(五)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評估，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48
(六)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54
(七)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54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58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58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4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74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	75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75
(四)財務分析	76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78
二、財務報表.....	79
(一)最近兩年度及申報年度上半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79
(二)九十一年度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預測	79
(三)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79
(四)發行人申請(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	

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併予揭露.....	79
(五)列示最近三年度財務預測達成情形，說明原預測數與實際達成數差異原因.....	79
三、財務概況及其它重要應記載事項.....	81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背書保證及資金貸予他人情形.....	81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	81
(三)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81
(四)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及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83
(五)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 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	83
(六)期後事項.....	83
(七)其他.....	83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77
二、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177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177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177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177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證期會通知應自行改進 事項之改進情形.....	177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證期會通知應補充揭露 之事項.....	177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 ，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177
九、子公司不參與認購本次轉換公司債之承諾.....	177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 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77
十一、最近三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	177
十二、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77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	184
(一)最近兩年度股東常會及臨時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184
(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84
(三)背書保證施行辦法.....	184
(四)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184
(五)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184
(六)其他依證期會規定應記載之程序或辦法.....	184
二、公司章程.....	184
三、相關法規.....	184
(一)證券交易法.....	184
(二)會計師法.....	184
(三)公司法.....	184

壹、公司概况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六月十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縣工業東九路三號四樓

電話：(03) 5780589

2.辦事處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二四六號二樓

電話：(02) 87522000

(三)公司沿革：

76年 1月：宏碁電腦施董事長延攬莊人川、吳欽智、李曉均三位旅美博士創設揚智科技，為宏碁集團中從事IC設計、製造與銷售的獨立事業單位。產品供應宏碁集團及個人電腦產業使用。

76年：推出全球第一顆XT單晶片控制器M1101，同年授權德州儀器製造銷售。

77年：推出全球第一套與IBM PS/2相容的系統晶片組，全套晶片組共計九顆IC。

78年：推出兩顆高解析度(1024x768x16)繪圖元件，M3125及M3121。M3125是標準規格的VGA，M3121則是全世界第一顆為雙語而設計的VGA。

79年：與美國國家半導體(NS)技術合作，開發100PIN包裝，高功能整合的SUPER I/O晶片 M5105。該產品幾乎涵蓋了所有的基本I/O功能，為業界立下了輸出入晶片的新標準。

80年：領先同業推出AT286及386SX的單晶片控制器，該產品銷售量佔了當時台灣市場的30%。

81年：領先業界推出一系列386/486 SX/DX 單晶片系統控制器。同年，依DATAQUEST的市場資料顯示，揚智科技名列全球第三大系統晶片供應商。

82年 6月：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成立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安路五號五樓之一』，額定及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伍仟萬元。由施崇棠及吳欽智分別擔任董事長及總經理。

83年 1月：發表全球第一套結合個人電腦與工作站技術的RISC高功能輸出入及微處理器架構(PICA)的系統晶片組。這項技術突破了X86個人電腦發展的瓶頸，建立了電腦發展史上一個新的里程碑。

83年12月：榮獲八十三年度科學工業園區創新產品獎（PICA晶片組）。

84年 2月：推出高整合功能並適合產業新標準的486晶片組FinALI - M1487/M1489，該產品高功能整合與低生產成本的優勢使之成為當時 486 系統晶片市場的產品指標。

84年11月：推出高整合性且具有視訊回轉功能的64位元視窗加速器 M3147V ALI CAT 繪圖加速晶片控制器。

84年12月：榮獲科學工業園區八十四年研究發展投入獎、營業成長第三名獎、創新產品獎（GENIE CHIPSET）、設計業類生產力第四名獎。

84年12月：榮獲八十四年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獎。

84年12月：推出 M3307 MPEG I 解壓縮晶片。

85年 2月：領先推出第一顆本土開發的FAX/MODEM控制晶片M5405，揚智正式跨入通訊產品領域。

85年 4月：推出 M5537 CD-ROM 控制器。

85年10月：成功開發國內第一顆3D繪圖晶片-M31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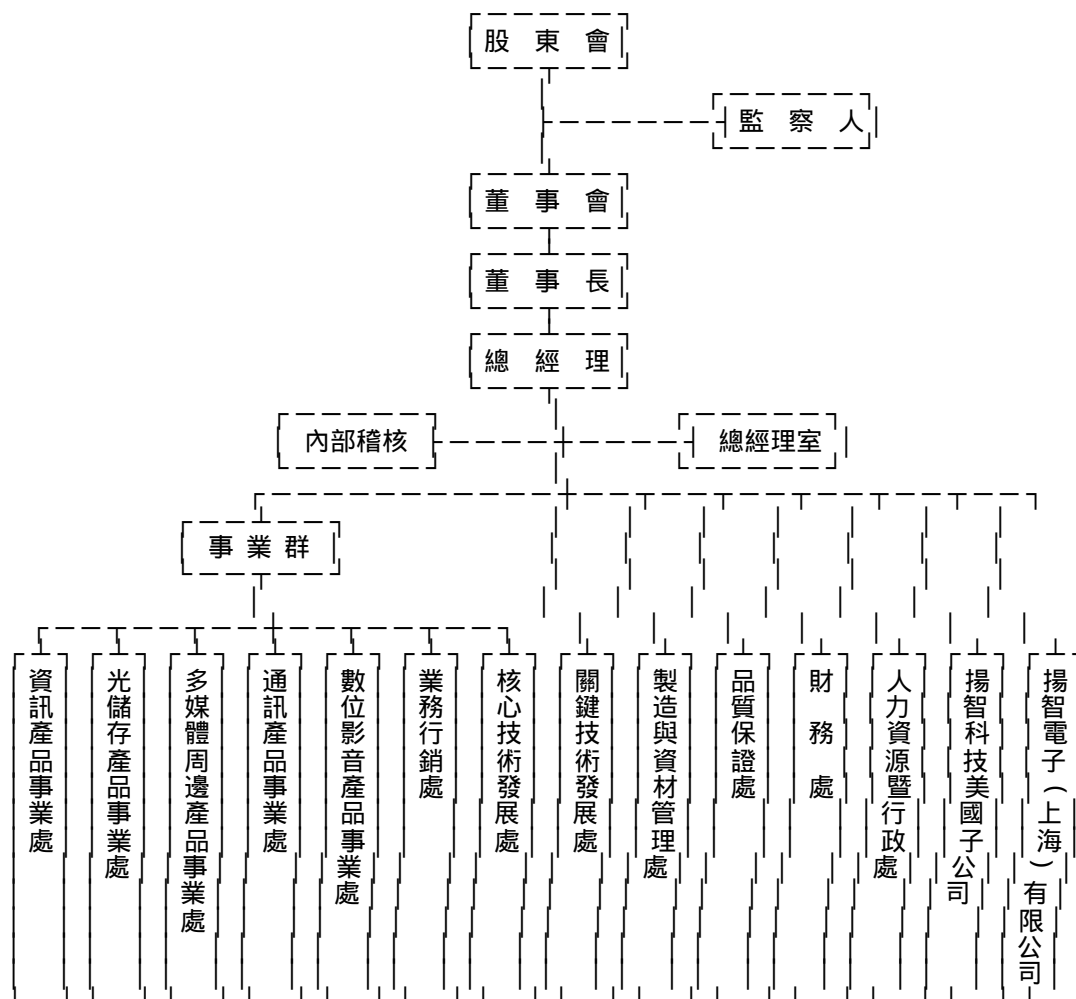
- 85年12月：揚智美國子公司Acer Laboratories Inc., U.S.A. 在美國加州正式註冊，以配合北美地區的營運。
- 85年12月：榮獲科學工業園區八十五年研究發展投入獎。
- 86年 4月：推出國內第一顆具備DVD播放功能的個人電腦影視解壓縮晶片 (MPEG-)，該晶片採用軟硬體整合架構，可大幅降低MPEG- 的成本，廣受市場好評。
- 86年12月：榮獲科學工業園區八十六年研究發展投入獎。
- 87年 9月：通過IECQ/ISO 9001認證。
- 87年10月：推出國內第一套適用於筆記型電腦，CPU外頻達100 MHZ之PENTIUM系統晶片組-ALADDIN M。
- 87年12月：榮獲科學工業園區八十七年研究發展投入獎。
- 88年 3月：推出國內第一套DVD晶片組，此晶片組可應用於DVD-ROM資訊產品及DVD-Player等消費性產品，為全球相關同業中，唯一可同時提供全方位解決方案的產品。
- 88年 9月：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交易。
- 89年 1月：推出適用筆記型及桌上型電腦系統單晶片組Aladdin Pro4。
- 89年 5月：投資T-Square Technology Inc.，共取得該公司70%股權。
- 89年 7月：揚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正式開幕，以配合大陸地區的營運。
- 89年 7月：推出可支援至Ultra-DMA mode 5 (ATA 100)的高整合、高省電、最佳成本效益的系統南橋晶片、M1535D+與M1535D。
- 89年 7月：推出首套支援Intel Celeron、Pentium 、Pentium 微處理器的DDR桌上型系統晶片組 Aladdin Pro 5，與筆記型系統晶片組Aladdin Pro 5M。
- 89年 7月：推出首套支援AMD Athlon與Duron微處理器的DDR-266之桌上型系統晶片組 ALiMAGiK 1，與筆記型系統晶片組 MobileMAGiK 1。
- 90年 1月：領先推出適用於筆記型電腦，支援Pentium 之DDR/SDR繪圖整合系統晶片組CyberALADDiN。
- 90年 1月：領先推出適用於筆記型電腦，支援Athlon、Duron之DDR/SDR繪圖整合系統晶片組CyberMAGiK。
- 90年 2月：正式發佈與Intel簽訂第一代Pentium 4專利授權合約，為國內第一家獲得Intel合法授權之廠商。
- 90年 3月：領先推出首套支援Intel新型Pentium 高階微處理器，並可同時適用於筆記型電腦及桌上型電腦使用之高階DDR/SDR晶片組-Aladdin Pro 5T。
- 90年 7月：台北辦公處所遷至內湖NASA科技總署辦公大樓。
- 90年 8月：推出合法授權支援Intel Pentium 4之獨立型晶片組ALADDiN-P4。
- 90年10月：推出M5621高整合USB2.0 IDE多功能周邊控制晶片。
- 91年 2月：領先推出國內首顆最新一代高度整合20倍速數位影音光碟機 (DVD-ROM) 單晶片M5721。除整合前級放大電路與伺服控制電路於一顆晶片上，更特別採用揚智自行創新研發之"智慧型資料讀取通道"(Smart Read Channel™)技術。
- 91年 2月：與美國Trident公司共同發表最新支援Intel® Pentium®4筆記型電腦繪圖整合晶片組CyberALADDiN-P4™。

- 91年 3月：USB2.0整合型高速影像掃描器控制晶片、DVD影音解壓縮及資料伺服控制晶片組、DDR繪圖整合筆記型電腦晶片組及P4獨立型系統晶片組等產品參與第十屆台灣精品獎選拔，榮獲經濟部頒發之"台灣精品標誌"殊榮。
- 91年 4月：發表全新高整合MPEG 核心晶片 - M3325/M3327，為新興的多媒體與資訊家電應用市場，提供更完整的影音產品解決方案。
- 91年 4月：領先業界推出最新一代高整合DVD播放機單晶片 -M3351，整合DVD伺服控制晶片與MPEG 2解壓縮晶片之效能，加速引導DVD產業邁入全新世紀。
- 91年 5月：公司英文名稱更改為「ALi Corporation」，同時更換企業識別標誌。
- 91年 6月：發表全新支援業界第一款採用x86-64技術的微處理器AMD Opteron™和第八代AMD Athlon™晶片組 -M1687/M1563。
- 91年 8月：發表全球首顆整合高速USB2.0周邊控制器、16-bit類比前端處理器 (Analog Front End)及多功能True 16-bit高效率掃描引擎的All-in-One掃描器單晶片 - M5625。
- 91年 8月：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轉上市掛牌交易。

二、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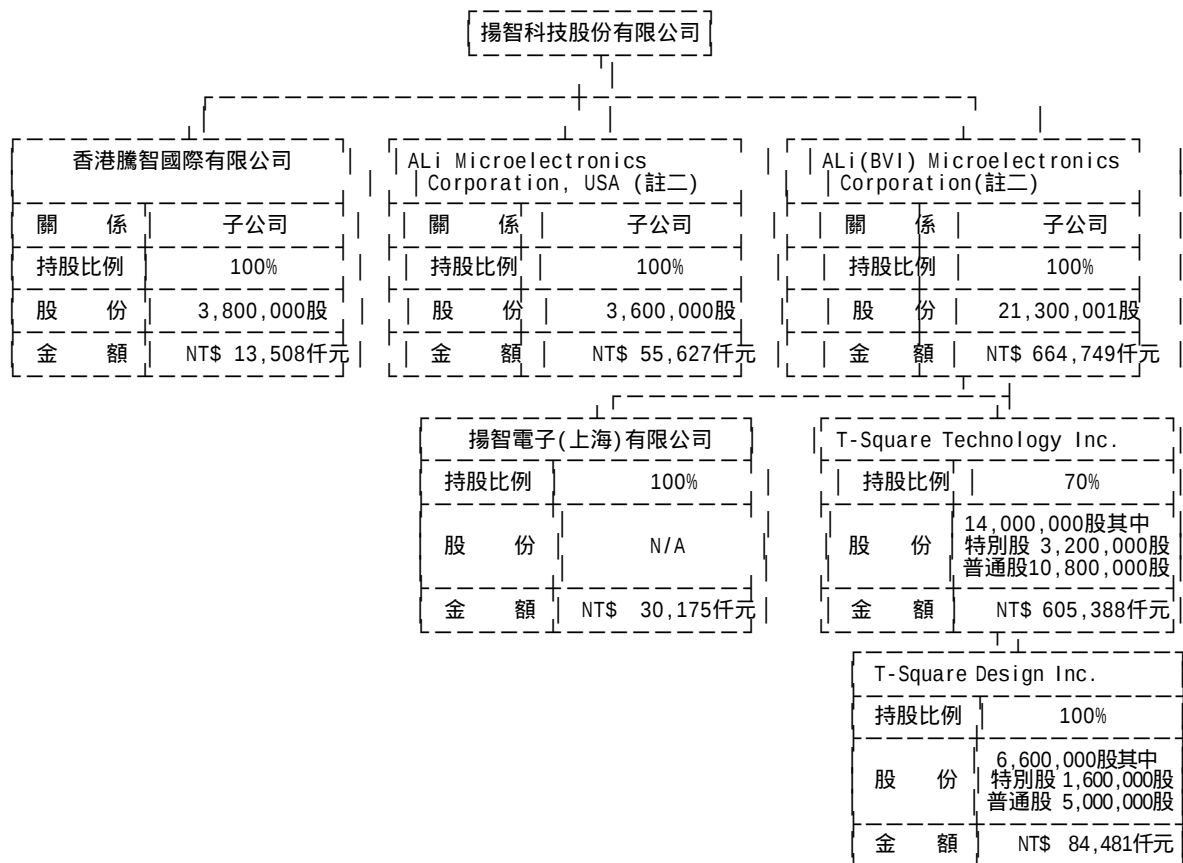
1.組織系統圖



2.各主要部門職掌業務

部 門	職 掌 業 務
總經理室	1.公司之策略規劃、制度管理、智慧財產、法律事務及公共關係之統籌。 2.負責研發系統支援與系統管理、mail管理、系統資料備份，應用程式之開發與管理，應用資料之管理、備份與印刷，網路架設與管理及安全設防與監督，全公司電腦硬體維修。 3.配合事業群之產品行銷策略規劃設計並執行產品行銷有關之市場活動。
內部稽核	負責內部控制制度運作及內部稽核作業。
事業群	負責規劃公司產品開發單位之發展。
資訊產品事業處	評估及建立電腦相關應用系統產品發展策略，並負責研發、設計與協助製造、支援解決客戶所產生之問題。
光儲存產品事業處	評估及建立光儲存產品發展策略，並負責研發、設計與協助製造、支援解決客戶所產生之問題。
多媒體周邊產品事業處	評估及建立多媒體周邊產品發展策略，並負責研發、設計與協助製造、支援解決客戶所產生之問題。
通訊產品事業處	評估及建立通訊產品發展策略，並負責研發、設計與協助製造、支援解決客戶所產生之問題。
數位影音產品事業處	評估及建立數位影音產品發展策略，並負責研發、設計與協助製造、支援解決客戶所產生之問題。
業務行銷處	負責銷售業務及客戶服務以達成公司營運目標。
核心技術發展處	負責智慧財產設計與開發。
關鍵技術發展處	1.開發IC電路之技術並執行IC佈局及繞線。 2.提供設計所需模擬軟體。
製造及資材管理處	測試、外包管理、物料管理及進出口業務。
品質保證處	維繫品質系統之有效運作及品質管理之推動，追蹤客戶訴怨與退貨事宜，瞭解客戶需求，提高客戶滿意度。
財務處	統籌資金調度、財務規劃、股務作業、稅務規劃、經營分析、預算編制及建立並維護有關會計管理業務。
人力資源暨行政處	綜理任用、薪酬、福利、員工關係、勞務管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庶務管理之制度規劃與執行，並提供一切庶務行政服務與採購事宜。
揚智科技美國子公司 ／揚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分別負責揚智產品在歐美及大陸地區的行銷，並接受揚智的委託，負責收集產業資訊，研究產品及市場策略。美國子公司並負責及取得或發展產品新技術。

(二)關係企業圖



註一：截至91年06月30日止之資料。

註二：原Acer Laboratories Inc,USA與Acer Laboratories(BVI) Inc.更改公司名稱。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1年04月15日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 之經理人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 經 理	吳欽智	82.06.10	1,687,041	1.19%	-	-	。宏碁ASIC產品事業處副總經理 。南加州大學材料科學博士	。騰智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ALi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USA 董事 。ALi(BVI)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董事 。T-Square Technology Inc.董事 。T-Square Design Inc.董事 。揚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執行 副總經理	許錫淵	91.05.15	258,218	0.18%	-	-	。宏碁ASIC產品事業處主任 。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碩士	。T-Square Technology Inc.董事 。T-Square Design Inc.董事 。宏華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揚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	-	-
技術總監	蔡清霖	89.09.15	332,525	0.23%	-	-	。宏碁ASIC產品事業處經理 。成功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	-	-	-	-
幕 僚 長	修俊良	89.10.01	12,000	-	-	-	。國立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工業管理系 。頂新國際集團總經理	。ALi(BVI)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董事 。揚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總經理 。騰智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	-	-
副總經理	羅崇元	90.11.12	181,779	0.13%	-	-	。宏碁ASIC產品事業處經理 。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	。大祥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協 理	陳文志	88.06.01	113,048	0.08%	-	-	。Award Software Int'l Ltd. Sr. Director of Engineering 。成功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	。揚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	-	-
財 務 長	錢培倫	89.11.06	264,211	0.19%	222	-	。宏碁國際(股)公司主任 。美國德州大學阿靈頓分校企管研究所碩士	-	-	-	-
處 長	林茂山	89.09.15	27,823	0.05%	-	-	。頂育國際(股)公司人事經理 。文化大學勞工關係學系	-	-	-	-

(四)董事及監察人

91年08月31日

職稱	姓 名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 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宏碁(股)公司 代表人: 呂理達 (註一)	90.04.25	3年	56,979,635	40.27%	52,919,635	37.40%	-	-	。宏碁(股)公司歐洲總公司總經理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碩士	。明基電通(股)公司董事 。騰研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亮發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宇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宏發半導體科技(股)公司董事 。Acer Softcapital Inc. 董事	-	-	-
董事	宏碁(股)公司 代表人: 莊人川 (註一)	90.04.25	3年	56,979,635	40.27%	52,919,635	37.40%	-	-	。宏碁(股)公司美國公司總經理 。南加州大學電子博士	。國碁電子(股)公司董事 。Acer Softcapital Inc. 董事	-	-	-
董事	宏碁(股)公司 代表人: 洪中耀 (註一)(註二)	90.04.25	3年	56,979,635	40.27%	52,919,635	37.40%	-	-	。宏碁(股)公司產品規劃室協理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系	。明基亞太(股)公司董事長 。達利投資(股)公司董事 。達利貳投資(股)公司董事 。達宙通訊系統(股)公司董事 。逐鹿網(股)公司董事 。絡達科技(股)公司董事 。和心光通(股)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吳欽智	90.04.25	3年	1,587,041	1.12%	1,787,041	1.26%	-	-	。宏碁(股)公司ASIC產品事業 處副總經理 。南加州大學材料科學博士	。騰智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ALi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USA 董事 。ALi(BVI)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董事 。T-Square Technology Inc. 董事 。T-Square Design Inc. 董事 。揚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許錫淵	90.04.25	3年	258,218	0.18%	258,218	0.18%	-	-	。宏碁(股)公司ASIC產品事業 處主任 。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碩士	。T-Square Technology Inc. 董事 。T-Square Design Inc. 董事 。揚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宏華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	-	-

職稱	姓 名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 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陳燦榮(註二)	91.06.13	2年	-	-	-	-	-	-	。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電機工程碩士	。協泰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廣積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董事	王桔松	90.04.25	3年	25,000	0.02%	50,000	0.04%	20,000	0.01%	。台北市立商業職業學校	。凱騏(股)公司監察人	-	-	-
監察人	宏碁(股)公司 代表人:彭錦彬 (註一)	90.04.25	3年	56,979,635	40.27%	52,919,635	37.40%	-	-	。宏碁(股)公司總財務長 。政治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宏碁資融(股)公司董事長 。跨世紀投資(有)公司董事 。Acer Softcapital Inc. 董事 。第三波資訊(股)公司監察人 。國碁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明基電通(股)公司董事	-	-	-
監察人	洪永鎮	90.04.25	3年	54,100	0.04%	45,100	0.03%	-	-	。美國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伊利諾州立大學經濟系碩士	-	-	-	-
監察人	蕭崇河	90.04.25	3年	1,300	-	1,300	-	-	-	。政治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漢光科技(股)公司董事 。台晶記憶體(股)公司董事 。聯測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註一)：原名宏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註二)：宏碁（股）公司於91年6月12日改派洪中耀擔任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註三)：原任董事徐建國已於91年3月20日因個人因素辭職，故本公司於91年6月13日股東常會補選乙席外部董事，選舉結果由陳燦榮先生當選。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條件	具有五年以上 商務、法律、財 務或公司業務 所須之工作經 驗。	非為公司之受僱 人或其關係企 業之董事、監 察人或受僱人。	非直接或間接持有公 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 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 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非為前二類之人之配 偶或其二親等以內直 系親屬。	非直接或間接持有公司已發 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 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 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 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	非與公司有財務、業務往來 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 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 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非為最近一年內提供公司或關 係企業財務、商務、法律等服 務、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 合夥、公司或機構團體之企 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 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 偶。	備 註
吳欽智	✓								
許錫淵	✓								
王桔松	✓		✓				✓	✓	
陳燦榮	✓		✓				✓	✓	
洪永鎮	✓		✓				✓	✓	
蕭崇河	✓		✓				✓	✓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台北分行託管ACER海外存託憑證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註) 。施振榮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國家金融安定基金管理委員會 。郵政儲金匯業局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勞工保險局 。勞工退休基金監理委員會 。大通銀行託管怡富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註：為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實施庫藏股制度所購入之股份。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勞

1.董事、監察人車馬費及酬勞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 稱	姓 名	兼任職務	九十年年度		其他
			董監酬勞及車馬費	薪資、獎金、特支費及紅利	
董事長	呂 理 達	-	20	-	-
董 事	鄭 定 群	-	20	-	-
董 事	莊 人 川	-	20	-	-
董 事	吳 欽 智	總經理	20	-	-
董 事	徐 建 國(註1)	-	10	-	-
董 事	王 桔 松(註1)	-	10	-	-
董 事	許 錫 淵	執行副總經理	10	-	-
董 事	潘 恭 良(註1)	-	10	-	-
董 事	蔡 清 霖(註1)	技術總監	10	-	-
監察人	洪 永 鎮	-	20	-	-
監察人	彭 錦 彬	-	20	-	-
董事 / 監察人	蕭 崇 河(註1)	-	20	-	-
監察人	鄭 慧 明(註1)	-	10	-	-
董事 / 監察人	宏碁(股)公司	-	-	-	-

註1：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五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監事，徐建國董事、王桔松董事及蕭崇河監察人就任，而潘恭良董事、蔡清霖董事及鄭慧明監察人解任。

2.九十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獎金、特支費及紅利總額

-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獎金及紅利：總計約新台幣15,486千元。
- (2)總經理吳欽智宿舍租金，每月租金新台幣98千元整(含稅)。
- (3)提供總經理吳欽智自用小客車，成本計新台幣1,000千元整。

三、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 計			
記名式 普通股	141,500,000	0	141,500,000	156,500,000	298,000,000	註

註：公司章程中預留50,000,000股供未來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用，另預留21,000,000股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時使用。

(二)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 / 仟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 外財產抵 充股款者	其 他
82年06月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創立現金增資	-	-
82年12月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50,000	-	-
84年07月	10	17,600	176,000	17,600	176,000	盈餘轉增資 76,000	-	-
85年02月	13	37,600	376,000	37,600	376,000	現金增資 200,000	-	-
85年05月	10	41,540	415,400	41,540	415,400	盈餘轉增資 39,400	-	-
86年06月	10	76,000	760,000	50,500	505,000	盈餘及資本 公積轉增資 89,600	-	86.06.28(86)台 財證(一)第五 一五五五號函
86年12月	17	76,000	760,000	65,500	655,000	現金增資 150,000	-	86.12.04(86)台 財證(一)第八 五四五八號函
87年06月	10	156,000	1,560,000	76,000	760,000	盈餘及資本 公積轉增資 105,000	-	87.06.06(87)台 財證(一)第四 八九七〇號函
88年05月	10	156,000	1,560,000	84,000	840,000	盈餘及資本 公積轉增資 80,000	-	88.05.12(88)台 財證(一)第四 一七九四號函
88年10月	71	156,000	1,560,000	106,000	1,060,000	現金增資 220,000	-	88.10.05(88)台 財證(一)第八 五八九八號函 及88.10.12(88) 台財證(一)第 九〇九一一號 函
89年05月	10	298,000	2,980,000	141,500	1,415,000	盈餘及資本 公積轉增資 355,000	-	89.05.22(89)台 財證(一)第四 三八二三號函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91年4月15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社團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股東人數	-	-	1	39	12,208	32	12,280
持有股數	-	-	2,764	58,571,125	72,397,749	10,528,362	141,500,000
持股比例	-	-	0.002%	41.393%	51.164%	7.441%	100 %

2.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10元）

每股面額十元

91年4月15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616	669,805	0.473 %
1,000 至 5,000	7,927	14,840,142	10.488 %
5,001 至 10,000	868	6,784,853	4.795 %
10,001 至 15,000	262	3,399,265	2.402 %
15,001 至 20,000	160	2,992,979	2.115 %
20,001 至 30,000	119	3,076,950	2.175 %
30,001 至 50,000	123	4,858,464	3.434 %
50,001 至 100,000	109	8,155,801	5.764 %
100,001 至 200,000	55	7,789,669	5.505 %
200,001 至 400,000	19	5,550,298	3.922 %
400,001 至 600,000	12	6,099,198	4.310 %
600,001 至 800,000	2	1,536,500	1.086 %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以上	8	75,746,076	53.531 %
合 計	12,280	141,500,000	100.000 %

3.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主要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91年4月15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宏碁（股）公司		54,356,035	38.41 %
楊世村		6,940,000	4.90 %
陳惠秀		4,831,000	3.41 %
匯豐銀行託管MCBT環球新興市場		2,958,000	2.09 %
美商花旗託管比特公司投資專戶		2,214,000	1.56 %
吳欽智		1,687,041	1.19 %
美商花旗託管比特資產經理英國有限公司		1,419,000	1.00 %
朱曉秋		1,401,000	0.99 %
國家金融安定基金管理委員會		799,500	0.57 %
奚蕾楨		737,000	0.52 %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辦理現金增資，故無此情事。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89年度		90年度		91年截至8月31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呂理達	0	0	100,000	0	100,000	0
董 事	林家和 (註1)	34,029	0	-	-	-	-
董 事	莊人川	120,978	0	0	0	(100,000)	0
董 事	鄭定群 (註4)	(82,140)	0	(10,000)	-	(40,000)	-
董 事	洪中耀 (註4)	-	-	-	-	0	0
董 經 理 人	吳欽智	404,701	0	100,000	0	100,000	0
董 事	潘恭良 (註2)	70,461	0	(45,000)	-	-	-
董 事	蔡清霖 (註2)	(125,495)	0	(31,000)	-	-	-
董 事	許錫淵	(170,720)	0	(10,000)	0	0	0
董 事	徐建國 (註3)	-	-	1,000 (註3)	0	- (註3)	-
董 事	王桔松 (註3)	-	-	50,000 (註3)	0	0	0
董 事	陳燦榮 (註3)	-	-	-	0	0	0
董 監 察 人	蕭崇河	1,300	0	0	0	0	0
監 察 人	彭錦彬	(4,839)	0	0	0	(5,000)	0
監 察 人	洪永鎮	18,726	0	(27,050)	0	(9,000)	0
監 察 人	鄭慧明 (註2)	6,453	0	-	-	-	-
大 股 東 董/監 事	宏碁(股) 公司	13,149,146	0	(1,005,900)	0	(3,054,100)	0

註：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1：原任董事長宏碁代表人林家和請辭，宏碁改派呂理達擔任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並於89年11月6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呂理達出任董事長。

註2：已解任。

註3：董事徐建國、王桔松為90年4月25日股東常會所選舉之新任董事，故兩人之持股變動資料起始日期為90年5月。另董事徐建國因個人因素於91年3月20日辭職，本公司於91年6月13日股東常會補選陳燦榮為本公司董事。

註4：宏碁（股）公司於91年6月12日改派洪中耀擔任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2)股權移轉資訊

姓 名	股權移轉 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 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宏碁(股) 公司	處分	90年1月 起至91年 6月18日	吳欽智等 480位	本公司員工	4,000 仟股	每股36元

(3)股權質押資訊：無。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91 年 06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279.00	74.00	90.00
	最低	27.20	18.50	49.00
	平均	131.08	45.36	69.42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6.54	16.84	18.16
	分配後	16.54	16.84	18.16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41,500,000	141,500,000	141,500,000
	每股盈餘	(4.06)	0.11	1.46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
	無償 盈餘配股	-	-	-
	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益比(註 1)	(32.29)	412.36	-
	本利比(註 2)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	-	-

註 1：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就當年度股東權益項下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分派如下：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八，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

本公司係屬技術密集之電子產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公司未來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得先以股票股利分配予股東以支應所需之資金，若有剩餘之盈餘時，考量財務或經營面等相關因素，得分派現金股利或另再酌予保留；分派步驟如下：

(1)決定適當之資本預算。

(2)決定滿足(1)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

(3)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餘可採用現金增資或公司債等方式支應）。

(4)剩餘之盈餘視營運狀況保留適當額度後，得先以股票股利分配予股東以支應所需之資金，若有剩餘之盈餘時，考量財務或經營面等相關因素，得分派現金股利或另再酌予保留。前述股票股利發放比率為配發股利總額之70%~100%，現金股利為配發股利總額之0~30%，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提案經股東會同意後分配之。

2.本年度已決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九十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以下同)15,665,461元，加計截至八十九年度未分配盈餘0元，合計可供分配金額為15,665,461元，業經本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566,546元，餘14,098,915元予以保留於未來年度再行分配。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已決議不分派股利，故不適用。

(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四、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已發行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本公司已於91年8月14日經董事會決議將90年3月30日發行之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全數買回並註銷之。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無

(三)已發行之轉換公司債：無。

(四)已發行之交換公司債：無。

(五)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之普通公司債：無。

(六)已發行之附認股權公司債：無。

(七)最近三年度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五、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六、參與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七、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

91年08月3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九十年第一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九十第二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九十一年第一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0年5月28日	90年5月28日	90年12月4日	91年4月16日
發行日期	90年6月4日	90年7月18日	91年4月1日	91年4月17日
存續期間	90年6月4日至 94年6月4日	90年7月18日至 94年7月18日	91年4月1日至 95年4月1日	91年4月17日至 95年4月17日
發行單位數	7,000,000	7,150,000	4,245,000	2,605,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 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95%	5.05%	3%	1.84%
得認股期間	92年6月4日至 94年6月4日	92年7月18日至 94年7月18日	93年4月1日至 95年4月1日	93年4月17日至 95年4月17日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	90年6月4日至 92年6月3日	90年7月18日至 92年7月17日	91年4月1日至 93年3月31日	91年4月17日至 93年4月16日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0	0	0
已執行認股金額	0	0	0	0
未執行認股數量	7,000,000 股	7,150,000 股	4,245,000 股	2,605,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 認購價格	新台幣 35 元整	新台幣 30.7 元整	新台幣 74.5 元整	新台幣 77 元整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 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95%	5.05%	3%	1.84%
對股東權益影響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可激勵員工，強化員工對公司的向心力，對留任優秀人才有相當的幫助，可維持公司之競爭力。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三千萬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 執 行				未 執 行			
				已 執 行 認股數量	已 執 行 認股價格	已 執 行 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 執 行 認股數量	未執 行 認股價格	未 執 行 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總經理	吳欽智	500,000	-	-	-	-	-	500,000	30.7~35	16,425,000	0.3533%

(三)最近三年度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八、併購辦理情形：無。

九、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A.研究、開發、設計、生產、製造、測試及銷售下列產品：

- a.電腦系統及相關周邊晶片組。
- b.通訊、消費、多媒體晶片組及各種特殊應用積體電路。
- c.前各項有關之系統晶片組設計服務及智慧財產權業務。

B.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營業比重：主要產品為系統晶片組，約占62%左右，次為多媒體與電腦周邊晶片及其他，占38%。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A.資訊家電產品

DVD播放機伺服控制器晶片、DVD播放機高整合單晶片、MPEG 解壓縮晶片、DVD-ROM高整合單晶片。

B.個人電腦系統與周邊晶片

- a.486、Pentium、K6、Pentium 、Pentium 、Pentium 4、Athlon等系統晶片組。
- b.1394/USB2.0系統控制晶片。
- c.USB2.0 IDE周邊控制晶片、掃描器晶片、Flash-ROM、Micro-Controller及其它周邊晶片。
- d.386SX嵌入式控制器晶片。

C.前述晶片智慧財產權業務。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資訊家電晶片

- a.整合運用 MPEG、CD/DVD 技術，強化 CD-RW、DVD-ROM、DVD-RW/DVD+RW、DVD 播放機及其它相關晶片產品的開發，以深耕此一深具潛力的市場。
- b.經由策略聯盟、自行開發，掌握RISC CPU、CD/DVD、MPEG、系統、周邊晶片及通訊產品技術，開發高度整合資訊家電產品。

B.個人電腦系統與周邊晶片

- a.繼續開發可支援 X86 平台之高功能、高整合系統晶片組。
- b.持續開發適用於不同種類CPU平台之高功能、高省電、高整合系統南橋晶片。
- c.配合市場趨勢，持續開發如USB2.0 IDE周邊控制晶片、掃描器晶片、Micro-Controller、Flash ROM、數據機介面等深具潛力之新產品線。
- d.整合系統、周邊、通訊、CPU等技術，開發適用於資訊家電市場之產品。

C.通訊晶片

建立通訊核心技術，強化通訊產品開發，未來將推出無線通訊相關晶片產品。

2.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①個人電腦系統與周邊晶片

根據 MIC 的統計資料，2002 年全球電腦出貨量成長 7.06%，達 144,236 仟台規模，2001 年至 2004 年 CAGR 約為 9.03%；根據 MIC 之預估，全球桌上型個人電腦在 2002 年之出貨量可達 111,502 仟台，較前一年度成長 5.32%，到 2004 年可成長至 133,864 仟台；而筆記型電腦在 2002 年之出貨量則可達 28,672 仟台，較前一年度成長 12.00%，到了 2004 年可成長至 35,966 仟台。如就筆記型電腦與桌上型電腦來看，筆記型電腦成長率較桌上型電腦為佳，晶片組市場仍有穩定之需求，顯見資訊 IC 未來仍有良好發展機會。整體個人電腦市場於 2002 年、2003 年總需求量高達 144,236 千台、159,361 千台，市場規模逐年加大。而系統與周邊晶片之成長性與個人電腦息息相關，預期未來幾年，系統與周邊的市場需求量都將穩定成長。

全球電腦出貨量預測

單位：仟台

年度 項目	1999	2000	2001	2002(F)	2003(F)	2004(F)
桌上型電腦(DT)	90,260	113,082	105,874	111,502	122,748	133,864
筆記型電腦(NB)	19,935	24,224	25,600	28,672	32,113	35,966
其他	3,125	3,335	3,250	4,062	4,500	4,800
合計(PC)	113,320	140,641	134,724	144,236	159,361	174,630
DT 成長率	22.20%	25.28%	-6.37%	5.32%	10.09%	9.06%
NB 成長率	28.20%	21.51%	5.68%	12.00%	12.00%	12.00%
PC 成長率	23.40%	24.11%	-4.21%	7.06%	10.49%	9.58%

資料來源：MIC(Feb. 2002)

②多媒體晶片

由於 DVD 產品奠基於 CD-ROM 的市場上，光碟片容量高達 4.7GB，且由於其可以提供的影音品質，均為其他儲存媒體所無法與之媲美，故產業界都相當看好此一產品，因為不管是資訊產品市場或是消費性產品的娛樂市場，使用者都不需要經過一段艱苦的教育期，因此藉由原先的市場即可創造出相當大的市場需求量，迅速帶動產品價格的下滑。對於生產者而言，由於 CD-ROM 已廣泛的為市場所接受，雖然 DVD-ROM 光碟機在個人電腦的需求因專利金的影響，市場不如預期，但以高品質影音播放為主要功能的 DVD 播放機，在家電廠商與資訊廠商積極投入生產，品質提昇，產品價格下降、影音 DVD Title 迅速增加等因素驅動下，使得全球消費性光碟機銷售量持續的向上攀升。

A.DVD Player

根據 Cahners In-stat 的統計，2001 年 DVD PLAYER 市場約 29,241 仟台，相較於 2000 年，成長超過 50%，屬於高成長的市場，2002 年更可達到 41,200 仟台。未來產品的發展趨勢，將朝向附加功能更多的產品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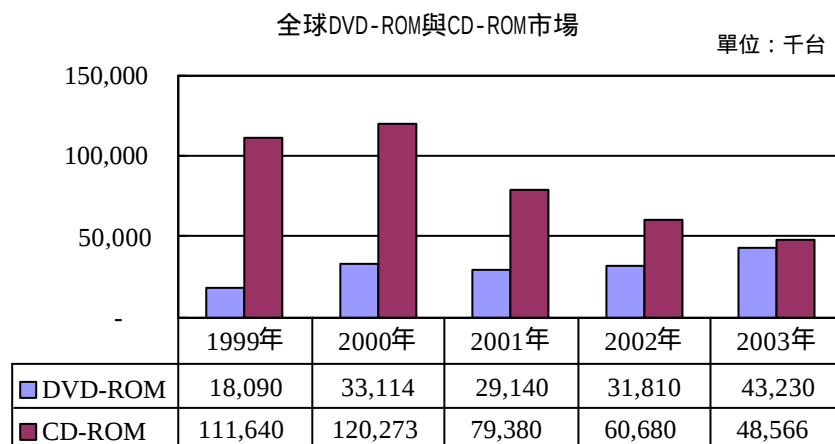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Cahners In-stat(Dec.2001)

以地區來看，北美市場仍為最大之市場；歐洲市場因為在 AC-3 及 MPEG-2 規格上之問題，DVD Player 延至 1998 年 4 月才上市，加上初期軟體數量太少，故 1998 年只有 12% 之市場，目前歐洲已是全球第二大市場；日本次於歐洲市場，為第三大市場。另外，值得注意的是，市場上已推出具有播放 DVD Video 光碟片功能的家庭電視 DVD 遊戲機，除了提供遊戲的基本功能外，還可以播放 DVD 影片。目前市面上有 Sony 推出的 PS2、Microsoft 的 X-Box 以及任天堂等廠商一一推出具此功能之相似產品，使得 DVD 光碟機不再只是消費性視聽電子產品，而是一個視聽與娛樂相結合的消費性電子產品，往後 DVD 產品的市場，也會因此更加擴大。

B.DVD-ROM 光碟機

由於 DVD-ROM 光碟片 4.7GB 的儲存容量遠較 CD-ROM 光碟片 650MB 高，此外，DVD-ROM 光碟機具有回溯相容性，可讀取 CD-ROM 光碟片。因此，許多消費者願意多付些許的費用，選擇 DVD-ROM 光碟機作為其電腦之配備，而不選擇 CD-ROM 光碟機；DVD-ROM 光碟機取代 CD-ROM 光碟機，漸漸形成趨勢，進而帶動 DVD-ROM 光碟機市場成長。根據 Nikkei Market Access 的統計，2001 年 DVD-ROM 光碟機的全球市場為 29,140 仟台，預估在 2003 年之後，DVD-ROM 光碟機市場需求量，將超過 CD-ROM 光碟機，成為市場的主流。



資料來源：Nikkei Market Access(Jan.2002)

在 DVD 晶片供應方面，目前國外廠商主要有 Matsushita、Toshiba、SONY 等，國內有揚智、聯發等推出 DVD 伺服控制器晶片，C-Cube、ESS、Zoran、OAK、NS、SGS-Thomson、揚智、其樂達等廠商推出 DVD MPEG 解碼器晶片。以競爭力來分析，DVD 播放機晶片將逐漸進入整合 DVD 伺服控制器與 DVD MPEG 解碼器功能之單晶片世代，揚智為全球極少數可同時提供 DVD 控制器晶片、DVD MPEG 解碼器晶片及 DVD 播放機單晶片的廠商，並擁有地緣優勢，除可提供最具競爭力的 DVD 晶片，並可提供客戶有效而成熟的直接技術支援，再搭配國內廠商提供的光學讀寫頭 (Pick-UP Head)，未來有很好的發展機會。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IC之製作係自積體電路工程師設計電路，透過電腦輔助系統，以電子束曝光方式製作光版，再由晶片製造廠藉由此光版曝光，將電路轉換至晶片上再送切割，而後由晶片封裝廠搭配由導線架(Lead Frame)予以構裝並包裝成型測試，即成PQFP包裝的IC。IC產業具資金密集、技術密集之特性，而動輒需要上百億台幣的廠房及製造設備，非國內中小企業或任何IC製造公司所能獨立負擔，因此產業的分工自然形成。

在歷經自1980年代以來的技術發展和擴散時期，我國IC工業體系漸趨於完備，包括IC設計、晶圓材料、矽晶圓片、光罩製作、IC製造、封裝、測試及其他周邊支援等不同之行業，每一生產階段皆有廠商投入，垂直分工明確且各有專精。本公司主要從事於系統晶片組之設計，屬於IC產業上游之設計業。茲將我國IC產業體系與產業結構圖說明如下：

A.IC設計

IC設計業相對於IC製造業而言，規模較小，其所需的資金較小、投資報酬率較高，且由於台灣教育水準高，擁有優秀的IC設計人才資源，以及國內具備相當完善的半導體產業架構支援，因此進入的障礙較IC製造業低。每家設計公司將針對特定的應用市場做深入耕耘，公司經營重點在產品設計與行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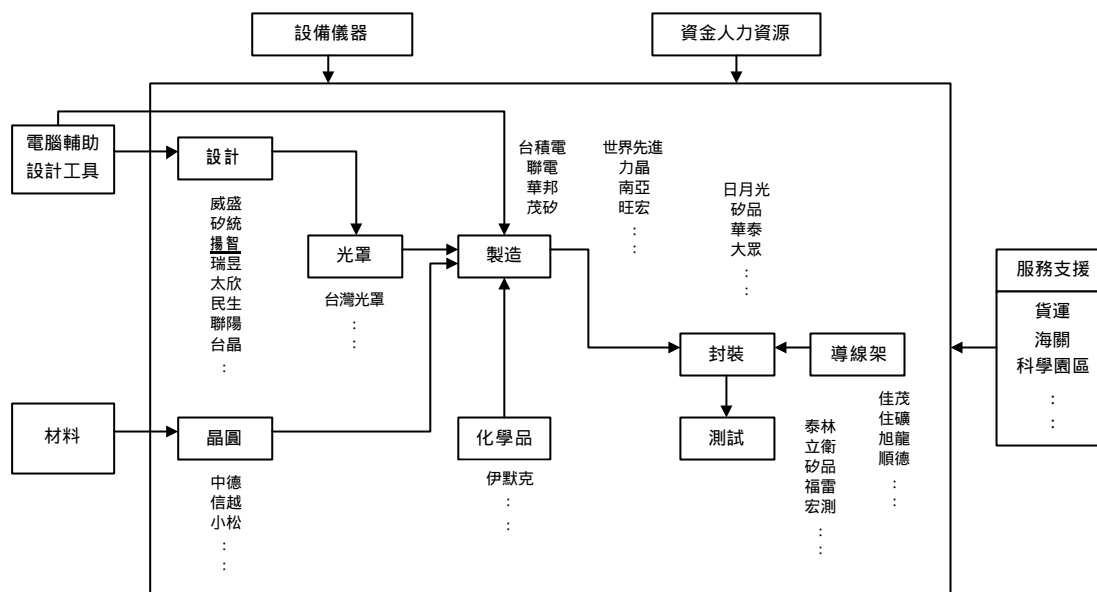
B.IC製造

國內目前的IC製造公司，其業務主要是將自行設計的IC電路或委託代工的IC設計，以極精密的設備及嚴格的生產流程，生產IC晶圓。IC製造業是屬於資本密集且技術密集的行業，行業進入之資本障礙高，而且後續之維護及研發費用仍需持續不斷投入，才能保持IC晶圓廠有效率之營運。IC製造基本上分為代工、DRAM及IDM廠，主要經營重點在投資、製程技術研發及製造效率。

C.IC封裝測試

半導體封裝測試為IC的末端製程，其與IC製造業一樣亦屬於資本、技術密集之行業，所不同的是構裝與測試皆屬代工服務，其利潤來自固定的加工費用，影響其獲利的主要關鍵在於設備利用率的高低，故必須與上游的IC晶圓廠保持密切的關係，而為了提高設備利用率及增加競爭實力，IC封裝測試業已朝向策略聯盟及上、下游整合的趨勢發展。

我國半導體產業結構圖



資料來源：整理自工研院電子所ITIS計畫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①系統晶片組

揚智系統晶片組以擴大DDR/SDR產品市場佔有率為主軸。筆記型繪圖整合晶片為去年系統晶片主力產品。在第一季、第二季，以PC133 Intel平台繪圖整合晶片CyberBlade ALADDiN i1為主，第三季起則逐漸由領先業界，首先推出的DDR繪圖整合系統晶片CyberALADDiN接替，並於第四季持續保持穩定的出貨量，AMD平台則以再度領先推出的CyberMAGiK DDR/SDR繪圖整合晶片為主。數家世界級筆記型電腦公司如acer、IBM、Toshiba等皆採用揚智的筆記型繪圖整合晶片。在桌上型產品方面，揚智除於去年3月領先推出支援P高階微處理器之DDR/SDR晶片組ALADDiN Pro5T外，AMD平台則以ALiMAGiK 1 DDR/SDR晶片組表現最佳。

今年系統晶片的主力產品除原有CyberALADDiN、ALiMAGiK 1等晶片組外，尚包括九十年下半年推出獲英特爾合法授權之P4 晶片組 - ALADDiN-P4。此款晶片組兼具DDR及SDR 記憶體介面，可同時適用於桌上型與筆記型電腦設計，在今年初已開始量產交貨。筆記型繪圖整合型晶片組則有揚智於今年二月底與全球知名繪圖公司Trident共同發表最低功率、最高省電之P4繪圖整合晶片組 - CyberALADDiN-P4。此款晶片組在同級產品中，電源成本最為節省，可實質幫助OEM與ODM廠商對Pentium 4筆記型電腦在成本、省電、性能等各項需求間，取得最佳均衡的整合型方案，為今年下半年及明年揚智系統晶片主力產品之一。除此之外，揚智今年下半年將推出新一代Intel平台P4 M1681/M1563系統晶片組，其貫穿南北橋通道之間的技術將採用最新的高速傳輸通道設計，在USB2.0規格成為市場主流後，將可有效滿足市場對系統頻寬的需求。而在AMD平台方面，揚智在今年六月三日發表全新支援採用X86-64技術的微處理器AMD Opteron™和第八代AMD Athlon™晶片組-M1687/M1563，將可大幅提高CPU處理效能，提供資訊市場及消費者更多元的選擇。揚智 M1687 北橋晶片及 M1563 南橋晶片具備 AGP-8X 與 HyperTransport™技術，高度整合了 AC-Link 主機控制器、Dual Channel ATA-133、6-ports USB 2.0主機控制器、1/10/100高速乙太網路MAC控制器、

Memory Stick、SD介面及HyperTransport[™]聯結介面，大幅提昇PC系統效能。可以充份展現AMD Opteron[™]和第八代AMD Athlon[™]微處理器平台的處理能力，將帶領PC業界跨入更高層級的運算系統效能。

②DVD晶片

揚智對此高度成長的市場將展現多年來持續於資訊家電投資的成果，推出一系列DVD相關晶片。此系列產品除原有的DVD播放機伺服控制器晶片外，還有4月推出的高功能 MPEG DVD解壓縮晶片、整合DVD伺服控制器與MPEG 的DVD播放機單晶片。其中MPEG 晶片，各項規格都可媲美現今各大歐美廠商之尖端產品規格，不僅持續揚智從MPEG 至MPEG 各項產品之研發，更強化揚智在多媒體領域雄厚的基礎與實力。DVD播放機單晶片整合DVD伺服控制晶片與MPEG 解壓縮晶片效能，不僅有效減少系統內建晶片數目，並可實質減低系統廠商製造成本，為一具有高度競爭力的產品。而由於此一系列產品的推出，更能加強揚智在此市場的競爭力，未來市場展望良好。

除DVD播放機相關產品外，揚智並於今年二月底成功推出國內首顆最新一代高度整合20倍速數位影音光碟機(DVD-ROM)單晶片，其優異的產品規格與卓越的性能，完全滿足業界競逐速度與品質穩定之市場需求，成為國內光學儲存晶片技術之領導先鋒。而未來將推出的高整合、高功能、高倍速可錄式數位影音光碟機(CD-RW)單晶片，更為今年、明年光學儲存晶片的明星產品，市場前景看好。

③電腦周邊晶片

在個人電腦周邊晶片方面，揚智近年來推出的新產品主要以USB2.0相關晶片為主。在九十年十月二十二日推出之高速串列USB2.0 IDE多功能周邊控制晶片，具備高度整合能力，可滿足多種高速影像儲存或網路/通訊周邊產品的應用需求，發揮USB2.0規格所能提供的最大傳輸效能，充份展現揚智在高速周邊傳輸應用領域的全方位技術支援能力。其它產品包括今年二月推出之USB2.0掃描器晶片，八月領先全球首先推出，整合高速USB2.0周邊控制器、16-bit類比前端處理器(Analog Front End)及多功能True 16-bit高效率掃描引擎的All-in-One掃描器單晶片 - M5625。由於USB2.0周邊產品應用廣泛，市場潛力雄厚，今後揚智仍將配合市場趨勢與規格，持續開發與推出具競爭力如USB2.0 IDE多功能周邊控制晶片、USB2.0掃描器晶片、數據機介面、Micro-controller 及Flash ROM等具潛力之產品。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本公司的產品線主要有資訊家電、個人電腦系統與周邊、通訊晶片等三大領域，它包括了DVD播放機伺服控制器晶片、DVD播放機高整合單晶片、MPEG 解壓縮晶片、DVD-ROM高整合單晶片、X86系統晶片組、X86嵌入式微處理器、多種輸出入晶片、USB2.0 IDE周邊控制晶片、掃描器晶片等及未來將推出的CD-RW及無線通訊晶片，涵蓋資訊家電、個人電腦相關的大部份系統與周邊關鍵晶片，晶片產品開發技術層次完整且齊全，在多項多媒體、系統與周邊關鍵技術掌握度領先其他同級IC 設計公司，從3C (Computer、Consumer、Communication) 功能整合的發展趨勢來看，本公司深具發展潛力。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本公司的主要經營團隊成員都有優良的學術背景及相當多年的實務經驗，總經理吳欽智博士為公司創始人之一。本公司目前約有600多名員工，R&D工程師則超過全部員工人數的70%以上，皆具備良好的訓練與豐富經驗；而其中具碩士以上學歷者即佔了近80%，大部份來自國內各知名學府，研發人力素質相當優秀，是本土精英貢獻智慧的一個重要基地。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

項目/年度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89年度	90年度
研發費用	363,780	457,574	534,521	767,915	923,063
營業收入淨額	3,175,732	3,609,720	4,005,812	3,056,486	5,388,644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比率(%)	11.45	12.68	13.34	25.12	17.13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內容
86年度	(A)推出全球第一顆整合Super I/O功能之Pentium系統晶片組Aladdin IV+ - M1531/M1543。 (B)推出國內第一顆具備DVD播放功能之個人電腦影視解壓縮晶片(MPEG-)，採用軟、硬體整合架構，大幅降低MPEG- 成本。 (C)推出全球第一套CPU外頻為100 MHz之Pentium系統晶片組Aladdin V，M1541/M1543，為全球執行速度最快之Pentium Socket 7系統晶片組。
87年度	(A)推出可支援Pentium II之系統晶片組-Aladdin Pro II，為目前全球唯一整合Super I/O功能並具快速紅外線偵測功能的Pentium II系統晶片組。 (B)推出國內第一套適用於筆記型電腦，外頻達100MHZ之Pentium系統晶片組-Aladdin 5M。 (C)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研究發展投入獎。
88年度	(A)推出國內第一套DVD晶片組，此晶片組可應用於DVD - ROM資訊產品及DVD-Player等消費性產品，為全球相關同業中，唯一可同時提供全方位解決方案的產品。 (B)推出繪圖整合Aladdin TNT2 Pentium 晶片組，該晶片組3D繪圖功能表現優異，深受各界好評。 (C)推出可支援AMD K6 CPU之繪圖整合Aladdin 7系統晶片組，為市場上繪圖功能表現最佳之Socket 7晶片組。
89年度	(A)推出可支援Pentium 之系統晶片組 - Aladdin Pro 4，Aladdin Pro 4整合Super I/O，為全球唯一可同時適用於桌上型與筆記型電腦設計的Pentium 系統晶片組。 (B)推出適用於筆記型電腦之繪圖整合晶片CyberBlade Aladdin II，為全球整合度最高、省電功能最強及功能最優異之Pentium 系統晶片組。 (C)推出首套可支援Intel Celeron、Pentium II、Pentium 微處理器的DDR桌上型系統晶片組 - Aladdin Pro 5，與筆記型系統晶片組 - Aladdin Pro 5M，為目前Slot 1/Socket 370低價電腦系統晶片組中執行速度最快、成本效益最佳的高效能獨立型系統晶片組。 (D)推出首套可支援AMD Athlon與 Duron微處理器的DDR-266桌上型系統晶片組 - ALIMAGiK，與筆記型系統晶片組 - MobileMAGiK 1。
90年度	(A)領先全球，首先推出適用於筆記型電腦，支援Pentium 之DDR/SDR繪圖整合系統晶片組CyberALADDiN，為全球整合度最高、效能最優異之Intel Slot 1 / Socket 370 DDR/SDR系統晶片組。 (B)領先全球，首先推出適用於筆記型電腦，支援Athlon、Duron之DDR/SDR繪圖整合系統晶片組CyberMAGiK，為全球整合度最高、效能最優異之AMD Slot A/Socket A DDR/SDR系統晶片組。 (C)領先推出首套支援Intel新型Pentium 高階微處理器，並可同時適用於筆記型電腦及桌上型電腦使用之高階DDR/SDR晶片組-Aladdin Pro 5T。 (D)推出合法授權Intel Pentium 4之獨型晶片組ALADDiN-P4。 (E)推出支援Ultra ATA/133硬碟介面規格之南橋晶片M1535D+。 (F)推出與高速串列USB2.0規格相容，編號為M5621的整合式USB2.0 IDE多功能周邊控制晶片。
91年度	(A)領先推出國內首顆最新一代高度整合20倍速數位影音光碟機(DVD-ROM)單晶片M5721。除整合前級放大電路與伺服控制電路於一顆晶片上，更特別採用揚智自行創新研發之"智慧型資料讀取通道"(Smart Read Channel™)技術。 (B)揚智成功開發世界第一顆整合型USB2.0掃描器控制晶片M5623通過USB-IF認證，宣佈進入量產。 (C)與美國Trident公司共同發表最新支援Intel® Pentium®筆記型電腦繪圖整合晶片組CyberALADDiN-P4™。 (D)USB2.0整合型高速影像掃描器控制晶片、DVD影音解壓縮及資料伺服控制晶片組、DDR繪圖整合筆記型電腦晶片組及P4獨立型系統晶片組等產品參與第十屆台灣精品獎選拔，榮獲經濟部頒發之"台灣精品標誌"殊榮。 (E)發表全新高整合MPEG 核心晶片-M3325/M3327，為新興的多媒體與資訊家電應用市場，提供更完整的影音產品解決方案。 (F)領先業界推出最新一代高整合DVD播放機單晶片-M3351，整合DVD伺服控制晶片與MPEG 2解壓縮晶片之效能，加速引導DVD產業邁入全新世紀。 (G)發表全新支援業界第一款採用x86-64技術的微處理器AMD Opteron™和第八代AMD Athlon™晶片組-M1687/M1563。 (H)發表全球首顆整合高速USB2.0周邊控制器、16-bit類比前端處理器(Analog Front End)及多功能True 16-bit高效率掃描引擎的All-in-One掃描器單晶片 - M5625。 (I)榮獲九十一年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獎。

4.長期及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劃

①行銷策略

- 持續強化既有客戶之技術支援及服務，並積極開發世界級OEM客戶。
- 靈活運用宏碁集團與全球各大公司厚植的合作關係，以獲取龐大市場商機。

- c.持續開發台灣、中國大陸等市場，強化DVD、MPEG 相關晶片產品在DVD 播放機等市場的銷售。
- d.加強開發DVD-ROM、CD-RW客戶，強化DVD-ROM、CD-RW相關光儲存晶片之銷售。

②生產策略

晶圓生產、IC封裝與測試均委外生產，並將持續加強與主要晶圓代工廠及測試廠之策略聯盟關係。

③產品發展

- a.持續保持目前之技術優勢，開發主流及專屬電腦所用之晶片。
- b.為因應多媒體電腦市場蓬勃發展之趨勢，將持續投入研發技術人力，研發電腦周邊裝置及多媒體電腦所需之晶片。
- c.順應電腦應用多元化之趨勢，資訊家電(Information Appliance)產品成為未來市場潮流，本公司將繼續朝資訊家電產品，如DVD Player、DVD-ROM、DVD-RW/DVD+RW、CD-RW等所需之晶片方向加強研發。

④營運規模

在未來兩年內提昇其他產品營業額，以分散風險及平衡淡旺季之營收。

⑤財務配合

利用現行資本市場之籌資工具籌集資金，以充份配合公司營運規模成長及資金需求。

(2)長期發展計劃

A.行銷策略

以亞太地區為主軸，建立緊密的行銷網以支援當地客戶，其他地區則以產品導向支援重點客戶，配合公司資源，提高產品市場佔有率，以獲得公司最大利潤為目標。

B.生產策略

專注於IC設計及系統整合，與晶圓廠及封裝廠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以確保晶圓製造及封裝的產能。

C.產品發展

為配合個人電腦及資訊家電發展趨勢，除繼續致力於個人電腦及周邊、DVD 相關關鍵晶片的開發外，並積極投入新產品開發與設計，朝資訊、通訊及消費電子等3C產業整合的方向邁進。

D.營運規模

以成為全球領先資訊家電晶片廠商，亞洲首要IC設計公司為目標，未來將朝企業群方向發展，以迅速擴展營運規模。

E.財務配合

配合公司長期發展，秉持穩健而務實之財務運作以配合公司長期之營運發展。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88 年		89 年		90 年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台灣	3,496,396	87.28%	2,044,623	66.90%	2,643,554	49.06%
亞洲(台灣除外)	407,397	10.17%	865,383	28.31%	2,628,517	48.78%
其他	102,019	2.55%	146,480	4.79%	116,573	2.16%
合計	4,005,812	100.00%	3,056,486	100.00%	5,388,644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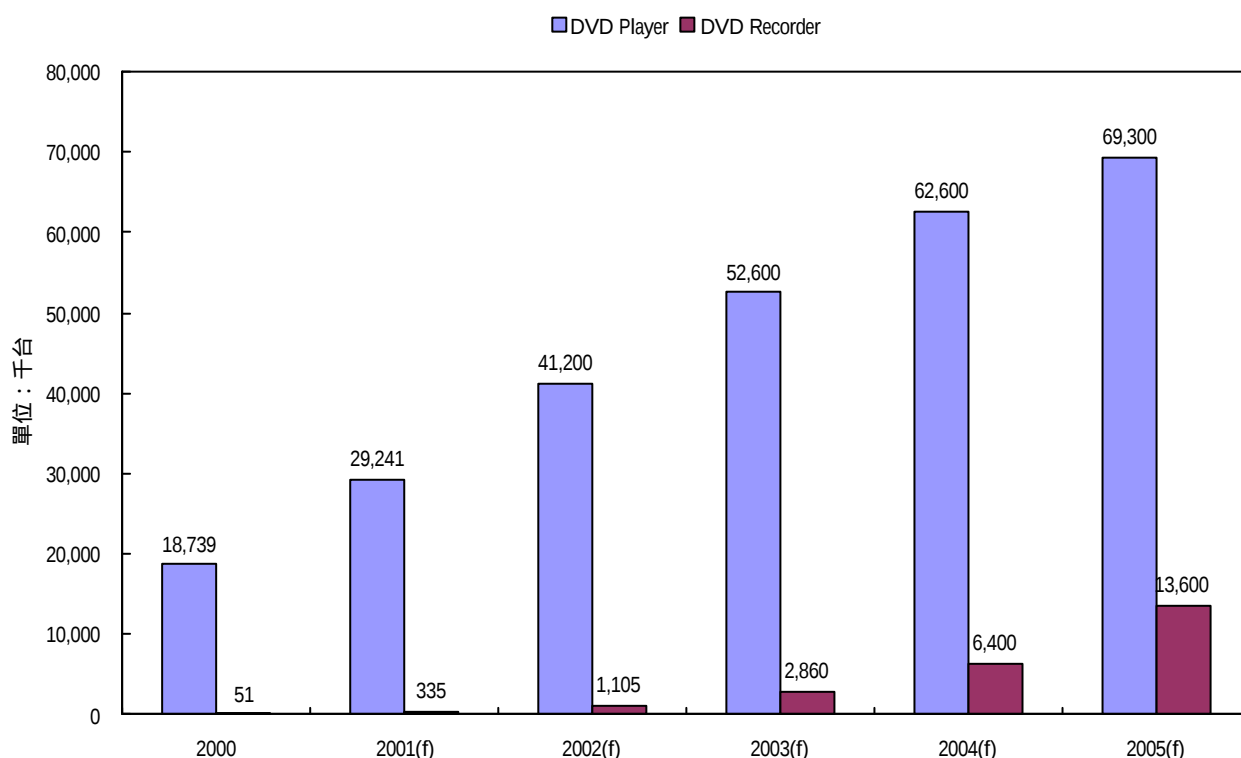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以優異的人力素質和技術研發能力，去年於DVD播放機伺服控制器晶片表現相當優異，自1月開始出貨開始穩定成長，10月份出貨量高達1百萬顆，創去年單月出貨新高，揚智已為全球DVD播放機市場最主要晶片供應商之一。在系統晶片組市場方面，本公司於最近三年度之營業額在國內系統晶片設計廠商皆位居前三名。此外，就筆記型電腦系統晶片組而言，在去年，揚智為除Intel外，表現最優異的晶片供應商，產品品質深獲客戶肯定。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①DVD播放機

DVD播放機代工價格於去年快速下滑，在美國，大陸出口之DVD播放機零售價已下降至100美元以下，並達到取代VCD播放機之臨界價位。據美國消費性電子協會（Consumer Electronics Association；CEA）調查顯示，2001年全美DVD播放機銷售量約1,270萬台，較2000年850萬台成長近50%；傳統錄放影機銷售量則為1,490萬台，較2000年的2,310萬台下滑35%。而在DVD播放機具有向下相容VCD規格之特性下，VCD播放機市場逐漸為DVD播放機所取代之環境亦已出現。屬於消費性資訊電子產品領域的DVD播放機，由於電腦產業的全力支持，迅速成為娛樂市場熱門產品。根據Cahners In-Stat Group的估算，2001年全球DVD Player的播放機銷售量成長率50.6%達到29,241千台（如下表），並預估在2005年可達到69,300千台。



資料來源：Cahners In-Stat Group

②DVD-ROM

根據Konica的資料顯示，DVD-ROM、CD-ROM光碟機未來幾年將呈現DVD-ROM持續成長，CD-ROM市場佔有率持續減少之局面。2001年DVD-ROM、CD-ROM出貨量分別為28,300、86,800千台，2002年出貨量分別為38,200、69,400千台，2004年DVD-ROM出貨量將超越CD-ROM，出貨量分別為55,500、40,100千台，CD-ROM光碟機顯現衰退之勢。

單位：千台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DVD-ROM	31,400	28,300	38,200	49,600	55,500
CD-ROM	101,900	86,800	69,400	53,400	40,100

資料來源：Konica

③個人電腦系統與周邊晶片

由於低價電腦在家用電腦及商用電腦市場的快速成長，在2000年，全球X86個人電腦需求強勁。根據MIC的資料顯示，2000年全球個人電腦出貨量為140,641千台，成長率為24.11 %。但在2001年由於全球經濟不景氣，個人電腦需求減緩，出貨量則衰退為134,724千台。

根據MIC的資料顯示，今年個人電腦中，桌上型電腦有111,502千台，筆記型電腦有28,672千台，總出貨量為144,236千台，而到了2003年總需求量更可高達159,361千台，市場規模逐年加大。就系統晶片組而言，其與CPU分別為電腦產業之重要零組件，晶片組需求量與CPU出貨量約為1比1，故系統晶片組之成長性與個人電腦息息相關，預期未來幾年，X86系統晶片組的市場需求量都將穩定成長。

(4)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積體電路之設計、製造及銷售。根據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第一季實際營業收入，復參考本公司交易接單情形、相關產業景氣預測之報導及本公司之市場研究分析，預計九十一年度將因新產品推出，銷售組合改變，整體銷售數量較九十年度提高約 35%，平均售價將較九十年度上升約 6%，使九十一年度預計銷貨收入較九十年度提高約 43%，達 7,726,219 千元，茲就主要產品分別說明如下：

①系統晶片組

本公司系統晶片組依民國九十年度資料顯示營業比重約為 61%，次為電腦周邊晶片約佔 37%，其他約佔 2%，預計民國九十一年度系統晶片組之營收將佔全部營收之 48%。

就系統晶片組而言，其與 CPU 分別為電腦產業之重要元件，晶片組需求量與 CPU 出貨量約為 1 比 1，故系統晶片組之成長性與個人電腦息息相關。根據 IDC 2001 年資料顯示，在 2002 年整體個人電腦市場需求量約為 129,547 千台，預計至 2003 年市場總需求量更可高達 143,837 千台，市場規模逐漸擴大，預期未來幾年，個人電腦需求的 X86 系統晶片組市場都將持續穩定成長。

本公司系統晶片組產品開發以配合 Intel 與 AMD CPU 世代交替及市場主流規格，如 AGP、DDR 等，並以支援筆記型電腦與桌上型電腦為主。

由於民國九十年度數家世界級筆記型電腦公司如 acer、IBM、Toshiba 等皆採用本公司的筆記型繪圖整合晶片組，與八十九年度比較，需求量有較大幅度的成長，使筆記型電腦晶片組營業額於九十年下半年度超過桌上型電腦晶片組。在民國九十年第一、二季，筆記型晶片組產品以 PC133 Intel 平台繪圖整合晶片組 CyberBlade Aladdin i1 為主，第三季起則逐漸由 Intel 平台 DDR 繪圖整合系統晶片 Cyber Aladdin 接替，並於第四季持續保持穩定的出貨量。

在民國九十一年度筆記型晶片組產品方面，除既有之 CyberBlade Aladdin i1、Cyber Aladdin 等產品外，自第二季開始 P4 獨立型晶片組 ALADDiN-P4 銷售量也逐步增加。ALADDiN-P4 為獲 Intel 正式合法授權支援的 Pentium 4 晶片組，於九十年八月二十七日推出，此產品為符合 PC 主流市場需求的最新型晶片組兼具 DDR 200/266/333 及 SDR 100/133 超高頻寬表現的記憶體介面，可同時適用於筆記型電腦及桌上型電腦設計，在九十一年初已

開始量產交貨，為九十一年度本公司系統晶片組主力產品之一。在繪圖整合晶片組方面，本公司今年仍將持續與全球知名繪圖公司 Trident 共同合作開發系列產品，並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與 Trident 共同發表低功率、高省電之 P4 繪圖整合晶片組 - CyberALADDiN-P4。CyberALADDiN-P4 整合 Trident 高品質的繪圖核心 DirectX 7.0 CyberBLADE XP2 晶片，並採用 0.18 微米 CMOS 製程，具有體積小、電源成本節省、可減低耐熱設計成本等特色，以延長筆記型電腦電池的壽命。除此之外，CyberALADDiN-P4 具備繪圖整合晶片組產品設計最佳化且低風險的特色，可幫助廠商在 P4 筆記型電腦之成本、省電、性能表現與功能發揮等各項需求間取得最佳均衡作用，為 P4 筆記型電腦晶片組最佳整合型方案，預計在民國九十一年下半年可進入量產，並逐步取代 Cyber Aladdin 繪圖整合晶片組，為九十一年下半年度及九十二年度筆記型電腦晶片組主要產品之一。

在桌上型晶片組產品方面，民國九十年度以 AMD 平台 DDR/SDR 系統晶片組 ALiMAGiK 1 表現較佳，九十一年度則以新版 ALiMAGiK 1 與 AMD 全新 Athlon™ XP 1800+ CPU 組合，有效提昇系統整體效能。今年六月三日本公司發表全新支援採用 X86-64 技術的微處理器 AMD Opteron™和第八代 AMD Athlon™晶片組-M1687/M1563，可大幅提高 CPU 處理效能，提供資訊市場及消費者更多元的選擇。Intel 平台今年產品除已量產交貨之 P4 獨立型晶片 ALADDiN-P4 外，將推出新一代 Intel 平台 P4 M1681/M1563 系統晶片組，其貫穿南北橋通道之間的技術將採用最新的高速傳輸通道設計，在 USB2.0 規格成為市場主流後，將可有效滿足市場對系統頻寬的需求。

綜上，本公司因預計民國九十一年度桌上型晶片組與筆記型晶片組之銷售組合改變，致其銷售數量將較九十年度減少 16%，惟系統晶片組之平均單位售價較九十年度上升約 30%，預計銷貨收入較九十年度提高約 8%，達 3,698,148 千元。

②多媒體與周邊晶片組

A. DVD 播放機晶片

在美國影音光碟租用公司—百事達等已於近期將 50% 之 VCD 光碟片更換為 DVD 光碟片，以及大陸出口之 DVD 播放機零售價已下降至 100 美元以下，並達到取代 VCD 播放機之臨界價位，及在 DVD 播放機具有向下相容 VCD 規格之特性及條件下，VCD 播放機市場逐漸為 DVD 播放機所取代。屬於消費性電子產品領域的 DVD 播放機，由於電腦產業的全力支持，迅速成為娛樂市場熱門產品。

由於 DVD 播放機的代工價格迅速下滑，預估消費性電子巨擘 Sony 在成本效益的考量下，於民國九十一年度起退出 DVD 播放機伺服晶片組市場；此一缺口，可由國內光儲存 IC 設計廠商如聯發科技及本公司等分食商機。根據 Cahners In-Stat Group 2001 年 12 月資料，2001 年全球 DVD 的播放機銷售量為 29,241 仟台，並預估在 2005 年可達到 69,300 仟台。

本公司 DVD 伺服控制器晶片初期以 DVD 播放機為主要市場。但自民國八十九年度以來，此系列產品一直受關鍵零組件，如光學讀取頭缺貨等問題困擾，無法正常出貨。惟民國八十九年第四季起，因與客戶協商配套措施的實行，開始有較大的出貨量，而多家客戶的 DVD 播放機產品自九十年度起逐步量產，本公司出貨量亦隨之增加，自九十年下半年度起開始呈現大幅度的成長，九十年十月份單月銷售量突破一百萬顆，創下歷史新高，也達成中國大陸市場佔有率 1/3 的目標，本公司在 DVD 播放機市場已成為全球主要晶片供應商之一。民國九十一年度本公司除推出新一代的高功能、高整合 MPEG2 解碼器外，也於今年 4 月領先業界推出最新一代高整合 DVD 播放機單晶片 - M3351，整合 DVD 伺服控制晶片與其最新一代 MPEG 2

解壓縮晶片之主流功能，如逐行掃描、卡拉 OK 等功能，加速引導 DVD 產業邁入全新世代。由於 DVD 播放機市場需求暢旺，本公司對此單晶片產品，也抱持樂觀的態度，前景相當看好。

B. DVD-ROM 高整合單晶片

本公司在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成功推出國內首顆最新一代高度整合 20 倍速數位影音光碟機(DVD-ROM)單晶片，此顆 DVD-ROM 單晶片，除整合前級放大電路(RF Amplifier)與伺服控制(Servo Control)電路於一顆晶片上，更特別採用本公司自行創新研發之「智慧型資料讀取通道」(Smart Read Channel™)技術，不僅使客戶因 IC 之高度整合而降低電路板設計的複雜度外，Smart Read Channel™ 技術更可幫助客戶縮短調整資料讀取品質的時程，加快量產的速度，其優異的產品規格與卓越的性能，完全滿足業界競逐速度與品質穩定之市場需求，成為國內光學儲存晶片技術之領導先鋒。而目前市場主流的 16 倍 DVD-ROM 光碟機產品中，均為兩顆晶片或兩顆以上之晶片組所組成，本公司所推出 DVD-ROM 高整合單晶片，在系統設計上極其便利，外部只需要一顆 DRAM、一顆 Flash ROM、以及 Power Driver 即可，明顯降低生產成本，大幅提昇整體產品的競爭能力。

C. USB2.0 IDE 控制晶片、掃描器晶片

本公司在民國九十年十月二十二日推出與高速串列 USB 2.0 規格相容的整合式 USB2.0 IDE 多功能周邊控制晶片，具備高度整合能力，其中不僅內建了與 USB2.0 規格相容所需的實體層與連結層元件，還整合了高效能的內嵌式微控制器，內嵌資料緩衝區塊與多功能輸出入控制介面，以提供與業界標準相容的 IDE 介面，及 8/16-bit PIO/DMA 介面，可充份滿足多種高速影像儲存或網路/通訊周邊產品的應用需求，完全發揮 USB2.0 規格所能提供的最大傳輸效能，並可滿足最佳效能-成本與客製化應用需求，充份展現本公司在高速周邊傳輸應用領域的全方位技術支援能力。另外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在美國 USB-IF 相容性測試大會(Compliance Workshop)中，經過近百項的 USB 產品相容性測試與嚴格電氣特性檢驗下，成功通過認證，並在信號品質表現與系統相容性評價獲得極優異的評價。同時於進入量產供貨，滿足客戶需求。除此之外，揚智並於今年八月發表全球首顆整合高速 USB2.0 周邊控制器、16-bit 類比前端處理器(Analog Front End)及多功能 True 16-bit 高效率掃描引擎的 All-in-One 掃描器單晶片 - M5625。M5625 除可應用於 2400/1200dpi 以上的中、高階掃描器機型外，亦可配合應用於多功能事務機或及數位影印機等高價值產品，為目前業界整合度最高的掃描器單晶片。

綜上，民國九十一年度預計多媒體與周邊晶片組之銷售量較將九十年增加約 58%，平均單位售價將較九十年度增加 29%，銷售收入較九十年度提高約 104%，達 4,028,071 千元。

目前，揚智產品線涵蓋了資訊家電晶片、個人電腦系統及周邊晶片，並進入通訊領域，今後仍將以技術領先、品質至上、客戶為尊、回饋社會的經營理念，朝著這個目標邁進。本公司九十一年營業收入目標約為 77 億元。

(5)競爭利基

本公司在長期務實經營，以「技術領先、品質至上、客戶為尊、回饋社會」之經營理念下，造就了如下之競爭利基：

①優秀之研發團隊

本公司向來極重視研發，在經營團隊的領導下，多年來造就不少研發人才，本公司研發部門組織包含資訊產品事業處、光儲存產品事業處、數位影音產品事業處、通訊產品事業處、多媒體周邊產品事業處、核心技術發展處及關鍵技術發展處等各大部門，編制有經驗豐厚、素質精良的研發人員達 400 多人，歷年來多次領先國內、外同業推出各項新產品，足見本公司長年在技術紮根的同時亦造就出不少優秀之研發精英。

②榮獲國內、外多項專利權

本公司在研發團隊多年深耕之下，掌握不少先進技術，在保障公司權益，鞏固技術領先地位之考量下，已先後取得國內、外專利權共61項，審理中共98項，在現今講求專利權的時代，往後本公司應可憑藉其已掌握之專利權相關技術，開發具前瞻性之新產品。

③產品線較同業廣，符合產業技術整合趨勢

本公司產品線涵蓋資訊家電、個人電腦系統與周邊關鍵晶片，並朝通訊領域之晶片發展，產品線較同業廣，故在當前產業技術整合之趨勢下，本公司長期所累積之技術、經驗與專利，更是技術整合之必備要件，擁有此要件，本公司可快速開發並生產最符合市場需求規格、高功能、高整合且最具成本競爭力的產品。

(6)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①DVD相關資訊家電產業快速興起，晶片需求增加

在未來幾年，DVD相關資訊家電產業為一快速成長的市場。根據產業分析資料顯示，在2002年，DVD-ROM有38,200千台的需求量，DVD-Player有41,200千台的需求量，預期到了2003年市場總需求量，DVD-ROM有49,600千台的需求量，DVD-Player有52,600千台的需求量，市場規模逐年加大。另從資策會MIC資料顯示，2002年台灣CD-RW出貨量約有19,735千台，Combo約有320千台，至2003年CD-RW將可成長至23,756千台，Combo約有720千台。預期未來幾年，DVD相關晶片的需求量都將穩定成長。

②個人電腦需求持續增加，電腦晶片穩定成長

受到不景氣的影響，去年全球個人電腦出貨量首見負成長，但根據IDC的資料顯示，在2002年，整體個人電腦有129,547千台的需求量，預期到了2003年市場總需求量更可高達143,837千台，市場規模逐年加大。預期未來幾年，個人電腦需求的X86系統晶片組市場都將穩定成長。

③電腦應用多元化，利基產品如資訊家電的興起，為IC設計公司開拓另一市場

個人電腦的應用多元化，加上資訊家電的興起，使電腦、通訊與消費性電子(3C)的技術走向整合，產品界限將更趨模糊，使利基應用產品如DVD播放機、外接式儲存、PDA等應用產品大量出現，為IC設計公司開拓另一極具潛力的市場。

④資訊家電及個人電腦低價趨勢，有利台灣IC設計公司發展

近年來，由於資訊家電、個人電腦市場價格競爭激烈，廠商不斷改善產銷模式，降低生產成本。另一方面，個人電腦系統、周邊、多媒體相關零組件的價格也持續下滑，使得個人電腦及消費性資訊家電如DVD播放機的成本降低。台灣有完善的半導體產業分工，成本控制良好，因此資訊家電及個人電腦低價趨勢，有利台灣IC設計公司發展。

⑤未來，台灣、中國大陸及鄰近地區仍將為全球資訊家電及個人電腦相關產業的主要生產基地，其它通訊相關產業也逐漸發展

目前，台灣、中國大陸及鄰近地區為全球個人電腦及相關資訊家電產業最主要的生產基地。而隨著中國大陸經濟的持續發展，在未來幾年，預期此地區不但仍將為全球最重要的資訊家電及個人電腦相關產業生產基地，同時，通訊相關產業也將逐漸發展。

⑥亞洲市場為21世紀全球最重要的新興市場

資訊家電及個人電腦晶片相關產品的規格制訂大多是由美國、歐洲、日本等全球少數幾家公司掌控，而隨著亞洲市場的興起，尤其是大陸市場消費能力的增加，部份產品的規格將考慮市場當地文化的特性，促使亞洲本土的IC設計業逐漸佔有優勢。

(7)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本公司因應之道

①資訊家電及個人電腦相關晶片規格為國外大廠所掌握，不利於國內IC設計業發展

國內半導體產業分工完善，使國內IC設計業發展無後顧之憂，而揚智除善用國內半導體產業資源外，並發揮台灣電子產業靈活應變的特質，故雖處於規格取得不易或延遲的不利局勢，但多年來在相關晶片市場仍得以佔有一席之地。在21世紀，亞洲地區將成為全球首要經濟市場，部份產品的規格將考慮市場當地文化的特性，因此預期此競爭劣勢將可逐漸獲得改善。

②智慧財產權元件(IP)整合為市場趨勢，它所需求的技術層次較高，對技術掌握度較低及無法取得整合所需IP之IC設計公司為一大挑戰

結合揚智15年的IC設計技術與宏碁集團在個人電腦產業20餘年的經驗，使揚智擁有業界最資深且最豐富的技術經驗與組織資源。憑藉此技術與資源的運用，更使揚智得以與在各領域之全球關鍵元件廠商如NS、TI、IBM、Mitsubishi、Trident等進行策略聯盟，有利於關鍵技術的取得與整合，突破技術障礙及取得市場先機。

③配合未來市場發展，國內設計人力不足

結合電腦、消費性電子、通訊應用技術的3C整合、資訊家電市場才剛興起，成長空間相當大。但由於國內半導體產業蓬勃發展，電子研發人力供不應求。對此，揚智除擴大國內人才招聘，加強培訓國內人力外，並於全球各地，依產品特性及當地人力專長，建立全球性的研發基地，充分應用各地的研發人才。同時揚智也與合作夥伴策略聯盟，共同合作開發利基產品，開發新的市場。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用途

①DVD播放機伺服控制器晶片、DVD播放機高整合單晶片、MPEG 解壓縮晶片、DVD-ROM高整合單晶片：

DVD-ROM、DVD Player及其它相關產品製作。

②K6 Pentium 、Pentium 、Celeron Athlon Duron Pentium 4 第八代AMD Athlon系統晶片組：

個人電腦系統、主機板製作。

③386SX嵌入式控制器晶片：

個人電腦系統、工業用控制系統、遊戲機等製作。

④USB 2.0 IDE周邊控制晶片、掃描器晶片、Flash ROM、Micro-Controller、數據機介面及其它周邊產品：

個人電腦系統、周邊卡、VCD Player、SVCD Player、DVD Player、LCD Monitor、掃描器及其它相關產品製作。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開發一顆數位晶片從設計到成品之流程如下：

①晶片內部線路設計

A.撰寫程式：以VHDL軟體語言撰寫程式，經由適當工具，VHDL語言程式可轉換為硬體線路。

B.晶片功能初步模擬：經過編譯(Compile)之後，模擬VHDL程式所產生之各部份硬體功能是否與預期相符，若有錯誤，則修正VHDL程式。

C.佈局與走線：VHDL程式通過硬體功能初步模擬後，則進入佈局與走線之工作，為了降低成本，必須以最適宜之晶圓面積，發揮晶片設計之最大功能。

D.晶片功能再模擬：經過佈局與走線後，仍須再進行硬體功能之再模擬，這部份之硬體模擬較上述初步模擬更深入，模擬範圍包括電容、電阻等之功能，通過這部份之模擬後，則將相關資料送交晶片製作單位、生產晶片。

②晶片製造

A.生產：台灣積體電路(TSMC)及聯電公司皆具有0.35、0.25及0.18微米CMOS之技術，揚智科技在過去幾年已有相當多產品在上述兩家公司生產，今後將更加強與台灣各主要晶圓製造廠之合作關係。

B.封裝：晶圓製造廠生產出來之晶片，經過初步測試後，送封裝廠封裝，再送交測試單位做完整之晶片功能測試。

C.測試：晶片測試部份由揚智委託外包測試。

③晶片系統測試

揚智工程單位收到晶片成品後，則進行完整之晶片系統測試，主要包括了：

A.主機板設計與晶片測試：測試晶片在完整電腦系統下之基本功能。

B.周邊相容性測試：測試不同周邊元件，如繪圖卡、CD-ROM、DVD-ROM、音效卡、硬碟等之相容性。

C.軟體相容性測試：測試不同作業系統、應用軟體在此晶片系統下之相容性與功能。

④生產階段

通過嚴格測試後，晶片可進入少量生產，如一切順利，則進入量產階段。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晶片，目前均由世界知名的半導體製造商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Tower Semi公司供應，本公司與其皆有密切的合作關係，過去數年並無任何產能不足，以致影響公司營運之現象發生。未來，除將更加強與台積電、聯電的合作關係外，也將拓展與其它晶圓代工廠的合作機會，以確保公司發展所需之代工產能。

4.最近二年度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年 度	88年	89年	90年
毛利率	33.09%	30.30%	35.55%
變動率	-	(8.43%)	17.33%

註：係以扣除「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計算毛利率且以重分類前數字表達。

說明：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皆未超過20%，故不需作價量變動分析。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前十大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最近二年度前十大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89 年度				90 年度				91 年上半年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當年度上 半年止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Prewell(註1)	610,040	19.96	無	Trident	1,342,492	24.91	無	Trident	875,174	27.48	無
2	宏碁電腦	426,362	13.95	關係人	富爾特	553,102	10.26	無	富爾特	749,209	23.52	無
3	宏碁科技	329,235	10.77	關係人	宏碁電腦	539,215	10.01	關係人	Mustek	225,256	7.07	無
4	技嘉	246,372	8.06	無	華碩	292,939	5.44	無	中環	149,232	4.69	無
5	華碩	179,382	5.87	無	PREWELL(註1)	210,279	3.90	無	RUIZHAN	141,096	4.43	無
6	APLC	162,102	5.30	關係人	Mustek	191,179	3.55	無	RAYMEDIA	130,212	4.09	無
7	ALI(USA)	119,769	3.92	子公司	SAFA	171,876	3.19	無	SAFA	115,824	3.64	無
8	虹光	102,233	3.34	無	台灣富士通	171,076	3.17	無	威碼	103,122	3.24	無
9	仁寶	85,499	2.80	無	宏碁科技	165,666	3.07	關係人	台灣富士通	82,613	2.59	無
10	雙盟	58,783	1.92	無	SYNERGY	163,228	3.03	無	台灣三星電子	70,462	2.21	無
	其他	736,709	24.11	-	其他	1,587,592	29.47	-	其他	542,792	17.04	-
	銷貨淨額	3,056,486	100.00	-	銷貨淨額	5,388,644	100.00	-	銷貨淨額	3,184,992	100.00	-

註1：係為鑫明企業（股）公司之聯屬公司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 Prewell 是主機板大廠鑫明集團的關係企業，Trident 為國際知名的多媒體、3D 繪圖晶片設計公司，Prewell 及 Trident 主要向本公司採購系統晶片組產品；另富爾特為國內知名電子零組件代理商，其主要採購產品為多媒體及周邊產品。整體而言，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宏碁及宏科的比例已逐年降低，其餘之主要銷售對象變化尚屬合理；且亦無銷貨過度集中少數客戶之風險。

(2)最近二年度前十大主要供應商資料

最近二年度前十大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89 年度				90 年度				91 年上半年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當年度上 半年止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台積電	1,381,494	63.65	無	聯電	941,212	52.54	無	聯電	805,992	83.05	無
2	聯電	618,561	28.50	無	台積電	752,316	41.99	無	台積電	126,235	13.01	無
3	Tower Semi	76,380	3.52	無	Tower Semi.	86,859	4.85	無	Tower Semi	21,774	2.24	無
	其他	94,143	4.33	-	其他	11,098	0.62	-	其他	16,518	1.70	-
	進貨淨額	2,170,578	100.00	-	進貨淨額	1,791,485	100.00	-	進貨淨額	970,519	100.00	-

註：其他供應商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皆甚微，故僅列示佔進貨 3%以上或前三大者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91 年上半年原料採購主要來自台灣積體電路（股）公司（以下簡稱台積電）及聯華電子（股）公司（以下簡稱聯電），因台積電及聯電皆為全球最大專業晶圓代工廠商，其產品良率高、交貨期穩定，且技術及品質均較國內外晶圓代工廠商為佳，故以台積電及聯電為主要晶圓供應廠。整體而言，本公司之進貨來源尚屬穩定。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個/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89年度			90年度		
	產能	產量	產 值	產能 (註)	產量	產 值
系統晶片組	27,820	11,129	2,227,448	—	10,998	2,456,731
多媒體與周邊晶片組	20,075	12,045	443,288	—	17,453	1,053,566
其它	0	0	0	—	1	186
合計	47,895	23,174	2,670,736	—	28,452	3,510,483

註：本公司已於89年12月底將測試機器及附屬設備出售，故90年度無法計算產能。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個/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89 年 度				90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系統晶片組	6,777	1,536,386	2,832	845,468	4,502	1,533,477	5,475	1,849,376
多媒體與周邊晶片組	5,622	319,689	4,498	228,330	9,662	888,565	7,715	678,376
其它	145	30,609	63	107,045	2,829	232,914	2,192	280,297
合計	12,544	1,886,684	7,393	1,180,843	16,993	2,654,956	15,382	2,808,049

註：因本公司之銷貨折讓係按銷售金額之百分比計算，不易清楚辨認係來自何種產品，故本表銷值僅以銷貨總額減銷貨退回後之淨額表示。

生產及銷售量值變動分析：

(1)系統晶片組

89年係因繪圖整合系統晶片Aladdin TNT2在設計、測試及產品驗證之複雜度較高，客戶在產品驗證過程費時較久，導致新產品量產時間延後，以及AMD宣佈停產K6桌上型電腦微處理器，影響K6系統晶片組Aladdin V的銷售，89年銷量、銷值分別為9,609仟個及2,381,854仟元。90年度數家世界級筆記型電腦公司如acer、IBM、Toshiba等皆採用本公司的筆記型繪圖整合晶片組，與89年度比較，需求量有較大幅度的成長，使筆記型電腦晶片組營業額於90年下半年度超過桌上型電腦晶片組。在90年第一、二季，筆記型晶片組產品以PC133 Intel平台繪圖整合晶片組CyberBlade Aladdin i1為主，第三季起則逐漸由Intel平台DDR繪圖整合系統晶片Cyber Aladdin接替，並於第四季持續保持穩定的出貨量。整體而言，90年系統晶片組銷量較去年同期成長，銷值也成長至3,382,853仟元。

(2)多媒體與周邊晶片組及其他產品

89年起本公司多媒體與周邊晶片組及其他產品佔全公司營收比重不高，但呈現出逐年成長趨勢，89年多媒體與周邊晶片組及其他產品合計銷量、銷值分別為10,328仟個及685,673仟元。本公司DVD伺服控制器晶片初期以DVD播放機為主要市場。但自89年度以來，此系列產品一直受關鍵零組件，如光學讀取頭缺貨等問題困擾，無法正常出貨。惟民國89年第四季起，因與客戶協商配套措施的實行，開始有較大的出貨量。90年度在美國影音光碟租用公司—百事達等已於近期將50%之VCD光碟片更換為DVD光碟片，以及大陸出口之DVD播放機零售價已下降至100美元以下，並達到取代VCD播放機之臨界價位，及在DVD播放機具有向下相容VCD規格之特性及條件下，VCD播放機市場逐漸為DVD播放機所取代。屬於消費性電子產品領域的DVD播放機，由於電腦產業的全力支持，迅速成為娛樂市場熱門產品，而多家客戶的DVD播放機產品自90年度起亦逐步量產，本公司出貨量亦隨之增加，自90年下半年度起開始呈現大幅度的成長，90年10月份單月銷售量突破一百萬顆，創下歷史新高，也達成中

國大陸市場佔有率1/3的目標，本公司在DVD 播放機市場已成為全球主要晶片供應商之一。整體而言，90年多媒體與周邊晶片組及其他產品合計銷量較去年同期大幅成長，總銷量達22,398仟個，銷值也成長至2,080,152仟元。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年 度		89 年度	90 年度 (註)	91 年度截至 8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管理單位	69	67	71
	研發技術單位	370	471	533
	生產單位	123	50	52
	合 計	562	588	656
平 均 年 歲		31.20	31.20	31.21
平 服 務 年 資		3.27	3.12	3.1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1.9%	2.2%	2.6%
	碩 士	47.2%	50.3%	52.9%
	大 專	45.8%	45.4%	42.5%
	高 中	2.4%	1.9%	1.8%
	高 中 以 下	2.7%	0.2%	0.2%

註：組織調整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從事晶片產品開發設計，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內從事半導體之研究開發，同時委託國內知名積體電路製造廠商生產製造晶圓，本身並不從事生產製造作業，因此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抵觸各項環保規定之污染及環保事件，亦無因任何環保事件而蒙受損失。未來二年尚無重大環保支出計劃。

(五)勞資關係

1.員工福利：

本公司為照顧同仁日常生活，除了提供整潔、安全之工作環境及辦理法定之勞保、健保、休假等員工福利外，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積極推動下列員工福利措施。

- (1)團保：同仁於試用期滿後加入團保，所有保費由公司全額負擔，給予同仁完善之生活保障，保險項目包括：醫療險、意外險。並可依同仁個人意願，以優惠之保費加入眷屬保險。
- (2)社團活動：為鼓勵員工從事正當休閒活動，福利委員會提供經費補助同仁組織各類社團，定期舉辦多項兼具聯誼及休閒性質之社團活動。
- (3)為關懷同仁，除生日及三節禮品、結婚補助、喪事補助、生育補助、住院慰問等外，並提供企業產品優惠、不定期舉辦康樂郊遊活動，同仁遇重大變故時，可申請無息急難貸款補助。

2.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退休辦法，並依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第二條之規定，以實際職工薪資總額之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職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之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之專戶。

3.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自成立至今，未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有尚需協調之情事。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應記載事項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以下同)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

91年8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固定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台北市內湖區部份之辦公大樓	坪	5,176.56	88.9	總價款 1,510,000 內含車位 248,137.3	-	-	台北辦公室	-	-	已向蘇黎世保險(股)公司投保火險、爆炸險、颱風險、地震險等	設定擔保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

91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產名稱	單位	面積	座落地點	取得年月	取得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公告現值或評定價值	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
台北內湖區辦公大樓8F	坪	764.55	台北市內湖區	88.9	215,225	-	214,250	-	已於91年9月中旬簽訂租賃契約

(二)租賃資產

1.資本租賃：無。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者如下表：

91年8月31日

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每月租金(含稅)	出租人	租金之計算及支付方式	租約所定之限制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縣工業東九路3號4樓	平方公尺	6,876	91/01/01至91/12/31	707,540元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02.9元/平方公尺每月繳付一次	無
台北市內湖路一段246號2F	坪	319.49	90/07/01至95/06/30	511,184元	驊訊電子企業(股)公司	1,600元/坪每月繳付一次	無

(三)重大資產買賣情形：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交易價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資產買賣情形

1.取得重大資產資料

91年8月31日

資產名稱	取得年月	購價	賣方	與公司之關係	使用情形
房屋及土地台北市內湖區西湖段四小段	88年9月	1,510,000仟元(內含停車位空間價款248,137.3仟元)	德利開發科技(股)公司	無	良好

2.處分重大資產情形：

91年8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名稱	取得年月	處分年月	未折減餘額	處分價格	處分損益	買方	與公司關係
測試相關機器設備	83年-89年	90年1月	495,084	495,084	0	宏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主要股東宏碁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已於91年9月4日更名為宏發半導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91年8月31日

工廠\項目	建物面積(平方公尺)	員工人數(人)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 新竹縣工業東九路3號4樓	6,876	132	系統晶片組、多媒體與其他產品	良好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仟個/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89年度				90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 值	產能(註)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 值
系統晶片組	27,820	11,129	40.00%	2,227,448	-	10,998	-	2,456,731
多媒體與周邊晶片組	20,075	12,045	60.00%	443,288	-	17,453	-	1,053,566
其它	-	-	-	-	-	1	-	186
合計	47,895	23,174	48.39%	2,670,736	-	28,452	-	3,510,483

註：本公司已於89年12月底將測試機器及附屬設備出售，故90年度無法計算產能。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91年0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 成 本	帳面價值	投 資 股 份		股權淨值	市 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 數	股 權 比 例				投 資 損 益	分 配 利 潤	
香港騰智國際有限公司	IC 產品銷售	13,508	-	3,800	100%	(2,282)	無	權益法	(846)	無	無
ALi(USA) (註一)	IC 產品銷售及情報蒐集	55,627	35,439	3,600	100%	35,349	無	權益法	284	無	無
ALi(BVI) (註二)	海外控股公司	664,749	551,449	21,300	100%	590,392	無	權益法	(51,147)	無	無
宏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投資高科技產業	50,000	50,000	5,000	6.10%	44,854	無	成本法	-	無	無
大祥科技(股)公司	BGA 及 IC 封裝	140,000	60,200	4,300	5%	31,958	無	成本法	-	無	無

註一：全名為ALi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USA.

註二：全名為ALi(BVI)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2.對轉投資事業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有利用本公司資源及技術之情形，應列明其給付對價或技術報酬金之情形：無。

3.對轉投資事業具有控制能力者，應增列最近年度與本公司進、銷貨交易、授信政策、交易條件、款項收回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進、銷貨交易			授信政策	交易條件	款項收回情形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金額比率			應收(付)帳款、票據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票據比率
ALi USA	銷貨	59,618	1.10%	授信期間1-2個月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同	-	-
騰智	銷貨	32,254	0.60%	授信期間1-2個月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同	-	-

(二)綜合持股比例：

91 年 06 月 30 日

單位：仟股；%

轉 投 資 事 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香港騰智國際有限公司	3,800	100%	-	-	3,800	100%
ALi (USA)	3,600	100%	-	-	3,600	100%
ALi (BVI)	21,300	100%	-	-	21,300	100%
宏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5,000	6.10%	-	-	5,000	6.10%
大祥科技（股）公司	4,300	5.00%	-	-	4,300	5.0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185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無。

(五)已赴或擬赴大陸地區從事間接投資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情形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議 委 員 會 核 准 情 形			最近二年度認列投資大陸損益金額		最近二年度獲利匯回金額	
日 期	金 額	日 期	金 額	未投資金額及原因	89 年	90 年	89 年	90 年
89.01.31	美金 990 仟元	89.03.08	美金 990 仟元	無	(2,393)	9,668	-	-
91.03.19	美金 2,000 仟元	91.04.02	美金 2,000 仟元	預計於第三季投資	-	-	-	-

91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投資 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最 近 年 度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損 益 狀 況	本公司或經由第三地區 公司投資之持股比例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之 前一季止)	投 資 金 額 及 方 式 (註)	差異金額 之 說 明
揚智電子 (上海) 有 限公司	IC 產品之銷 售及售後服務	美金 990 仟元	22,163	18,493	100.00 %	美金 990 千元透 過 ALi(BVI)間接 投資	無

註：投資金額及投資方式：

- 1、本公司於八十九年五月十一日經由ALi(BVI)間接投資揚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計美金990千元。
- 2、上述之投資事項，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89)投審二字第八九〇〇三六〇七號函及經審二字第〇九一〇〇七九九一號函核准在案。

(六)轉投資比例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者：

截至91年6月30日止，本公司轉投資金額為新台幣697,088仟元，為實收資本額1,415,000仟元之49.26%，雖超過實收股本40%，惟本公司章程第四條明訂本公司對外投資金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之限制。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期日	主要內容	重大限制條款
技術授權	AMI	1995 年 12 月 27 日起， 每年自動續約	KB BIOS	該技術必須與 IC 配合使用且份數不能超過其出售相關 IC 總數
專利授權	NS	1995 年 2 月~2005 年 2 月	UART	無
技術授權	PHOENIX	1995 年 6 月起,每年自動續約	MULTIKEY 42	無
委外加工(封裝)	矽品	91/01/01~91/12/31	IC 加工裝配及測試	無
委外加工(封裝)	日月光	91/01/01~91/12/31	IC 加工裝配	無
代理商契約	宏碁(股)公司(註1)	82/07/01~88/6/30 而後每年自動續約	合作模式、銷售產品範圍、佣金計算及付款條件方式等	無
代理商契約	雙盟(股)公司	82/07/01~88/6/30 而後每年自動續約	合作模式、銷售產品範圍、佣金計算及付款條件方式等	無
代理商契約	亞矽(股)公司	82/07/01~88/6/30 而後每年自動續約	合作模式、銷售產品範圍、佣金計算及付款條件方式等	無
合作開發	Trident	2000/3/2~2003/3/1	繪圖整合晶片合作開發	無
買賣契約	德利開發科技(股)公司	1999 年 9 月 10 日	「NASA 科技總署」房地買賣事宜	無
買賣契約	宏測科技(股)公司(註2)	2001 年 1 月 4 日	出售測試機器設備	無

註1：即原宏碁科技(股)公司。

註2：已於91年9月4日更名為宏發半導體科技(股)公司。

五、營運概況其他必要補充說明

(一)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目前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中僅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碁公司)，有下列訴訟：

(1)美國Lemelson基金會(Lemelson Foundation Partnership, LFP)訴訟案

系爭事實：美國Lemelson基金會(Lemelson Foundation Partnership, LFP)於民國八十八年二月於美國內華達州以專利侵害起訴包含「宏碁集團」及Intel, Lucent, Silicon Graphics及Compaq等八十八家電子公司。LFP之專利涉及製程所使用之"machine vision"，亦包含"bar-code scanner"技術。宏碁公司與二十幾家被告公司已選定律師事務所來組成共同抗辯團隊，準備積極的反駁LFP的指控。

處理情形：因本案目前已進入正式開庭前雙方互相搜集證據之階段，宏碁公司正與律師配合處理中，是以對於最後結果尚無法預測。

(2)英國Elonex I.P. Holdings公司訴訟案

系爭事實：民國九十年二月十三日，英國Elonex I.P. Holdings公司向德拉瓦州聯邦地方法院控告宏碁公司與明基電通侵害其所屬三項專利權。根據訴狀所述，該等專利係涵蓋VESA協會所制定之DPMS標準。任何採用DPMS標準之電腦系統或監視器，均為侵權產品。承審法官將二十三件同質訴訟案併成一案處理。因此，本案共同被告尚包括Compaq、Apple、LG Electronics、Sony以及台灣監視器大廠等。

處理情形：本案已進入搜證階段，對於訴訟結果尚無法預測。

(3)比利時商Lernout & Hauspie Speech Products N.V.(以下簡稱L&H)訴訟案

系爭事實：L&H於八十八年三月三十日於台灣士林地方法院訴請宏碁公司因違反八十五年簽訂之軟體授權契約，請求給付權利金及工程費共美金參拾柒萬捌仟貳佰貳拾柒元整。

處理情形：宏碁公司主張系爭軟體未具有授權契約所載之規格功能，故無付款義務。一審法院於九十年八月判決宏碁公司應給付美金壹拾捌萬柒仟伍佰元。宏碁公司已提起上訴，目前二審法院正在調查L&H是否已破產或重整之現況。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以上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

本公司監察人洪永鎮於90年4月份時，賣出本公司股票9,000股，並於5月份買進本公司股票9,000股，而有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之情事。本公司已於90年11月28日行使歸入權，將差價利益並加計應計利息歸入公司。

(二)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以上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三)其他：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劃分析

(一)88年度現金增資

1.計劃內容

(1)現金增資之核准日期及文號

①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87年6月1日(87)園投字第012083號函、88年9月8日(88)園投字第019103號函、88年9月13日(88)園投字第020100號函及88年10月19日(88)園投字第022888號函。

②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8年10月5日(88)台財証(一)第85898號函。88年10月12日(88)台財証(一)第90911號函。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1,562,000仟元。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2,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71元，募集總金額 1,562,000仟元。

(4)機器設備安置地點：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九路三號四樓（新竹廠）

台北市內湖路一段246號4-10樓

(5)前次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變更之日期：不適用。

(6)計劃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 期間	所需資金總 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88年度	89年度				90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購 置 台 北 辦 公大樓	90年第二季	1,035,804	130,700	58,890	58,890	58,890	58,890	58,890	610,654	-	-
增購機器、設 備 及 研 發 軟 體	90年第四季	526,196	85,372	197,624	57,600	54,400	51,200	12,480	32,960	28,160	6,400
合計		1,562,000	216,072	256,514	116,490	113,290	110,090	71,370	643,614	28,160	6,400
預 計 可 能 產 生效益	1. 購置台北辦公大樓： (1)節省租金支出：預計自90年後，每年平均可節省租金支出約55,814仟元。 (2)因應業務成長，解決辦公空間不敷使用之困境。 (3)可吸引優秀專業人才，以提升公司之競爭力。 (4)擴充及整合辦公處所，以拓展研發及銷售業務，且可提升員工工作效率。 2. 增購機器、設備及研發軟體： (1)預計89-91年，每年分別可增加營業收入990,000仟元、1,089,000仟元、1,197,900仟元，而營業利益可增加99,000仟元、98,010仟元、95,832仟元。 (2)縮短產品設計時間，搶得市場商機。 (3)解決外包測試費時問題，同時能有效提高產能。										

2.88年現金增資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在現金增資款項募集完成後，即依照預計進度進行增購機器設備、研發軟體以及購置辦公大樓，截至90年度第4季已執行完畢，資金支用情形及計劃執行情況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90年第4季止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善計劃
增購研發軟體及機器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526,196	已執行完畢。
		實際	568,156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7.97%	
購置台北辦公大樓	支用金額	預定	1,035,804	已執行完畢。
		實際	1,035,804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 計	支用金額	預定	1,562,000	
		實際	1,603,96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2.69%	

3. 實際產生效益之評估

(1) 增購研發軟體及機器設備

① 有效縮短設計時程及掌握新產品上市時間

在購買研發軟體部份，本公司 88 年度現金增資所購買之研發軟體主要為 Static Timing Analysis (STA，靜態分析工具)、Debussy(偵錯)及 Avant! Global Tool 三種 EDA 工具軟體。藉由使用 STA 之時序驗證功能，已可有效逐步減少設計過程中之驗證時間；而 Debussy Tool 可提供高效率之整合偵錯環境，快速找出前段工程中有關電路擺置(Layout)、佈局(Placement)及繞線(Routing)之設計錯誤，而 Avant! Global Tool 更能於深次微米製程中，將時序分析功能建於佈局繞線工具中，提供正確時序計算以有效減少驗證次數及時間。以本公司之系統晶片組 CyberMAGiK、CyberALADDiN 晶片之研發過程為例，經由所增購之 EDA 軟體輔助，估算可有效減少約 20%之驗證時間、40%之除錯時間及 30%~50%之反覆驗證時程；而以本公司同為系統北橋晶片、設計流程相似的 M1641 及 M1647 晶片而言，經由新增 EDA 軟體輔助下的 M1647 晶片研發時程，較未採用新添購 EDA 研發軟體前之 M1641 晶片，即有效縮短 25~30%以上之研發時程。從本公司 89 年 7 月領先業界推出 DDR / SDR 雙架構獨立型系統晶片組產品 - 桌上型電腦適用之 ALiMAGiK 1、Aladdin Pro 5 及筆記型電腦適用之 MobileMAGiK 1、Aladdin Pro 5M；90 年 3 月領先同業發表桌上型及筆記型電腦通用之 DDR / SDR 系統晶片組 Aladdin Pro 5T；91 年 2 月再度領先同業推出國內首顆最新一代高度整合 20 倍速數位影音光碟機單晶片 M5721 等實績觀之，藉由 88 年度現金增資所增購之 EDA 軟體，已可有效縮短設計時程及掌握新產品上市時間。

②預計量化效益延後顯現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88 年度	89 年度		
	增資前 實際數	實際數	增資後增減金額	原預計增加效益
營業收入	4,005,812	3,056,486	(949,326)	990,000
營業利益(損失)	385,897	(347,596)	(733,493)	99,000

項目	90 年度			91 年度(預估)		
	實際數	增資後增 減金額	原預計 增加效益	預估數	增資後增減 金額	原預計 增加效益
營業收入	5,388,644	1,382,832	2,079,000	7,726,219	3,720,407	3,276,900
營業利益(損失)	431,705	45,808	197,010	760,488	374,591	292,842

資料來源：各年度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經會計師核閱之 91 年度財務預測

就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預計之效益而言，本公司於 88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時，係根據當時整體半導體業景氣狀況，並參酌專業研究機構對未來市場供需之預測所編列，惟因 89 年 PC 產業景氣熱度不如預期及晶片組市況改變等外在產業變化之客觀因素影響下，致截至 89 年度止之產銷狀況及營業利益成長效益未能充份顯現，然 90 下半年度起陸續推出系統晶片組及 DVD Player 晶片組等新產品，使原預計效益已逐漸顯現中，茲就原預計效益未能完全達成之主要因素說明如下：

A.89 年下半年起全球 PC 需求量減緩，致晶片需求成長不如預期

89 年下半年全球個人電腦需求量未如各界所預期的樂觀，自 89 年下半年開始個人電腦銷售成長趨緩，進入 9 月電腦傳統旺季，市場也並未如往常一樣出現強勁的買氣，且微軟公司推出 Windows 2000 視窗作業系統對 PC 市場的提振亦不如預期，除造成全球前十大 PC 廠商康柏、蘋果與捷威等都發出獲利警訊外，連帶也使電腦相關晶片之出貨情況遭到衝擊，本公司之銷售業績也因此受到影響。

B.繪圖整合系統晶片量產良率不如業界預期，難以打開市場

在資訊產品外觀朝輕薄短小發展的趨勢下，繪圖整合系統晶片市場自 88 年起一直為各界所樂觀看好，各晶片組廠商紛紛推出整合型晶片組產品，如 Intel 之 810、815 晶片、威盛之 KM133、PM133 晶片、矽統之 630、730、640、740 晶片，而本公司也投入相當多的資源開發繪圖整合產品。惟因整合型晶片之技術層次較高、Die size 較大，不但設計時程及工程品測試較獨立型晶片久，且其量產良率較獨立型晶片低，使成本遠超過各整合型晶片設計廠商所預期，在桌上型個人電腦市場低價化、市場價格競爭激烈及整合型晶片售價無法反應合理利潤之情形下，2000 年以繪圖整合系統晶片為主力產品的廠商表現均不如預期；例如 2000 年 Intel 於晶片組市場佔有率再度下滑，其全系列繪圖整合晶片量產不順、成本及售價偏高即為主要因素之一，Intel 亦因而終止高整合 CPU 單晶片 Timna 的研發計劃，而矽統亦於 89 年 10 月宣示重回獨立型晶片市場；

綜上觀之，桌上型繪圖整合晶片設計複雜、售價無法反應合理利潤，實為各晶片設計廠商面對的相同問題。

依本公司 89 年之營運規劃，89 年度原係以繪圖整合系統晶片產品 Aladdin TNT2 及 Aladdin 7 為主打產品，雖 Aladdin TNT2 因驅動程式未能即時解決偵錯(Debug)的問題，使其推出時程未如預期，進而失去部份市場先機，但影響更大的是面臨全球整合型晶片成本偏高、組裝電腦的 clone 市場對該類晶片接受度較低，使整合型晶片市場侷限於品牌電腦 OEM 部分，而致使需求無法如業界所預期，進而影響本公司 89 年度之產品銷售及前次現增效益之顯現。

C.AMD89 年年底停產 K6 微處理器，影響 K6 系統晶片組的銷售

本公司 89 年主力產品除了支援 Pentium 微處理器的系統晶片組外，支援 AMD K6 微處理器的系統晶片組銷售亦為本公司主要營收來源之一，其產品線包括了 Aladdin V 的獨立型系統晶片組與 Aladdin 7 的新繪圖整合系統晶片組。但由於 AMD 於 89 年 8 月底宣佈將停產桌上型電腦使用的 K6 微處理器，將主力移轉至新一代 Athlon 系列微處理器，致使本公司之客戶除對使用新產品 Aladdin 7 繪圖整合系統晶片的意願大為降低外，更加速其停產使用 Aladdin V 之主機板，另筆記型電腦客戶對 Aladdin V 之使用量亦因預期心理而驟減，是以 AMD 停產 K6 桌上型電腦微處理器，對 K6 系統晶片組的銷售造成重大之衝擊，由 Aladdin V 佔本公司營收比重由 88 年 11 月之 49.42% 滑落至 89 年 10 月之 13.03% 即可明顯看出。雖然 AMD 爾後又於 10 月中宣佈延後至 90 年三月停產 K6 微處理器，但整體而言，AMD 宣佈停產 K6 桌上型電腦微處理器，對 K6 系統晶片組的銷售已造成重大之影響。

綜合上述分析，本公司 88 年度現金增資計劃購買機器設備及研發軟體之預計效益未能充份顯現，主要係屬事後產業變化與客觀環境變動所致，其原因尚屬合理。而 90 年度因前次現金增資對研發軟體的投入已有效縮短設計時程並及時推出系統晶片組及 DVD Player 晶片組等新產品，使 90 年度營業收入已較增資前(88 年度)成長 34.52%，營業利益則成長 11.87%，雖未在預計時間內達成預計效益，惟已逐漸顯現中，且以 91 年上半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分別較 90 年上半年度大幅成長 56.75%及 2,308.75%之營運狀況觀之，前次現金增資之量化效益已逐漸顯現。

(3)購置台北辦公大樓

①量化效益 - 節省租金

本公司 88 年度現金增資計劃中購置之台北辦公大樓，已於 90 年 7 月初遷入使用，是以自 90 年第 3 季起以目前所需空間估算，每月可節省之租金支出 5,295 千元(1,200 元 × 4412.76 坪)及停車位之租金支出 805 千元(5,000 元 × 161 個)，合計每月可節省 6,100 千元，每年則可產生 73,200 千元之租金節省效益，故其預估之效益應已顯現。

②非量化效益

A.統籌集中辦公場所，利於公司長期規劃及整體發展需求

本公司於90年7月初將原分散之人員集中遷入新落成之台北辦公大樓，除有助於業務擴展、聯繫上較為迅速、完整外，亦可有效提升公司管理效率，對公司經營績效暨永續發展確有助益。

B.交通方便，可吸引優秀之專業人才

該辦公大樓位於台北市內湖路一段，除擁有10線公車外，東鄰五汊高架高速公路、麥帥二橋以及將來之麥帥快速道路，西鄰大直直通中山北路可達台北火車站，交通實屬便利。而在未來捷運木柵線將延伸至內湖，其路線已規劃在該辦公大樓前經過並設停靠站，交通動線將更加便利與完備。且新建大樓空間寬敞可提供員工較佳之工作環境，故可進一步吸引優秀之專業人才，無形中提升工作效率。

C.產業群聚性

目前該辦公大樓周圍科技公司除明基電通外，尚有其他知名上市（櫃）科技公司如致伸電子、普立爾科技、倫飛電腦、仁寶電腦、光寶電子等，產業群聚現象明顯，對高科技公司上下游廠商間資訊之流通與相關事務之溝通協調將更具便利性，提昇公司的競爭與發展潛力。

(二)國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計劃內容

(1)公司債之核准日期及文號：

①外匯主管機關：中央銀行89.12.28(89)台央外伍字第040051162號函。

②證券主管機關：財政部證期會90.1.20(90)台財證(一)第104725號。

(2)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原幣3千萬美元(折合約新台幣9.9億元)。

(3)資金來源：發行國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9.9億元，期限三年，票面利率0%。

(4)前次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劃變更日期：不適用

(5)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 劃 項 目	預 定 完 成 日 期	所 需 資 金 總 額	預 定 資 金 運 用 進 度				
			90年度				91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增購研發軟體	91.03.31	113,519	-	23,706	38,996	30,163	20,654
購置台北辦公大樓	90.06.30	141,996	-	141,996	-	-	-
償還負債	90.06.30	734,485	-	734,485	-	-	-
合 計		990,000	-	900,187	38,996	30,163	20,654

2. 國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

本公司在90年度海外轉換公司債募集完成後，即依照預計進度進行購買研發軟體、購置辦公大樓及償還負債，截至91年度第1季已執行完畢，資金支用情形及計劃執行情況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91年第1季止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善計劃
增購研發軟體	支用金額	預定	113,519	已執行完畢。
		實際	113,519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購置台北辦公大樓	支用金額	預定	141,996	已執行完畢。
		實際	141,996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償還負債	支用金額	預定	734,485	已執行完畢。
		實際	76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 計	支用金額	預定	990,000	
		實際	1,015,515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3. 實際產生效益之評估

(1) 購買研發軟體

本公司為一專業IC設計公司，由於IC設計業具有產品生命週期短暫之行業特性，因此如何在縮短產品設計時程，領先同業推出新產品，實為其經營重心。本公司發行海外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計劃購置研發軟體有Logic Synthesis、Static Timing Analysis、Co-simulation、Debussy、Avant! Global Tool及Celibre Multi-CPU等，其中如Debussy提供編組完善的硬體描述語言（HDL）偵錯環境，可與現行的各種模擬器（Simulator）搭配使用，其組合了nTrace、nSchema、nState及nWave，提供快速的分析模擬結果，確認導致程式錯誤的原因，並且可在原始程式（Source Code）中立即找到錯誤所在，可有效縮短產品開發時間，降低設計成本。以本公司系統晶片組產品將朝高頻、高腳數及混頻等高整合特性之未來發展而言，如何減少IC前後段設計重複過程，加速產品上市時間，對本公司產品研發實力以及經營績效之提升將有正面之助益。該計劃項目業已執行完畢，對本公司未來之競爭力及銷貨收入將可產生貢獻。

(2) 購置台北辦公大樓

① 原預計效益說明

以本公司原向外租用辦公室平均每坪租金約為每月1,580元及內湖鄰近地區辦公大樓之每坪租金每月約813元估算節省之租金，本公司購置台北辦公大樓以容納因營運擴增所增加之人員，可節省向外承租辦公室支出，預計自購入後五年來平均每年可節省租金支出41,628仟元（詳下表）；另依據本公司對廠辦大樓使用規劃，地下2、3層規劃為181個汽車停車位，以當時估算之汽車停車位每月每個租金7,000元估算，可為公司節省之停車位租金為每年15,204仟元。綜上所述，購買台北辦公大樓之量化效益為90~94年平均每年約可節省56,832仟元租金支出。

預計 90~94 年可節省向外承租辦公室之租金支出表

年度	辦公室 人數(人)	每人使 用面積 (坪)	需求 面積 (坪)	目前辦公 室面積 (坪)(a)	需再向外承租 辦公室面積 (坪)(b)	目前每 月租金 (元)(c)	內湖地區 每月租金 (元)(d)	每年可節省之租 金支出(元) (a*c)-(b*d)*12
90	436	5.0	2,180	1,697	483	1,580	813	36,887,268
91	480	5.0	2,400	1,697	703	1,580	813	39,033,588
92	530	5.0	2,650	1,697	953	1,580	813	41,472,588
93	580	5.0	2,900	1,697	1,203	1,580	813	43,911,588
94	640	5.0	3,200	1,697	1,503	1,580	813	46,838,388

②實際量化效益 - 節省租金

本公司90年度發行海外轉換公司債計劃中購置辦公大樓項目均用以購入位於台北內湖辦公大樓，本公司已於90年7月初遷入使用，是以自90年第3季起以目前所需空間估算，每月可節省之租金支出5,295千元(1,200元×4412.76坪)及停車位之租金支出805千元(5,000元×161個)，合計每月可節省6,100千元，每年則可產生73,200千元之租金節省效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原預估數	實際數	差異數
辦公大樓每年租金(1)	41,628	63,540	21,912
停車位每年租金(2)	15,204	9,660	(5,244)
合計數(1)+(2)	56,832	73,200	16,368

(註)原停車位節省之租金以每月7,000元估計，考量目前行情，修正為每月5,000元計算實際數

與原預估90~94年平均每年約可節省56,832千元租金支出之效益比較，購置台北辦公大樓之實際效益應已顯現。

③實際非量化效益說明

A.統籌集中辦公場所，利於公司長期規劃及整體發展需求

本公司於90年7月初將原分散之人員集中遷入新落成之台北辦公大樓，除有助於業務擴展、聯繫上較為迅速、完整外，亦可有效提升公司管理效率，對公司經營績效暨永續發展確有助益。

B.交通方便，可吸引優秀之專業人才

本辦公大樓位於台北市內湖路一段，除擁有10線公車外，東鄰五汊高架高速公路、麥帥二橋以及將來之麥帥快速道路，西鄰大直直通中山北路可達台北火車站，交通實屬便利。而在未來捷運木柵線將延伸至內湖，其路線已規劃在該辦公大樓前經過並設停靠站，交通動線將更加便利與完備。且新建大樓空間寬敞可提供員工較佳之工作環境，故可進一步吸引優秀之專業人才，無形中提升工作效率。

(3)償還負債

①原預計效益說明

本公司原募集海外轉換公司債中，預計以 734,485 千元做為償還銀行借款之用，以舉借資金成本較低的海外可轉債以供償還負債之效益，可避免舊有之高利率所產生之利息負擔增加而侵蝕獲利，以公司與各往來銀行間之借款利率估算之，各年度約可節省利息支出 42,531 千元，另經由本次募集資金計劃可改善公司資金流動性不足情形，並可強化短期償債能力。(詳下表)

單位：%

年 度		89.12.31 (發行公司債前)	90 年原預估數 (發行公司債後)	90 年實際數 (發行公司債後)
財務結構	自有資金比率	45.30	45.84	45.01
	長期資金/固定資產比率	223.52	206.33	373.8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8.79	122.92	118.61
	速動比率	31.74	39.97	62.68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②實際效益說明

本公司已按預定進度於 90 年第 2 季償還銀行借款合計 760,000 千元後，依所償還之借款實際利率計算，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達 44,803 千元，與原預期節省金額 42,531 千元相近；且本公司流動負債金額亦自 89 年度期末之 2,793,140 千元降至 90 年度期末之 1,842,721 千元。

另由上表可以看出，本公司於 90 年 3 月 30 日募集完成 90 年度海外轉換公司債後，本公司短期償債能力獲得明顯改善，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自 89 年度的 78.79%及 31.74%提升為 90 年度之 118.61%及 62.68%；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則由 89 年度的 223.52%提升至 90 年度的 373.87%。

另與原預估之各項財務比率比較，完成募集海外轉換公司債後自有比率 45.01%及流動比率 118.61%，與原預期之 45.84%及 122.92%相近，而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73.87%及速動比率 62.68%則明顯高於原預估之比率。

綜上所述，本公司發行海外轉換公司債償還短期借款之預計效益已然顯現。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劃分析

(一)資金來源：發行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9,000張，以面額每張100仟元發行，募集總金額新台幣900,000仟元。本次計劃擬以400,000仟元轉投資通訊IC設計公司，該轉投資計劃之總金額為400,000仟元，另500,000仟元用以購置研發軟體及支付技術權利金。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248條規定揭露有關事項：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91年11月13日
面 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玖億元整
利 率	票面利率為0%
期 限	五年期 到期日：96年11月12日
保 證 機 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 託 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黃泰鋒律師事務所
簽 證 會 計 師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償 還 方 法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或贖回外，於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未 償 還 金 額	無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參閱後附之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 制 條 款	參閱後附之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參閱後附之發行及轉換辦法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1.若以發行當時之轉換價格新台幣58.3元計算，對原股東股權最大可能稀釋比率約為10.91%，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2.因發行利率較低，可大幅節省利息支出。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劃	請參閱第54頁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總數及其金額	額定股份總數298,000,000股，已發行總數141,500,000股，總金額1,415,000,000元。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依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資產總額為5,334,404仟元、負債總額為2,764,422仟元、無形資產為460,626仟元，故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為2,109,356仟元。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或地址	不適用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董 事 會 之 議 事 錄	請參閱第195頁

-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 可行性

(1)適法性分析

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計畫，業於 91 年 8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且由律師對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計畫出具合法意見之法律意見書，顯示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計畫確已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因此就適法性而言，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係屬可行。

(2)募集資金之可行性分析

本公司本次預計發行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9,000 張，以面額每張 100 仟元發行，預計募集資金 900,000 仟元。由於本次發行之公司債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34 條規定，全數委由承銷團採詢價圈購餘額包銷方式對外銷售，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之募集，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應屬可行。

(3)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可行性

①轉投資 IC 設計公司

由於本次擬投資之 IC 設計公司係以現有之通訊 IC 研發團隊獨立而成之新設公司，在握有經營主導權且研發人才不虞匱乏下，本公司之轉投資計畫應具可行性。另轉投資計畫目前已完成公司名稱預查作業，預計於 91 年年底完成設立登記，故本次計畫於 92 年第 1 季開始動撥資金之預計運用計畫應具可行性。

②購買研發軟體及技術權利金

由於本公司從事 IC 研發設計已有多多年，對於 IC 設計輔助軟體之採購亦已累積相當豐富之經驗，且本公司已就本次擬採購之研發軟體和供應廠商進行洽商並取得其報價與價款支付條件，故購買研發軟體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具有可行性。

另本公司本次擬支付權利金以取得之技術移轉或授權依應用之產品可分為 PC 晶片組及多媒體二類，技術來源則為工研院或其他相關廠商。由於本公司對於晶片組及多媒體 IC 產品之研發已有豐富經驗，同時對於擬進行移轉或授權之技術項目，均與提供單位或廠商詳細磋商其權利內容並取得報價，故其取得並無困難。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計畫無論就其適法性、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轉投資及購買研發軟體與技術權利金等計畫內容及運用進度等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其本次計畫應屬可行。

2. 本次發行公司債計畫之必要性

(1) 轉投資 IC 設計公司之必要性分析

① 通訊 IC 產業前景看好

無線區域網路 (Wireless Local Area Network, WLAN) 係藉由無線射頻 (Radio Frequency, RF) 銜接各種區域網路設備 (個人電腦、交換器、集線器等)，或是提供不同區域網路彼此之間進行數位資訊交換與分享的網路系統，具有配合用戶變換上網地點及免除實體管線建置鋪設成本兩項特性，亦可與既有之有線網路搭配，使網路架設更具彈性。無線區域網路早期多運用於零售業或製造業之倉庫工作環境，但隨著傳輸速度及性能日益提升，無線區域網路也逐漸進入一般企業辦公室環境，近年來更因 802.11b、802.11a 標準之相繼制定，及 802.11g 標準之研擬，有越來越多的晶片設計業者陸續投入此一市場，開發相關網路通訊晶片，使無線區域網路硬體價格明顯滑落，進而帶動價格敏感度高的 SOHO (Small office, Home office) 用戶之高度採用意願。由於無線區域網路的應用廣泛，預期未來幾年在相關產品價格持續下跌的驅動下，將會有更多的特殊應用產品如 PDA、STB 等，以內建無線區域網路功能進入一般消費市場，前景相當看好。根據研究機構 In-Stat 預估，2001~2005 年 WLAN 之出貨量及金額分別有 48.8% 及 17.0% 的年平均複合成長率 (CAGR)，而同期間 WLAN 晶片組之出貨金額則有 27.76% 的年平均複合成長率，市場可謂欣欣向榮。展望未來，結合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應用技術的 3C 整合應用，及以家庭為中心的資訊家電市場已經興起，未來成長空間寬廣。本公司轉投資通訊 IC 設計公司除能掌握前景看好之產品市場外，並可搭配其現有之系統晶片組、周邊、多媒體晶片產品及軟體開發等關鍵技術，除提供市場、客戶更為多元且完整之產品線，並可以這些技術為基礎，再配合其優異的系統整合能力，開發高整合資訊家電產品，故本公司轉投資通訊 IC 設計公司，以掌握無線網路晶片開發技術應有其必要性。

② 轉投資 IC 設計公司之必要性

本公司本次擬轉投資之 IC 設計公司將以無線區域網路硬體設備所需之 IC 為主力產品，所營事業性質與本公司相同，產品線則與本公司現有主力產品 - 電腦系統晶片組及多媒體晶片組有所區隔。由於無線區域網路硬體之主要用途之一為筆記型電腦與外界之資訊傳輸，而本公司之系統晶片組產品亦屬筆記型電腦之關鍵零組件，轉投資通訊 IC 設計公司除使 PC 相關 IC 產品線更趨完備外，對於 PC 相關 IC 產品間之相容性及功能提升亦可發揮其綜合效能 (synergy)。此外，在 3C 整合及資訊家電興起之趨勢下，確實掌握無線通訊晶片技術已成為本公司永續發展的關鍵因素之一，故就轉投資事業所營事業與公司業務之關聯性而言，該項轉投資應具有必要性。

除此之外，由於網路通訊晶片產品之客戶群以網路卡、交換器、集線器等網路連接/存取設備製造廠商為主，與以主機板及資訊家電製造廠商為目標客戶之行銷及服務體系完全不同，故為追求企業經營之專業化及效率化，以一家獨立公司來從事網路通訊晶片的開發與行銷業務實有其必要性。

(2) 購買研發軟體及技術權利金之必要性分析

① 購買研發軟體

在設計 IC 的過程中，設計自動化 (EDA) 軟體是輔助 IC 設計人員進行複雜的電路設計所必備之工具。由於積體電路的複雜度和資料運算的速度與日俱增，使得結合先進的設計自動化工具，以提供正確的驗證結果益形重要。另外由於製程技術由 0.35/0.25 μm 進步到 0.18/0.15/0.13 μm ，超深次微米甚至奈米技術的演進對積體電路設計的流程遞迴也有很大的影響，對於如何減少設計遞迴次數，在在需要更多 EDA 軟體之輔助。無論是 DVD 晶片或是系統晶片的高效能設計在超深次微米的環境下皆需要很流暢的設計自動化軟體，才能使產品順利誕生並準時上市。

② 支付技術權利金

個人電腦系統晶片內部設計包含多個智慧財產功能單元 (Intellectual Property, IP)，如北橋晶片內部設計包含微處理器介面功能單元、主記憶體介面功能單元、影像顯示功能或介面控制器、筆記型電腦使用之高功能省電設計，南橋晶片中之輸出入介面方面支援、系統控制匯流排、語音控制器、軟體數據機控制器、網路控制器、通訊 (有線及無線) 控制器、儲存資訊控制、USB 控制器、1394 控制器、ATA 100、高功能省電設計等；光儲存多媒體 DVD 伺服控制器晶片內部設計則包括 CD-ROM 解碼器、DVD-ROM 解碼器、數位伺服控制器、微處理器、記憶體介面、ATA 介面、資料錯誤偵測及糾正處理單元以及資料鎖相迴路單元等而成為一高整合、高功能的晶片。在如此複雜的種類與應用範疇下，IP 研發與整合已為資訊產業 (尤其是 IC 設計業) 發展的趨勢，在 3C 整合的趨勢潮流下，愈來愈多的應用可以與系統晶片、DVD 相關晶片整合，大幅增強系統功能，但由於全球無任何 IC 設計業者有能力在有限的時間內，及時開發出全部所需之 IP，是以在諸多研究機構 (如工研院) 或 IC 設計業者各擅勝場之產業結構下，相關廠商間往往結合成技術合作聯盟，透過技術授權或移轉，補強本身之技術能力，並能以較短之研發時程推出功能較佳、具有競爭力之產品，以搶佔市場先機。

本公司本次擬支付技術權利金以取得授權之標的主要為多媒體影音處理技術，包括通用非同步傳輸收發器 (universal asynchronous receiver/transmitter)、數位資料分離器 (digital data separator) 及超級輸出入單元 (super I/O) 等，由於上述項目均為現有產品線所需運用之技術，預計對產品研發時程將有顯著之縮短效果，同時亦能減少專利權訴訟發生之可能性，有效提升客戶採用意願。

由上述分析可知，本次購買研發軟體及支付技術權利金不但有助於加快產品量產問世之時程以掌握商機，且對技術能力及市場競爭力均能發揮提升之效果，故有其必要性。

3. 本次發行公司債計畫之合理性

(1) 轉投資 IC 設計公司

未來無線區域網路(WLAN)的最大潛在用戶為目前全球上億台筆記型電腦的使用者，而無線區域網路的普及化，也將強化筆記型電腦的市場需求。此外，消費性資訊產品也是未來極具發展潛力的市場。根據 In-Stat (Jan.2002) 預測，2002 年全球無線區域網路設備的銷售金額為 1,605 百萬美元，到 2005 年全球無線區域網路的銷售金額則為 2,067 百萬美元，2001 至 2005 年期間之年複合成長率 17.0%，較之個人電腦的成長率高。

全球 WLAN 設備銷售額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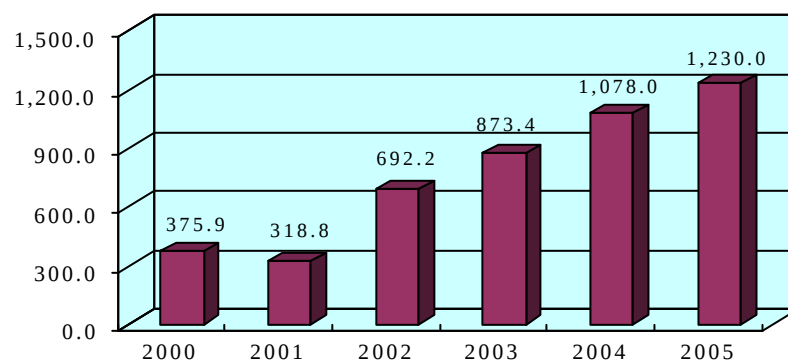
單位：百萬美元

年度 產品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無線網路卡	483	869	907	1,070	1,310	1,237
存取橋接器	460	679	698	778	867	830
合計	943	1,548	1,605	1,848	2,177	2,067

資料來源：In-Stat (Jan.2002)

另一方面，In-Stat (Jan.2002) 也作出預測，2002 年全球無線區域網路晶片的銷售金額為 692.2 百萬美元，到 2005 年全球無線區域網路晶片的銷售金額將達 1,230 百萬美元，2001 至 2005 年期間之年複合成長率為 26.76%，顯見此一市場之蓬勃發展。

全球 WLAN 晶片市場預測



單位：百萬美元

資料來源：In-Stat (Jan.2002)

基於專業分工之考量，將本公司現有之通訊 IC 研發團隊獨立為一家持股 100% 的轉投資公司，預計 2003 至 2009 年分別自該轉投資公司認列 (46,805) 仟元、(8,005) 仟元、17,251 仟元、67,735 仟元、107,252 仟元、130,325 仟元及 149,376 仟元之投資利益。根據前述之產業資料，WLAN 晶片市場規

模未來將逐年成長，在寬頻連網及無線化資訊產品日益普及的推波助瀾下，產業前景相當樂觀，故在考量市場未來成長性下，銷售量、值將隨產品陸續推出而逐年成長；營業毛利在資訊產品生命週期特性下雖逐年下滑，但由於該轉投資公司研發實力之累積使得產品附加價值提高、產量達到經濟規模及晶圓代工技術提升等因素均使成本得以有效控制；至於營業費用及營業外收支則參考本公司通訊 IC 研發部門現況及新公司預計之管銷費用予以估列；經由投資收益之認列，預計本公司之投資成本將可於 6.88 年後回收。在產業環境配合得宜及該轉投資公司產品推出順利的情況下，其轉投資效益之預估應屬合理可期。

轉投資通訊 IC 設計公司之預計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營業收入		97,510	266,840	396,655	670,347	998,817	1,218,557	1,400,000
營業毛利		46,805	117,410	166,595	268,139	379,550	438,681	476,000
營業利益		(41,929)	5,337	39,666	120,662	189,775	231,526	266,000
營業外淨收支		(4,876)	(13,342)	(19,833)	(33,517)	(49,941)	(60,928)	(70,000)
稅前損益		(46,805)	(8,005)	19,833	87,145	139,834	170,598	196,000
稅後損益		(46,805)	(8,005)	17,251	67,735	107,252	130,325	149,376
累計稅後損益		(46,805)	(54,810)	(37,559)	30,176	137,428	267,752	417,128

(2) 購買研發軟體及技術權利金

本次購買之研發軟體及支付之技術權利金對於系統晶片組及多媒體週邊晶片組兩大產品線均將產生助益，預估未來效益如下：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營業利益
91	1,750	1,750	175,000	61,250	26,250
92	4,500	4,500	450,000	153,000	63,000
93	5,000	5,000	500,000	165,000	65,000
94	5,600	5,600	560,000	179,200	72,800
95	6,300	6,300	630,000	195,300	75,600
合計	23,150	23,150	2,315,000	753,750	302,650

在全球 DVD player(2001 年至 2005 年平均成長率 35.2%)及 PC(2001 年至 2004 年平均成長率 5.73%)市場持續看好及該公司 2001 年 DVD 晶片產品銷售成績優異之下，預計本次計劃購買研發軟體及支付技術權利金將有助於本公司進一步加速開發出更具競爭力之新產品以搶佔市場。由本公司 90 年度系統晶片組及多媒體周邊晶片組實際銷售量合計已達 27,354 仟顆，及本次計劃預計於 91~95 年度分別增加銷售量 1,750、4,500、5,000、5,600 及 6,300 仟顆推算，預估 91~95 年度之銷售量成長率分別為 6.40%、9.45%、1.57%、1.85%及 2.12%，較之前述權威研究機構對多媒體(DVD)晶片組及系統晶片組市場之預估成長率相對保守，故具有合理性。

4. 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綜觀國內企業主要資金調度來源，計有發行公司債、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發行(國內/外)轉換公司債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方式，茲就資金來源(籌資工具)分析其發行成本、利息成本及對股本影響如下。

項目 籌資方式	發行成本	利息費用	股本增加
現金增資	承銷手續費：公開承銷金額之 0.6%	-	依本公司債之轉換價格每股 58.3 元設算，募集完成將使股本增加約 1.5 億元
海外存託憑證	承銷手續費、律師及會計師費用合計約佔總承銷金額 1%	-	募集完成將使股本增加約 1.5 億元
銀行借款	-	以本公司 90 年度平均借款利率 7.38% 試算	-
普通公司債	承銷手續費：總發行金額之 0.3%	以目前五年期普通公司債利率 2.7%~3.5%，取 3.1% 設算	-
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承銷手續費：公開承銷金額之 0.45%	以本轉換公司債滿 3 年期賣回收益率 1.5% 設算利息補償金，並加計年度保證費率 0.5%	3 個月凍結期過後，投資人若行使轉換權利，將使股本增加
海外轉換公司債	承銷手續費、律師及會計師費用合計約佔總承銷金額 1%	以目前轉換公司債滿 3 年期賣回收益率 1.5% 設算利息補償金	3 個月凍結期過後，投資人若行使轉換權利，將使股本增加

相關假設條件如下：

- ① 資金募集完成時間約為 91 年 11 月中旬
- ② 91 年度預估稅前純益為 542,727 仟元
- ③ 轉換公司債凍結期依規定為 3 6 個月，故債權人截至 91 年底均未能進行轉換，因此若發行轉換公司債則須於 91 年度提列 2 個月利息補償金，且當年度實際發行股數不因籌資案而增加。
- ④ 普通公司債、轉換公司債均為五年期，其發行成本亦以五年(按月)進行攤銷，現金增資、存託憑證之發行成本則以三年(按月)攤銷。

- ⑤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標的股票於轉換價格定價基準日前 10、15 及 20 個交易日收盤價平均值中較低者。

單位：仟元、仟股

項目	籌資方式 現金增資	存託憑證	銀行借款	普通 公司債	國內轉換 公司債	海外轉換 公司債
91 年度預估稅前純益	542,727	542,727	542,727	542,727	542,727	542,727
發行成本	30	500	-	90	135	300
利息費用(註 1)	-	-	11,070	4,650	3,000	2,250
設算稅前純益(A)	542,697	542,227	531,657	537,987	539,592	540,177
期初股數	141,500	141,500	141,500	141,500	141,500	141,500
無償配股	-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	-	-	-	-	-
現增增加股數(註 2)	15,000	15,000	-	-	-	-
轉換增加股數	-	-	-	-	-	-
加權平均股數(B)	144,000	144,000	141,500	141,500	141,500	141,500
設算稅前 EPS(A/B)	3.77 元	3.77 元	3.76 元	3.80 元	3.81 元	3.82 元

註 1：因假設資金於 91 年 11 月完成募集，故當年度僅認列 2 個月之利息費用

註 2：現增增加股數係以流通在外 2 個月計入加權平均股數。

經由分析各項籌資工具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發現以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方式產生之當年度每股盈餘與其他籌資方式比較並無重大差異，故以此方式籌資並無造成每股盈餘顯著稀釋之情形。

(六)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請參閱第64頁發行價格及轉換價格說明書

(七)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說明資金之運用進度及本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1.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 成日期	所需資 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1 年度	92 年度				93 年度			
			第 4 季	第 1 季	第 2 季	第 3 季	第 4 季	第 1 季	第 2 季	第 3 季	第 4 季
轉投資 IC 設計公司	92/12/31	400,000	-	160,000	-	-	240,000	-	-	-	-
購買研發 軟體及技 術權利金	93/12/31	500,000	40,000	50,000	50,000	70,000	40,000	60,000	80,000	70,000	40,000
合 計		900,000	40,000	210,000	50,000	70,000	280,000	60,000	80,000	70,000	40,000
預計可能 產生效益	1. 轉投資 IC 設計公司： 預計該公司於 92 98 年度可依 100%持股比例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新台幣(46,805)、(8,005)、17,251、67,735、107,252、130,325 及 149,376 仟元。 2. 購買研發軟體及技術權利金： 預計該公司 91 95 年度之銷貨收入將分別增加 175,000、450,000、500,000、560,000 及 630,000 仟元；各該年度之營業損益將分別增加 26,250、63,000、65,000、72,800 及 75,600 仟元。										

2.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3.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下列事項：

轉投資事業最近二年度之稅後淨利、轉投資之目的、資金計畫用途及其所營事業與公司業務之關聯性、預計投資損益情形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如持有該轉投資事業普通股股權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應列明轉投資事業預計之資金運用進度、資金回收年限、資金回收之前各年度預計產生之效益與其對公司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 轉投資事業最近二年度之稅後淨利

由於本次擬投資之 IC 設計公司係為新設公司，故無最近二年度之稅後淨利之資料。

(2) 轉投資之目的

無線區域網路設備在傳輸標準的制定和價格日益大眾化二項有利因素的催化下，市場已逐漸進入起飛階段，預期市場對通訊 IC 的需求勢必更加殷切，本公司以轉投資方式將現有通訊 IC 研發團隊獨立成立 IC 設計公司，全力衝刺通訊 IC 業務，於成立初期挹注資金供其購置研發軟體、設備及充實營運資金，應具有其必要性。

(3) 資金計畫用途及其所營事業與公司業務之關聯性

本公司本次擬轉投資之 IC 設計公司將以無線區域網路硬體設備所需之 IC 為主力產品，所營事業性質與本公司相同，產品線則與現有主力產品 - 電腦系統晶片組及多媒體晶片組有所區隔，惟均屬 PC 相關產品。由於無線區域網路硬體之主要用途之一為筆記型電腦間之資訊傳輸，而本公司之系統晶片組產品亦屬筆記型電腦之關鍵零組件，轉投資通訊 IC 設計公司除使 PC 相關 IC 產品線更趨完備外，對於 PC 相關 IC 產品間之相容性及功能提升亦可發揮其綜合效能(synergy)。此外，在 3C 整合及資訊家電興起之趨勢下，確實掌握無線通訊晶片技術已成為公司永續發展的關鍵因素之一，故就轉投資事業所營事業與本公司業務之關聯性而言，該項轉投資應具有必要性。

(4) 預計投資損益情形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

本公司所轉投資之通訊 IC 設計公司預計之效益如下表所示。

通訊 IC 設計公司之預計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營業收入		97,510	266,840	396,655	670,347	998,817	1,218,557	1,400,000
營業毛利		46,805	117,410	166,595	268,139	379,550	438,681	476,000
營業利益		(41,929)	5,337	39,666	120,662	189,775	231,526	266,000
營業外淨收支		(4,876)	(13,342)	(19,833)	(33,517)	(49,941)	(60,928)	(70,000)
稅前損益		(46,805)	(8,005)	19,833	87,145	139,834	170,598	196,000
稅後損益		(46,805)	(8,005)	17,251	67,735	107,252	130,325	149,376
累計稅後損益		(46,805)	(54,810)	(37,559)	30,176	137,428	267,752	417,128

基於專業分工之考量，將本公司現有之通訊 IC 研發團隊獨立為一家持股 100% 的轉投資公司，預計 2003 年 2009 年分別自該轉投資公司認列 (46,805) 仟元、(8,005) 仟元、17,251 仟元、67,735 仟元、107,252 仟元、130,325 仟元及 149,376 仟元之投資利益。

- (5) 如持有該轉投資事業普通股股權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應列明轉投資事業預計之資金運用進度、資金回收年限、資金回收之前各年度預計產生之效益與其對公司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① 轉投資事業預計之資金運用進度

由於轉投資之 IC 設計公司預計於 93 年下半年達到損益兩平，故自該公司成立後至 93 年第二季前之各項費用均須由期初投資金額支應，其支用進度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92 年				93 年	
			第 1 季	第 2 季	第 3 季	第 4 季	第 1 季	第 2 季
購買研發軟體及相關設備	93 年第 2 季	100,000	50,000	10,000	-	20,000	10,000	10,000
充實營運資金	92 年第 4 季	300,000	100,000	-	-	200,000	-	-
合計		400,000	150,000	10,000	-	220,000	10,000	10,000

(1) 購買研發軟體及相關設備

該轉投資公司係以通訊 IC 設計為業務主軸，研發人員進行產品設計時所需之工具主要有 EDA 研發軟體及營運所需之硬體設備。如網路分析儀、探針測試台、邏輯分析儀、數位示波器、頻譜分析儀等均為研發人員進行 IC 電路分析、設計及功能模擬所必須，故項目應屬合理。

(2) 充實營運資金

由於該轉投資公司預計於 93 年下半年達到損益兩平，故於 93 年第二季以前之人員薪資、什項購置及間接材料、軟體(維護及更新)、各項費用及營運週轉金等須由期初投入資金支應，茲分述如下：

用人費用：該轉投資公司員工期初（設立初期）約 40 人，陸續增至 100 人（93 年），每人薪資以年薪 800~1,000 仟元為計算基礎(每季 200~250 仟元)，自 92 年轉投資公司成立迄 93 年第 2 季止，合計約需 95,000 仟元。

租金：預計需求約為 780 坪，其中 550 坪係人員辦公室用，以總人數 100 人，每人 5.5 坪使用面積為計算基礎，餘 230 坪係提供相關實驗室、設備擺設空間、會議室、儲藏室、並扣除走道、公設、及洗手間等服務空間。另預計租用 40 個停車位供公司主管及洽公客戶使用。上述辦公室及停車位依照該轉投資公司預計設立地點之廠辦大樓行情，以月租金辦公室每坪 1,200 元、停車位每個 5,000 元為計算基礎，自 92 年第 1 季該轉投資公司成立迄 93 年第 2 季止，合計約需 21,000 仟元。

什項購置及間接材料：IC 設計公司每年購置光罩等研發必需之間接材料動輒上仟萬元至上億元不等，預估該轉投資公司設立初期至 93 年第 2 季，將因開發多項新產品產生之間接材料及什項購置約 23,500 仟元。

專用技術費：依照該轉投資公司預計之產品研發進程，自其設立初期至 93 年第 2 季，預計支付之專用技術費約 24,500 仟元。

購料及測試成本：依該轉投資公司營運規劃及預計產品研發進程，預估自設立初期至 93 年第二季，新產品設計完成投片生產之購料及測試成本等成本約 85,000 仟元。

裝潢費：預計 92 第 1 季設立時及年底因人力擴增而產生之辦公室裝潢費用約 25,000 仟元。

軟體維護費：預估該轉投資公司設立初期至 93 年第 2 季約需花費約 6,000 仟元。

其他費用：包括勞務費、修繕費、委託服務費、水電費、差旅費、廣告費等必要支出，預估該轉投資公司設立初期至 93 年第 2 季約需花費約 20,000 仟元。

項目	92 年				93 年		合計
	第 1 季	第 2 季	第 3 季	第 4 季	第 1 季	第 2 季	
用人費用	8,000	10,000	15,000	19,000	20,000	23,000	95,000
租金	3,500	3,500	3,500	3,500	3,500	3,500	21,000
間接材料及什項購置	2,500	3,500	4,000	4,000	5,000	4,500	23,500
專用技術費	3,500	3,500	4,000	4,500	4,000	5,000	24,500
購料及封裝等成本	0	25,000	0	60,000	0	0	85,000
辦公室裝潢	15,000	0	0	10,000	0	0	25,000
軟體維護費	500	500	1,000	1,000	1,500	1,500	6,000
其他費用	2,000	2,000	3,500	4,000	4,000	4,500	20,000
合計	35,000	48,000	31,000	106,000	38,000	42,000	300,000

上述營運成本項目係由本公司根據其以往之營運經驗，並進行詢價後所估列而得，故具有合理性；且新公司剛成立，以本公司所投注之資金支應各項營運成本，亦有其必要性。

②資金回收年限、資金回收之前各年度預計產生之效益與其對公司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依轉投資之通訊 IC 設計公司預計之效益，若將每年度稅後淨利加以累計，該轉投資事業之原始投資金額 400,000 仟元約於 6.88 年後全數回收。

A. 對獲利能力之影響

本公司預估 2003～2009 年度依權益法自(持股 100%)轉投資之通訊 IC 設計公司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為(46,805)仟元、(8,005)仟元、17,251 仟元、67,735 仟元、107,252 仟元、130,325 仟元及 149,376 仟元，若不考慮本公司本身獲利之成長性(亦即假設每年獲利均維持不變)，則上述投資利益佔本公司 91 年度預估稅後淨利 539,971 仟元之比率則分別為(8.67)%、(1.48)%、3.19%、12.54%、19.86%、24.14%及 27.66%，對本公司獲利能力應無顯著不利之影響。

B. 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本次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 9,000 張，依面額每張 100 仟元發行，共計募集資金 900,000 仟元，其中 400,000 仟元將用以轉投資通訊 IC 設計公司，推算本公司為進行此項轉投資，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面額為 400,000 仟元。由於本次轉換公司債預計於 91 年 11 月募集完成，在轉換權利凍結期間至少 3 個月的法令規定下將不會使本公司 91 年度流通在外股數發生變動，因此本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以進行該項轉投資對其每股盈餘應無稀釋之虞。

(2) 如轉投資特許事業者，應敘明特許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或許可情形及其核准或許可之附帶事項是否有影響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不適用。

5. 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 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不適用。

(2) 就公司申報（請）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不適用。

(3) 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不適用。

6. 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7. 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計畫分析：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計畫分析：不適用。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 一、債券名稱：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 二、發行日期：民國 91 年 11 月 13 日。
- 三、發行面額：發行總額為新台幣玖億元，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壹種，發行價格為每張新台幣壹拾萬元，以無實體方式發行。
- 四、發行期間：發行期間五年，於民國 91 年 11 月 13 日發行，至 96 年 11 月 12 日到期。
- 五、債券票面利率：票面利率 0%。
-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依本辦法第十條之轉換條款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本公司得提前贖回者，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債權人要求本公司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七、擔保情形：

- 1.本轉換公司債委託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為保證銀行(以下簡稱保證銀行)，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起至其依發行及轉換辦法所定應付本息完全清償之日止，保證範圍包括轉換公司債全部本金及本公司於行使收回權時應依債券贖回收益率計付之利息及(或)債權人於行使賣回權時應計付之利息補償金(亦即發行公司行使收回權或債權人行使賣回權時，本公司依本發行及轉換辦法所需支付之款項)。保證銀行之責任為以其保證範圍為限。債權人(或受託人)如擬就本轉換公司債向保證銀行請求付款，應於保證期間內向保證銀行提出，保證銀行將於接獲債權人依本轉換公司債規定請求付款之通知後五個營業日內，依保證範圍付款，本轉換公司債之計息以計至債權人(或受託人)向保證銀行提出付款請求之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之日或保證銀行依後述 2.項規定向受託人付款之日(以日期較早者為準)為限。
- 2.保證銀行依約就本轉換公司債向債權人清償時，應通知受託人(該項通知之效力應及於本轉換公司債全體債權人)，倘本轉換公司債債權人未於該項通知送交受託人後二個月內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向保證銀行請求付款，保證銀行有權將前項應付款項逕交予受託人，由受託人代本轉換公司債債權人領取及保管。保證銀行將全部該等款項交予受託人後，即視為已完全清償本轉換公司債依本發行及轉換辦法所應付之本金及利息補償金，其就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責任即立即自動全部解除。
- 3.本公司與保證銀行所簽訂「委任保證發行公司債合約」所規定之違約事件發生時，保證銀行有權對本轉換公司債債權人提前清償。

八、轉換標的：

對於依本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請求轉換之債權人，本公司將以新發行之普通股交付，且係以無實體劃撥帳簿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權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自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以下簡稱證交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停止轉換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股務室請求依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規定辦理。

十、請求轉換程序：

債權人於請求轉換時，須依下列方式辦理

債權人透過台灣證券集中保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債權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存券領回待轉申請書」及「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室，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並即登載於股東名簿，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直接將股票撥入原債權人之集保帳戶。

十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及調整：

1.轉換價格之訂定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 91 年 10 月 16 日為基準日，取基準日(含)前 10 個營業日、前 15 個營業日及前 20 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中最低者乘以 128.40%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58.3 元**。

2.轉換價格之調整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括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本公司合併他公司且為存續公司、員工紅利轉增資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轉換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之(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以下各調整公式之計算方式均適用之)，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每股繳款額} \times \text{新股發行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股發行股數}}$$

註 1：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發行完成日調整。如為合併增資則於合併基準日調整。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消滅公司據以計算合併換股比例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有價證券或認購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之前十、十五、二十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孰低者。

註2：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3)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4) 轉換價格除依前述反稀釋條款調整外，另以九十二年至九十六年每年之無償配股基準日(若當年度未辦理無償配股時，則以配息基準日為基準日，若亦無配息基準日，則以當年度六月二十八日為基準日)為基準日(含)，依其前十、十五、二十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孰低乘以101%重新訂定轉換價格(向上則不予調整)，惟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可因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總額發生變動而調整)之80%為限。本公司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重新訂定後之轉換價格。

(5)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除上述各項調整外，本公司得選擇是否為以下之轉換價格調整：以發行滿三年及五年當日之前第三十日為訂價基準日，分別以基準日(含)之前十、十五、二十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平均收盤價孰低者之86.94%及84.39%重新訂定特別轉換價格。債券持有人依該特別轉換價格轉換所得之股份以時價計算之金額，以本公司應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或於債券到期日應支付之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之合計總額之百分之一百一十為上限；並不受本條第四項轉換價格再調整之下限(本債券發行時轉換價格80%)所限制。屆時本債券持有人欲按本項重新訂定特別轉換價格轉換者，應於本公司公告之特定轉換期間內(該特定期間為七個營業日；如遇本辦法第九條所述之停止轉換期間，則該特定期間應予提前)請求轉換，期滿則回復適用該次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本公司若為上述之價格調整，最晚應於特定轉換期間開始前三個營業日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整後特別轉換價格及特定轉換期間。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並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本轉換公司債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市：轉換後之普通股以無實體方式自交付日起於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 十四、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 轉換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惟因本公司係以無實體方式交付股票，故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現金償付方式將採由申請轉換之債權人親自至本公司股務室領取。
-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債息之歸屬：
- 1.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無需規定債息之歸屬。債權人於當年度配息基準日後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 2.債權人於當年度配息基準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可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 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前 40 天止，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信函發給債權人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收回基準日)，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以下之贖回收益率(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起算至本轉換公司債收回基準日止)，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發行滿三年之日止，贖回年收益率為 1.5%。
- 發行滿三年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贖回年收益率為 1.5%。
-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年翌日起，經本轉換公司債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其尚未轉換之轉換公司債總金額低於新台幣玖仟萬元(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信函發給債權人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收回基準日)，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前項所述之期間及其贖回收益率(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起算至本轉換公司債收回基準日止)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本轉換公司債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室(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集保公司提供之資料，將轉換後之普通股劃撥入其集保帳戶。

十九、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及滿 5 年之前 30 日，以掛號信函發給債權人一份「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公告後 30 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室(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要求本公司於滿 3 年及滿 5 年分別以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之 104.568%、107.728%，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滿三年及滿五年後三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債券。

二十、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普通股股本之比率若有超過 15%者，應就其超過部分於除息基準日等幅調降轉換價格。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整後轉換價格 = 調整前轉換價格 - (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普通股股本之比率 - 15%)
× 10

廿一、公司債之註銷：

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或集中交易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其所含之轉換權亦一併消滅)，不再發行。

廿二、稅負：

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規定，另稅負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廿三、受託人及重要約定：

本轉換公司債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擔任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

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發行後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股務室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廿四、本轉換公司債由本公司股務室辦理還本付息事宜。

廿五、法令變更：

如「公司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或「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有任何修正時，本公司基於債權人之利益，於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後，就本發行及轉換辦法為相應之修正並公告之。

廿六、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

一、說明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九仟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十萬元整，合計新台幣九億元整。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每股稅後純益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註1)	(註2)		盈餘	資本公積
88年	4.00	2.99	-	2.75	0.25
89年	(4.06)	(4.06)	-	-	-
90年	0.11	0.11	-	-	-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係依各該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註2：係依91年6月30日已流通在外股數141,500股追溯計算。

(二)該公司截至91年6月30日止，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股東權益餘額及按當時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每股股東權益：

項 目	金 額
截至91.6.30帳面股東權益	2,569,982仟元
截至91.6.30流通在外股數	141,500仟股
截至91.6.30每股股東權益	18.16元

資料來源：該公司91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91年度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88.12.31	89.12.31	90.12.31	91.06.30
流 動 資 產	2,457,640	2,200,722	2,185,689	2,280,099
長 期 投 資	23,500	856,061	792,681	697,088
固定資產淨額	998,149	1,061,933	923,536	1,555,366
其 他 資 產	309,375	1,048,099	1,393,653	801,851
合 計	3,788,664	5,166,815	5,295,559	5,334,404
流 動 負 債	901,231	2,793,140	1,842,721	2,764,422
長 期 負 債	-	33,080	1,069,300	-
其 他 負 債	-	-	-	-
股 東 權 益	2,887,433	2,340,595	2,383,538	2,569,982
合 計	3,788,664	5,166,815	5,295,559	5,334,404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四)最近三年度及91年度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88年度	89年度	90年度	91年上半年
營業收入淨額	4,005,812	3,056,486	5,388,644	3,184,992
營業毛利(註1)	1,325,452	925,992	1,915,537	1,253,948
營業淨利	385,897	(347,596)	431,705	346,956
營業外收入	19,949	66,564	20,555	38,752
營業外支出	111,946	312,810	440,458	186,543
稅前純益	293,900	(593,842)	11,802	199,165
稅後純益	343,753	(574,890)	15,665	207,199
每股盈餘(註2)	2.99元	(4.06)元	0.11元	1.46元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該公司自91年度起將原列推銷費用之技術授權金支出轉列銷貨成本。

註2：每股盈餘按91年6月30日已流通在外股數141,500仟股追溯調整計算

(五)91年度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預測及截至上半年度之達成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1年度預測數 (經會計師核閱)		91年上半年度實際數 (經會計師查核)	
	金額	共同比(%)	金額	達成率(%)
營業收入淨額	7,726,219	100.00%	3,184,992	41.22%
營業成本	5,156,985	66.75%	1,931,044	37.45%
營業毛利	2,569,234	33.25%	1,253,948	48.81%
營業費用	1,808,746	23.41%	906,992	50.14%
營業利益	760,488	9.84%	346,956	45.62%
營業外淨收(支)	(217,761)	-2.82%	(147,791)	67.87%
稅前純益	542,727	7.02%	199,165	36.70%
稅後純益	539,971	6.99%	207,199	38.37%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預測及查核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91年度財務預測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六號「財務預測編製要點」於91.4.11編製完成，並經其簽證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十九號「財務預測核閱要點」予以核閱竣事。

該公司 91 年度截至上半年之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損益及稅前損益分別為 3,184,992 仟元、1,253,948 仟元、346,956 仟元及 199,165 仟元，分別達成全年預算之 41.22%、48.81%、45.62%及 36.70%。由於電子產業之旺季通常落在下半年，故該公司基於專業研究機構之預測及以往營運經驗，對上、下半年營收之比重預測約為 4：6，是以從上半年實際營收分別達成全年預算目標之 41.22%及上半年預算目標之 97.43%觀之，其達成情形尚屬良好。

在營業毛利方面，由於該公司 91 年上半年對銷貨成本之控管出現成效，故實際毛利率 39.37%較全年度預估之 33.25%為高，因而營業毛利達成率高於營業收入達成率。而在營業利益方面，由於折舊、試產費用等間接費用未因產業淡旺季而有顯著差別，因此營業費用達成率為 50.14%，稍高於營業毛利之達成率，進而使營業利益達成率為 45.62%，惟仍高於營收達成率。在營業外收支方面，主要因該公司認列 ALi BVI 及大祥科技之投資損失 38,473 仟元、28,000 仟元，致使營業外淨收支已達成全年預算之 67.87%，稅前純益達成率則為 36.70%。截至 91 年 8 月止，該公司稅前淨利已達成全年預算之 53.2%及前 8 月預算之 135.68%。

由於下半年為電子產業之傳統旺季，再加上該公司主要之營收及獲利來源 - 以DVD Servo晶片為主之多媒體產品線市場需求強勁，而支援533MHz前端匯流排的新版P4晶片組之需求也將於下半年逐漸加溫，因此該公司全年度財務預測之達成應屬可期。

三、發行價格及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評估：

(一)發行價格及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該公司本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九億元整，票面金額每張新台幣十萬元整，發行期間 5 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時轉換價格及發行價格之訂定係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交易及發行概況，以及該公司未來營運發展等因素訂定之。其訂定原則及計算方式說明如下：

1. 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及其合理性

(1)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規定，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其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決定轉換價格基準日前十、十五及二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孰低者為準。

(2)採用基準日前 10 個營業日普通股之平均收盤價，主要係反應目前交易市場狀況，而採用基準日前 15 及 20 個營業日普通股之平均收盤價，主要係考慮較長期間之平均水準，可減緩股票價格短期波動之影響程度，上述考量有助於訂定一個比較公平之基準價格，以保障債券投資人權益。取上述三者孰低者為基準價格，係為避免投資人權益受股票市場波動影響並且仍充分反應市場狀況。另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的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的發行及交易概況，暨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的營運前景，將轉換價格溢價率訂為 128.40%，對於原股東權益應有保障之功能，故其發行價格及轉換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

2. 發行價格之合理性

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價格決定方式係依照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決定理論價值後，將流動性風險納入考慮，再乘以 90%以上作為詢價圈購之底價，最後依投資人圈購情形與發行公司議定發行價格。

(1)理論模型與價值

由於本轉換公司債內含(發行公司)贖回條款、(投資人)賣回條款及轉換價格重設條款，而傳統之Black/Scholes[1973] 評價模式無法將這些內含選擇權同時加以考慮，因此採用雙因子二元樹模式，同時對股價及利率進行二元展開，並納入發行公司贖回權、投資人賣回權，轉換價格重設條款等條件，以求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其理論基礎則為Cox、Ross及Rubinstein [1976]所提出之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Binomial Option Pricing Model, BOPM)。

A.理論模式說明

①假設基礎

本模式假設股價與利率之變動符合對數常態分配，假設 S 為股價， r 為利率，股價之行為表示如下：

$$dS_t = \alpha S_t dt + s_t S_t dZ_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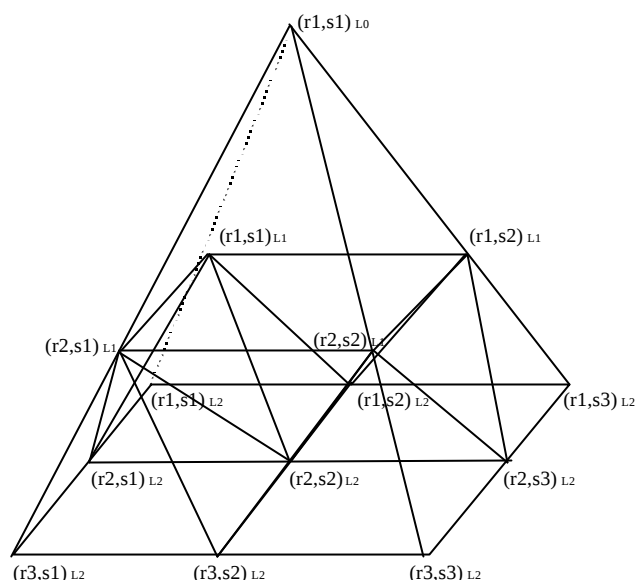
其中 α 與 s 分別為股價預期報酬率及報酬率標準差； Z_t 為隨機變數項，服從溫拿隨機過程(Wiener Process)，均數為 0，標準差為 1。

利率變化部份，因 Vasicek 均衡模型考慮了利率之均數迴歸傾向(Mean Reverting)，較符合現實生活之情況，故採用 Vasicek 之利率模式，利率之行為表示如下：

$$dr_t = q(m - r_t)dt + \sigma dZ_t$$

其中 q 表示利率對長期利率平均水準修正速度，當 q 值愈大時利率偏離平均水準時調整速度愈快， σ 為利率變動標準差， Z_t 為隨機變數項， μ 為長期平均利率。

此一模式透過正交化的過程使得股價報酬率與利率間之相關性移轉至股價變動上，使股價之走勢由股價擴散與利率擴散兩個因素共同決定，但利率之走勢僅由其本身之因素決定，可將股價及利率方程式展開成一金字塔型之樹狀結構，如下圖(以三期為例)：



遇有重設時，則該重設點上之股價要檢討是否達重設要求，如符合重設之規定，應以不低 $f\%$ 乘以發行時轉換價格(可因公司普通股股份總額發生變動而調整)之水準來重設，如下：

$$K_{i,j} = \text{MAX} \left\{ f\% \times K_{i-1,j}, \sum_j \text{Pr}_{i-1,j} \times \text{MIN} [\text{溢價率} \times S_{i-1,j}, K_{i-1,j}] \right\}$$

其中 $K_{i,j}$ 表示於 (i,j) 節點時之轉換價格。

②理論價值之推導

若將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區分為轉換價值及債券價值，對任一時點而言，理性投資人應選擇轉換價值及債券價值較高者，所以在根據股價樹、轉換價格樹及利率樹，我們即得到所有的轉換公司債評價所需之資訊。因此對每一個節點 (i,j) ，選擇轉換與否之決定條件在於轉換成普通股之價值 $(s-k)$ 大於持有債券的價值 (B) ，而債券價值則為持有至到期之價值 $\text{MatB}(r)$ 與賣回給公司之價值 $\text{PutB}(r)$ 中較高者：

$$B = \text{MAX} \{ \text{PutB}(r), \text{MatB}(r) \}$$

所以該點的轉換公司債(CB)價值為：

$$CB = \text{MAX} \left\{ \left(\frac{\text{面額}}{k} \right) \times \text{MIN} \{ S, k \times 150\% \}, B \right\}$$

此即為最後求值公式。

B.理論價值之計算

在所使用之二元樹狀評價法中，債券價值與保障賣回條款之效果，係透過利率樹狀圖，以逆推法(backward induction)逐步求得。至於轉換價值及

贖回條款之影響，則可直接在股價樹狀圖中納入考量，若將股價樹狀圖與利率(債券價格)樹狀圖同時加以考慮，可轉債之價值則係以轉換價值(考慮贖回限制條款)及債券價值(考慮保證賣回權)孰高作為逆推過程基礎，逐步反推至發行日，以求得其理論價值。

採用雙因子二元樹評價模式求算本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時所使用之參數如下表所示：

參數	項	數 值	參數	說 明
普通股市價		45.5 元	以民國 91 年 10 月 16 日為訂價基準日，取當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	
轉換價格		58.3 元	依自律規則第 17 條規定，取訂價基準日(含)前 10、15、20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平均收盤價孰低為基準價格，再乘以溢價率 128.4%而得。	
股價報酬率年標準差		68.25%	取訂價基準日(含)最近一年內，該公司普通股股價日報酬率依統計原理計算而得。	
無風險利率		2.679%	採用剩餘存續期間相當之中央政府公債 87-1 期甲券於訂價基準日之收盤利率報價。	
長期利率均數		3.048%	採用訂價基準日(含)最近一年內中央政府公債 87-1 期甲券次級市場殖利率報價之算數平均值。	
利率年標準差		5.59%	採用訂價基準日(含)最近一年內中央政府公債 87-1 期甲券次級市場殖利率報價之標準差。	
利率復歸調整速度		0.45	為 Vasicek 模型參數，由利率資料迴歸求得。	
股價報酬率與利率相關係數		-0.01%	以公債殖利率與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數據資料依統計原理求算而得。	

以上述資料，在以1個月為分割期間的條件下，計算5年期，發行後滿3個月至到期前10日均可以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且得以民國92、93、94、95及96年無償配股基準日(若當年度未辦理無償配股，則以當年度6月28日為基準日)為基準日，按基準日前10、15、20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平均收盤價孰低乘以128.40%之轉換溢價率重新訂定轉換價格，惟重新訂定之轉換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可因公司普通股股份總額發生變動而調整)之80%。因此依前述模式計算該轉換公司債具有之美式轉換權及考慮轉換價格可能調低的價值，得到每張債券之轉換價值為20,525元。

在固定收益部分之價值方面，本模式採用現金流量折現(DCF)之方式計算純粹債券價值，投資人於該公司債到期時，以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還本，其價值為：

$$\sum_{i=1}^5 \frac{0}{(1 + 5.179\%)^i} + \frac{107,728}{(1 + 5.179\%)^5} = 83,692$$

上述用以求算純債券價值之之折現率，係以無風險利率(risk-free rate)加計公司經營風險溢酬(risk premium)而得，其中無風險利率採用剩餘存續期間約為5年的中央政府公債87-1期(甲券)目前的殖利率2.679%，而風險溢酬則就該公司過去經營績效、未來展望及資本市場狀況綜合考量，訂為2.5%，合計5.179%作為折現率。

投資人另外於滿三年時有一次賣回權(European put)，在上述Vasicek利率模型展開的計算下，得到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價值為每十萬元債券4,393元。

最後在轉換價格重設條款方面，經由求算不具重設條款及加入重設條款後轉換價值之差異，亦即將程式中的調低下限由 80%調為 100%，即可推導出轉換價格重設條款之價值。經實際求算本轉換公司債不具重設條款時的轉換價值為每股 20,257 元，比具有轉換價格重設時之 20,525 元降低了 268 元，此即為轉換價格重設條款的價值。

經由前述計算過程，可得到本轉換公司債之總價值如下表所示：

權利項目	理論價值	百分比
轉換為普通股之轉換權	20,257	18.65%
純粹債券價值	83,692	77.05%
投資人之賣回權	4,393	4.05%
重設條款價值	268	0.25%
合計	108,610	100.00%

(2)發行價格

由上述理論模型求算出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為108,610元，以銀行最近牌告之一年期定存利率對流動性風險加以調整，亦即以世華銀行一年期定存利率2.10%，將理論價格加以折現後為106,376元，經考量該公司近年來之產業狀況、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發展潛力，並盱衡資本市場需求，將本次轉換公司債每張訂為新台幣100,000元發行，已達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理論價格之九成(95,738元)以上。本案實際發行價格將依詢價圈購之結果訂定，以適時反映投資人對該證券之評價，並維護發行公司現有股東之權益。

四、經本承銷商盱衡該公司未來發展遠景、信用記錄及市場狀況，並與該公司商議後決定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額度：新台幣九億元

票面金額：每張新台幣十萬元

發行價格：每張新台幣十萬元

票面利率：0%

發行期限：5年

基準價格：基準日前10、15及20個營業日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取最低者

溢價比率：128.40%

凍結期間：發行日後屆滿3個月

轉換期間：債權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3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10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自發行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停止轉換外，得隨時向發行公司股務室請求依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

投資人賣回權：投資人可於發行屆滿3年及到期時要求該公司以票面金額之104.578%、107.738%買回該債券。

發行公司：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事長 呂 理 達

主辦承銷商：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事長 邱 正 雄

(本用印僅限於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十 月 二 十 二 日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財務資料複核報告書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九億元之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中有關「該公司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所揭露之財務資料，業經本會計師依照「證券商管理規則」第二十三條規定，予以核對至經本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相關年度財務報表或財務預測，尚無不符。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魏 興 海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十 月 二 十 二 日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91.06.30財務資 料(註1)
		86.12.31	87.12.31	88.12.31	89.12.31	90.12.31	
流動資產		2,116,107	1,516,930	2,457,640	2,200,722	2,185,689	2,280,099
長期投資		9,467	16,300	23,500	856,061	792,681	697,088
固定資產		311,876	478,904	998,149	1,061,933	923,536	1,555,366
其他資產		170,757	184,834	309,375	1,048,099	1,393,653	801,85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80,258	1,114,293	901,231	2,793,140	1,842,721	2,764,422
	分配後	1,680,258	1,114,786	904,323	2,793,140	1,842,721	2,764,422
長期負債		-	100,000	-	33,080	1,069,300	-
股本		655,000	760,000	1,060,000	1,415,000	1,415,000	1,415,000
資本公積		135,968	110,349	1,422,111	1,395,611	893,179	893,17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4,618	110,552	404,050	(502,432)	15,665	222,864
	分配後	55,818	60,459	72,458	(502,432)	15,665	222,864
資產總額		2,608,207	2,196,968	3,788,664	5,166,815	5,295,559	5,334,40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80,258	1,214,293	901,231	2,826,220	2,912,021	2,764,422
	分配後	1,680,258	1,214,786	904,323	2,826,220	2,912,021	2,764,422
股東權益	分配前	927,949	982,675	2,887,433	2,340,595	2,383,538	2,569,982
總額	分配後	927,949	982,182	2,884,341	2,340,595	2,383,538	2,569,982

註1：以上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2.損益表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91.06.30 財務資料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89年度	90年度	
營業收入	3,175,732	3,609,720	4,005,812	3,056,486	5,388,644	3,184,922
營業毛利	733,275	1,015,173	1,325,452	925,992	1,915,537	1,253,948
營業淨利	118,683	234,214	385,897	(347,596)	431,705	346,956
利息收入	1,707	1,220	1,822	1,852	2,604	225
利息費用	35,203	57,763	21,840	53,203	77,150	23,255
稅前損益	50,023	44,110	293,900	(593,842)	11,802	199,165
稅後損益	106,948	55,315	343,753	(574,890)	15,665	207,199
每股盈餘	1.26	0.49	2.99	(4.06)	0.11	1.46

註：以上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且86-90年為重分類前之數字。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起將原帳列推銷費用之權利金費用轉列銷貨成本，為配合民國九十一年上半年財務報表之表達，已就九十年上半年財務報表作適當之重分類，此項重分類對民國九十年上半年財務報表之表達並無重大影響。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86年	87年	88年	89年	90年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魏興海、魏忠華	魏興海、魏忠華	魏興海、魏忠華	魏興海、魏忠華	魏興海、魏忠華
查核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2.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四)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 年度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89年度	90年度	當年度截至 91.06.30財務 資料
財務 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64.42	55.27	23.79	54.70	54.99	51.8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297.54	226.07	289.28	223.52	373.87	165.23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25.94	136.13	272.70	78.79	118.61	82.48
	速動比率(%)	72.90	68.74	212.72	31.74	62.68	52.10
	利息保障倍數(倍)	2.42	1.76	14.46	-10.16	1.15	9.56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0	4.22	6.14	4.61	6.86	7.76
	應收款項平均收現日數	89	86	60	79	53	47
	存貨週轉率(次)	3.34	3.53	4.77	2.45	3.14	4.4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52	2.82	5.30	3.72	4.55	3.57
	平均銷貨日數	109	104	77	149	116	8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1.24	9.13	4.01	2.39 (註二)	5.83	2.0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48	1.50	1.06	0.59	1.02	0.6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6.32	4.23	12.11	-11.89	1.41	4.2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34	5.79	17.76	-21.99	0.66	16.73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8.12	30.82	36.41	-24.57	30.51
		稅前純益	7.64	5.80	27.73	-41.97	0.83
	純益率(%)		3.37	1.53	8.58	-18.81	0.29
	每股盈餘(元)		1.26	0.49	2.99	-4.06	0.11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8.88	(註一)	89.11	(註一)	52.8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88	(註一)	32.96	(註一)	56.89
	現金再投資比率(%)		28.91	(註一)	22.24	(註一)	26.56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19	1.82	1.63	0.08	1.54
	財務槓桿度		1.42	1.33	1.06	0.87	1.22

註一：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予以計算。

註二：本公司基於投資成本、資源有效分配及專注IC設計之考量，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將測試機器及附屬設備計495,084千元處分予宏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九十一年九月四日更名為宏發半導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將上述資產轉列待處分資產，惟為反映全年年度固定資產使用情形，於計算民國八十九年度固定資產週轉率時，已將待處分資產一併列入計算。

註三：以上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四：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五)最近兩年度會計科目重大變化說明：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

年 度 會計科目	89 年度		90 年度		增減變動		說 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	187,212	4	44,144	1	-143,068	-76	89 年底現金部位增加
應收票據及帳款 (註3)	600,184	11	971,672	18	371,488	62	係本期營運大幅成長而應收帳款及票據相對增加
存貨淨額	1,261,438	24	947,375	18	-314,063	-25	90 年隨銷貨增加而去化存貨
長期股權投資	856,061	17	792,681	15	-63,380	-7	攤銷轉投資公司商譽，大祥科技減資
土地	0	-	440,783	8	440,783	100	購置辦公用地
房屋及建築	0	-	250,343	5	250,343	100	購置辦公大樓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871,765	17	906	-	-870,859	-100	辦公大樓完工、驗收並付款
待處分資產	495,084	10	847,628	16	352,544	71	辦公大樓完工，部份樓層備供出售及部份機器設備出售
短期借款	2,086,073	40	618,962	12	-1,467,111	-70	隨營運狀況好轉及發行公司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應付票據及帳款 (註4)	482,155	9	1,045,298	19	563,143	117	隨銷貨收入上升而增加相關成本支出
應付公司債	0	-	1,068,522	20	1,068,522	100	90 年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股本溢價	1,394,822	27	893,179	17	-501,643	-36	彌補 89 年虧損
法定盈餘公積	70,886	1	0	-	-70,886	-100	彌補 89 年虧損
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	-573,318	-11	15,665	-	588,983	103	因以資本公積及法定盈餘公積彌補 89 年虧損，且 90 年營運狀況轉好，由虧轉盈
營業收入	3,056,486	100	5,388,644	100	2,332,158	76	主要產品銷售量順利成長所致
銷貨成本	2,130,494	70	3,473,107	64	1,342,613	63	隨銷貨收入上升而增加
營業毛利	925,992	30	1,915,537	36	989,545	107	隨銷貨收入上升而增加，且本期高利潤產品銷售數量增加所致
推銷費用	298,563	10	351,916	7	53,353	18	係本期營業規模擴充致各項費用增加所致
研究發展費用	767,915	25	923,063	17	155,148	20	增加研發人力及持續研發新產品所致
營業淨利(損)	-347,596	-12	431,705	8	779,301	224	係本期營業收入增加之幅度大於營業成本及費用增加之幅度所致
本期淨利(損)	-574,890	-19	15,665	1	590,555	103	係本期營運大幅成長所致

註 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度為 100%所計算之變動比率。

註 3：含因其他交易而產生之應收關係人款項，八十九年度及九十年分別為 72,956 千元及 74,459 千元

註 4：含因其他交易而產生之應付關係人款項，八十九年度及九十年分別為 61,013 千元及 119,970 千元

二、財務報表

(一)最近二年度及申報年度上半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請參閱第84頁 142頁。

(二)九十一年度財務預測：請參閱第143頁。

(三)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157頁。

(四)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併予揭露：無。

(五)最近三年度財務預測達成情形

1.財務預測達成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88年度預測 (經簽證會計師核閱)		88年業經會計師簽證之 報表		89年度預測 (經簽證會計師核閱)			89年業經會計師簽證之報表		90年度預測 (經簽證會計師核閱)		90年業經會計師簽證之報表	
	原預測 (88/3/26)	更新(正)金額 (88/9/4)	達成數額	達成百分比 (%)	原預測 (89/4/28)	更新(正)金額 (89/8/29)	再次更新(正)金額 (89/10/20)	達成數額	達成百分比(%)	原預測 (90/4/25)	更新(正)金額 (90/12/14)	達成數額	達成百分比(%)
營業收入	4,218,449	4,056,681	4,005,812	99	8,095,186	4,646,456	3,275,638	3,056,486	93	6,099,742	5,418,154	5,388,644	99
營業成本	3,037,569	2,780,365	2,680,360	96	5,622,105	3,304,290	2,339,289	2,130,494	91	4,301,505	3,497,473	3,473,107	99
營業毛利	1,180,880	1,276,316	1,325,452	104	2,473,081	1,342,166	936,349	925,992	99	1,798,237	1,920,681	1,915,537	100
營業費用	953,526	885,309	939,555	106	1,868,791	1,473,399	1,334,124	1,273,588	95	1,656,454	1,523,918	1,483,832	97
營業淨利(損)	227,354	391,007	385,897	99	604,290	(131,233)	(397,775)	(347,596)	87	141,783	396,763	431,705	109
營業外收入	3,530	12,004	19,949	166	38,290	31,114	31,903	66,564	209	6,436	17,321	20,555	119
營業外支出	101,932	118,079	111,946	95	157,273	122,703	140,266	312,810	223	270,804	403,567	440,458	109
稅前淨利(損)	128,952	284,932	293,900	103	485,307	(222,822)	(506,138)	(593,842)	117	(122,585)	10,517	11,802	112
稅後淨利(損)	183,555	333,220	343,753	103	522,549	(156,888)	(439,540)	(574,890)	131	(117,851)	14,134	15,665	111

註一：上述日期為公告申報日期。

(1)88年修正原因：

本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度原財務預測編製於民國八十八年三月二日，並於八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日公佈，公佈後因基本假設發生變動，遂於八十八年八月二十六日更新原財務預測，並於八十八年九月四日公佈。原財務預測公佈後因受產業需求變化及Y2K市場需求增加之影響，高單價之產品銷售比例未如原預測下降，加上受宏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委託開發設計晶片所增加認列之設計收入，致更新後營業毛利增加95,436千元，復因原預測之權利金及研究發展之間接材料支出不若預期，使營業費用較原預測少，致更新後稅前淨利較原預測增加155,980千元。

(2)89年修正原因：

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度原財務預測編製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十二日，並於八十九年四月二十八日公佈，公佈後因基本假設發生變動，遂於八十九年八月二十四日更新原財務預測，並於八十九年八月二十九日公佈。原財務預測預計銷貨收入將較八十八年度成長102%，唯受本公司M1641、M3321及M5701等型號新產品上市時間延遲，需至八十九年第四季始能量產，及M1621、M1631及M1632M等型號產品因工程問題而使量產時間延後等因素影響，致更新後銷貨數量及金額較原預測數分別減少約30%及43%；更新後預測營業毛利較原預測數減少1,130,915千元，較原預測數減少46%。

此外權利金支出因預估更新後營業收入減少而不若預期，使更新後預計營業費用較原預測數減少395,392千元，而使原預測營業淨利604,290千元變為更新後之營業淨損131,233千元。稅前淨利(損)由原預測之485,307千元變為更新後之(222,822)千元。

本公司首次更新財務預測後，因受繪圖整合系統晶片技術層次較高、量產良率不如預期及客戶驗證產品時間過長等影響，致新產品出貨不如預期順利，另AMD於八十九年八月宣布年底將停產K6桌上型電腦CPU，影響本公司支援K6系統晶片組之銷售。此外，八十九年下半年度全球個人電腦需求量，未如預測樂觀與傳統電子業旺季之買氣不如往年，致系統晶片組產品銷售不如預期。在週邊晶片組方面，受到DVD關鍵零組件(如光學讀取頭)缺貨，致DVD晶片組銷售不如預期。

綜上各項不利因素影響下，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十四日編製再次更新財務預測，並於八十九年十月二十日公佈，公佈後再次更新後銷貨數量及金額較首次更新預測數分別減少約27%及30%；再次更新後預測營業毛利較首次更新預測數減少405,817千元，減少幅度為30%。

此外權利金支出因預估再次更新後營業收入減少而不若預期及部分研究發展計劃時程延遲致研發用專用技術費用不若預期，使更新後預計營業費用較原預測數減少139,275千元，而使再次更新後之營業淨損較首次更新數增加266,542千元。稅前淨損由首次更新財務預測之222,822千元擴大為506,138千元。

(3)90年修正原因：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原財務預測編製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五日，並於九十年四月二十五日公佈，公佈後因基本假設發生變動，遂於九十年十二月五日更新原財務預測，並於九十年十二月十四日公佈。原財務預測預計銷貨收入將較八十九年度提高100%，惟受全球個人電腦市場需求量衰退之影響，估計更新後銷售數量及金額較原預測數分別減少約16%及11%，惟因高單價、高毛利之筆記型繪圖整合系統晶片組

及DVD播放機之需求增加，使DVD晶片組之銷售情形高於預期，原銷售組合改變，致預計平均售價較原預測數提高6%，故更新後預計營業毛利較原預測數增加122,444千元，更新後毛利率由原預測之29%提高至35%。

此外權利出金支出將因預估更新後營業收入減少而減少，使更新後預計營業費用較原預測數減少132,536千元，而使更新後營業淨利較原財測數增加254,980千元；另因合理評估存貨跌價及呆滯情形等因素，使更新後營業外支出較原預測數增加約132,763千元，致更新後稅前淨利增加約133,102千元。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 1.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背書保證情形：無
-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 3.子公司從事背書保證及資金貸予他人情形：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內容：

- (1)以交易為目的：無。
- (2)非以交易為目的：無。
- (3)因客觀環境變動變更衍生性商品交易目的：無。
- (4)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無。

(三)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1.重大資本支出及其資金來源檢討與分析

(1)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 劃 項 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 際 或 預 定 資 金 運 用 情 形						
				88年度	89年度	90年度	91年度	92年度	93年度	94年度
增購機器設備及研發軟體	自有資金、現金增資及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93.12	1,034,484	85,372	546,247	92,865	110,000	120,000	80,000	-
購置廠辦大樓	自有資金、現金增資及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90.12	1,510,000	577,190	313,710	619,100	-	-	-	-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 ①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無。
- ②其它效益說明：
 - A.因應業務成長，解決辦公空間不敷使用之困境。
 - B.節省租金支出。
 - C.縮短產品設計時間，搶得市場商機。

2.流動性分析

(1)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90 年度	89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53 %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7 %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27 %	- %	-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由於民國九十年度各項產品銷售情況較八十九年為佳，致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八十九年度大幅增加，使九十年度上項比率較八十九年度增加。

(2)未來一年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 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4,144	5,894,330	6,350,684	(412,210)	-	600,000

3.經營結果分析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0 年度		89 年度		變動比例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總額	5,504,259		3,128,950		2,375,309	75.91
減：銷貨退回	41,254		61,423		(20,169)	(32.84)
銷貨折讓	74,361		11,041		63,320	573.50
營業收入淨額		5,388,644		3,056,486	2,332,158	76.30
營業成本		3,473,107		2,130,522	1,342,585	63.02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損)		-		28	(28)	(100.00)
營業毛利		1,915,537		925,992	989,545	106.86
營業費用		1,483,832		1,273,588	210,244	16.51
營業利益		431,705		(347,596)	779,301	224.20
營業外收入		20,555		66,564	(46,009)	(69.12)
營業外支出		440,458		312,810	127,648	40.81
本期稅前淨利(損)		11,802		(593,842)	605,644	(101.99)
預計所得稅		3,863		18,952	(15,089)	(79.62)
本期淨利(損)		\$ 15,665		\$ (574,890)	590,555	102.7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①營業收入淨額及營業成本較上年度增加主要係本公司於系統晶片組方面，因新產品推出，單位售價及成本均較舊型產品為高，及周邊晶片組之主力產品逐漸廣為市場所接受，致營業收入及成本分別較去年同期成長76.3%及63.02%。
- ②營業毛利請詳(2)之分析。
- ③營業費用較上年度增加之原因，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收入較上年度成長76.3%致相關權利金支出相對成長，及本年度持續投入研發新產品之支出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 ④營業外收入減少主要係兌換盈益及處分短期投資利益較上期減少所致。
- ⑤營業外支出增加主要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及存貨報廢及跌價損失均較上期增加所致。
- ⑥所得稅利益減少係民國九十年度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所認列之所得稅利益較上年度減少所致。

(2)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前後期增差		異 原		因
	減變動數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989,573	261,897	(8,254)	158,242	577,688

民國九十年度系統晶片組因新產品推出，售價較舊型產品為高及部份周邊晶片組產品逐漸為市場所接受，產生售價、數量及銷售組合有利差異分別為261,897千元、577,688千元、158,242千元，另新產品之單位成本較舊型產品為高，產生成本價格不利差異8,254千元。綜上，使本期營業毛利較上期增加989,573千元。

(四)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及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1.評估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本公司88-90年度外銷比例分別為12.72%、33.10%及50.94%，且部份製成品、設備採購係以美元為付款基礎，致有兌換損益之產生。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兌換損益金額分別為(7,919)仟元、39,253仟元以及(13,093)仟元，佔營業收入及營業損益之比例尚低，對營收及獲利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88年度	89年度	90年度
兌換利益(損失)(1)	(7,919)	39,253	(13,093)
營業收入(2)	4,005,812	3,056,486	5,388,644
營業利益(損失)(3)	385,897	(347,596)	431,705
(1)/(2)	(0.20%)	1.28%	(0.24%)
(1)/(3)	(2.05%)	(11.29%)	(3.03%)

2.說明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在因應匯率變動方面，因部份製成品、設備採購付款及部份產品銷售係以美元收付為基礎，由於進銷貨項目會產生相互沖抵之效果，使匯率變動產生某一程度之避險效果。為降低匯兌風險，本公司因應措施包括蒐集匯率變動之資訊、安裝即時報價系統，以適時採取兌換外幣款項之措施，以降低匯率變動對獲利之影響。由於本公司88、90年度因匯率波動較大致產生7,919仟元及13,093仟元之兌換損失，89年度係屬兌換利益，惟佔營業收入與營業利益之比例尚低，足見本公司對於匯率波動之因應措施尚屬穩健。

(五)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無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無。

(六)期後事項：無。

(七)其他：無。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暨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民國八十九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據上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備供參考。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

證期會核准 ：(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簽 證 文 號
民 國 九 十 年 二 月 二 十 一 日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89.12.31			88.12.31					89.12.31			88.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	187,212	4	106,523	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七)	\$	2,086,073	40	-	-		
1110	短期投資(附註三)		-	-	1,008,000	27	2121	應付票據		10,079	-	381,331	10		
1121	應收票據		18,097	-	74,082	2	2131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十三)		61,013	1	38,928	1		
1131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十三)		72,956	1	287,938	8	2143	應付帳款		411,063	8	241,698	6		
1143	應收帳款 - 減備抵退回89年3,934千元及88年0千元後淨額		509,131	10	364,916	10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三)		146,392	3	169,644	5		
1210	存貨-淨額(附註四)		1,261,438	24	476,730	12	2224	應付工程款(附註十五)		78,520	2	19,630	1		
125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76,055	2	73,480	2	2273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八)		-	-	50,000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十一)		75,833	1	65,971	2				2,793,140	54	901,231	24		
			2,200,722	42	2,457,640	66	2440	長期負債：		33,080	1	-	-		
1421	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五)		856,061	17	23,500	1	負債合計			2,826,220	55	901,231	24		
固定資產淨額(附註六、十三、十四及十六)：								股東權益(附註十)：							
成 本：								3111	股本		1,415,000	27	1,060,000	28	
1531	機器設備		11,491	-	444,784	12	資本公積：								
1545	研發設備		220,545	4	153,587	4	3210	股本溢價		1,394,822	27	1,421,322	37		
1631	租賃改良		167,767	3	161,384	4	3240	處分資產溢價		789	-	789	-		
1681	其他設備		27,761	1	34,103	1				1,395,611	27	1,422,111	37		
小 計			427,564	8	793,858	21	保留盈餘：								
15x9	減：累計折舊		237,396	5	359,102	10	3311	法定盈餘公積		70,886	1	36,527	1		
1672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871,765	17	563,393	15	3350	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		(573,318)	(11)	367,523	10		
			1,061,933	20	998,149	26				(502,432)	(10)	404,050	11		
其他資產：								3421	累積換算調整數		32,416	1	1,272	-	
1810	待處分資產(附註六)		495,084	10	-	-	股東權益合計			2,340,595	45	2,887,433	76		
1820	存出保證金		11,525	-	11,484	-	承諾及或有負債(附註十五)								
1830	遞延費用(附註十三)		403,113	8	161,782	4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十一)		133,616	3	132,348	3									
1880	預付退休金(附註九)		4,761	-	3,761	-									
			1,048,099	21	309,375	7									
資產總計		\$	5,166,815	100	3,788,664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166,815	100	3,788,664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每股盈餘(虧損)除外)

		89 年度		88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	\$ 3,002,798	98	4,041,020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61,423	2	68,840	2
4190	銷貨折讓	11,041	-	21,311	-
4618	設計收入及其他	126,152	4	54,943	1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十三)	3,056,486	100	4,005,812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三)	2,130,522	70	2,681,525	67
		925,964	30	1,324,287	33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變動	28	-	1,165	-
5930	銷貨毛利	925,992	30	1,325,452	33
	營業費用(附註十三)：				
6100	銷售費用	298,563	10	245,598	6
6200	管理費用	207,110	7	159,43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67,915	25	534,521	13
		1,273,588	42	939,555	23
6900	營業淨利(損)	(347,596)	(12)	385,897	10
	營業外收入：				
7111	利息收入	1,852	-	1,822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五)	-	-	7,765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17,970	1	4,238	-
7161	兌換利益淨額	39,253	1	-	-
7481	其他收入	7,489	-	6,124	-
		66,564	2	19,949	-
	營業外支出：				
7511	利息支出	53,203	2	21,840	1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附註五)	61,589	2	-	-
753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4,550	-	4,330	-
7561	兌換損失淨額	-	-	7,919	-
7571	存貨報廢及跌價損失	193,468	6	77,755	2
7888	其他支出	-	-	102	-
		312,810	10	111,946	3
	稅前淨利(損)	(593,842)	(20)	293,900	7
8100	所得稅利益(附註十一)	18,952	1	49,853	1
9851	本期淨利(損)	\$ (574,890)	(19)	343,753	8
9900	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元)	\$ (4.06)		4.00	
	追溯調整每股盈餘(元)			\$ 2.99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 整 數	合 計
			法定盈餘 公 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虧損)		
民國八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760,000	110,349	31,054	79,498	1,774	982,67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473	(5,473)	-	-
現金增資	220,000	1,342,000	-	-	-	1,562,000
股票股利	76,000	(30,400)	-	(45,600)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4,000	-	-	(4,000)	-	-
董事監察人酬勞	-	-	-	(493)	-	(493)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稅後淨額轉列資本公積	-	162	-	(162)	-	-
民國八十八年度淨利	-	-	-	343,753	-	343,753
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外幣換算調整數	-	-	-	-	(502)	(502)
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60,000	1,422,111	36,527	367,523	1,272	2,887,43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4,359	(34,359)	-	-
股票股利	318,000	(26,500)	-	(291,500)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37,000	-	-	(37,000)	-	-
董事監察人酬勞	-	-	-	(3,092)	-	(3,092)
民國八十九年度淨損	-	-	-	(574,890)	-	(574,890)
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外幣換算調整數	-	-	-	-	31,144	31,144
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415,000</u>	<u>1,395,611</u>	<u>70,886</u>	<u>(573,318)</u>	<u>32,416</u>	<u>2,340,595</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89 年度	8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574,890)	343,753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294,260	188,66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550	4,330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利益)	61,589	(7,765)
存貨報廢及跌價損失	193,468	77,755
存貨減少(增加)數	(978,176)	93,632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24,024	(160,719)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增加	(19,234)	(43,359)
預付退休金增加	(1,000)	(364)
營業相關之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36,134)	307,13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31,543)</u>	<u>803,06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685,737)	(641,896)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255
存出保證金及遞延費用增加	(288,263)	(136,083)
短期投資減少(增加)	1,008,000	(943,000)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854,74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20,749)</u>	<u>(1,720,724)</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借款減少	(50,000)	(50,0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086,073	(589,825)
現金增資	-	1,562,000
董事監察人酬勞	(3,092)	(49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032,981</u>	<u>921,682</u>
本期現金增加數	80,689	4,022
期初現金餘額	106,523	102,501
期末現金餘額	<u>\$ 187,212</u>	<u>106,52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 63,195</u>	<u>16,701</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282</u>	<u>5</u>
支付現金購買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		
本期固定資產增添數	\$ 744,627	661,929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增加數	(58,890)	(19,630)
本期抵換數	-	(403)
現金支付數	<u>\$ 685,737</u>	<u>641,896</u>
本期遞延費用增添數	\$ 354,382	136,086
減:期末應付帳款	(66,160)	-
現金支付數	<u>\$ 288,222</u>	<u>136,086</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 -</u>	<u>50,00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十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與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之規定成立，並自民國八十二年七月一日開始營業。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係研究、開發、設計、生產、製造、測試及銷售電腦系統及週邊相關晶片組、通訊、消費、多媒體晶片組、各種特殊應用積體電路、前各項有關晶片組設計服務及智慧財產權業務。

二、重要會計政策

(一)外幣交易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所有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匯率換算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債務依當日之匯率換算。因實際結清及換算外幣債權債務而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唯本公司與國外營運機構間具有長期投資或墊款性質之款項，其換算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市價以重置成本或淨變現價值為基礎。

(三)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採權益法評價；未達百分之二十且不具重大影響力者，按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則列為當期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帳面價值為新成本。

本公司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虧損，而可能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惟若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於實現年度承認。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被投資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於每會計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報表，惟若子公司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且所有未編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合計總資產或營業收入均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三十者，得不列入合併財務報表。

(四)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依成本就估計使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折舊。租賃改良依估計使用年限按平均法攤銷。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處分固定資產之盈益列為營業外收入，並於當年度就其稅後淨額，自未分配盈餘轉列資本公積。

(五)遞延費用

購入電腦軟體成本、專門技術成本及電力線路補助費列為遞延費用，依三至五年平均攤銷。

(六)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自民國八十二年七月份起，按月依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備之提撥率(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撥付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準備金專戶支應。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並依精算師精算報告之評估，認列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二十三年攤銷之數。

(七)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其屬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規定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八)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

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因盈餘、員工紅利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股份時，則另揭露依追溯調整每一會計期間之加權流通股數計算之每股盈餘(虧損)。

三、短期投資

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投資開放型債券基金餘額為1,008,000千元，當日之淨值約為1,012,293千元。

四、存貨

	<u>89.12.31</u>	<u>88.12.31</u>
製成品	\$ 443,994	261,542
在製品	14,144	60,646
原料	1,024,615	257,906
在途存貨	2,138	-
	<u>1,484,891</u>	<u>580,094</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23,453	103,364
	<u><u>\$ 1,261,438</u></u>	<u><u>476,730</u></u>

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投保各類意外損失險之保額分別約為882,000千元及600,000千元。

五、長期股權投資

<u>被投資公司</u>	<u>89.12.31</u>		<u>88.12.31</u>	
	<u>持股比例%</u>	<u>金額</u>	<u>持股比例%</u>	<u>金額</u>
採權益法評價者：				
Acer Laboratories (BVI) Incorporated	100.00	\$ 629,970	100.00	-
Acer Laboratories Incorporated, USA	100.00	36,091	100.00	23,500
香港騰智國際有限公司	100.00	-	100.00	-
小計		<u>666,061</u>		<u>23,500</u>
採成本法評價者：				
宏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0	50,000	-	-
大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	140,000	-	-
小計		<u>190,000</u>		<u>-</u>
		<u><u>\$ 856,061</u></u>		<u><u>23,500</u></u>

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採權益法評價長期股權投資之累積原始投資成本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89.12.31	88.12.31
香港騰智國際有限公司	\$ 13,508	13,508
Acer Laboratories Incorporated, USA	55,627	55,627
Acer Laboratories (BVI) Incorporated	664,749	-
	<u>\$ 733,884</u>	<u>69,135</u>

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依權益法分別認列投資損失61,589千元及投資收益7,765千元。香港騰智國際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起暫時停止營業。上述對香港騰智國際有限公司之長期投資餘額於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已全數轉列投資損失外，不足之差額並已沖轉各該日之應收關係人款分別為3,107千元及2,952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度透過Acer Laboratories (BVI) Incorporated(簡稱ALi BVI)轉投資開曼群島商T-Square Technology Inc.(簡稱T-Square Cayman)美金19,420千元，取得70%股權，成為T-Square Cayman之最大法人股東，以加強雙方於資訊家電相關技術之合作。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度透過ALi BVI轉投資揚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美金990千元，取得100%股權，以從事大陸地區IC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等業務，請參閱附註十七之說明。

六、固定資產

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主要係購買新辦公大樓之訂金、簽約金及依約支付之各期工程款，本公司新辦公大樓預計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三十日可完工交屋。

本公司基於投資成本、資源有效分配及專注IC設計之考量，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將新竹廠測試機器及相關附屬設備等固定資產以帳面金額計約495,084千元處分予宏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預估可降低大量投資的營運風險，更可將資源作最有效的分配，並專注於產品設計，進而提升公司產品之競爭力。上述待處分固定資產已於民國九十年一月四日出售，並業經科學園區管理局於民國九十年一月十六日核准。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將上述資產帳列待處分資產。

固定資產於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保各類保險之保額分別約為962,000千元及736,000千元。

七、短期借款

	89.12.31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應付商業本票	\$ 1,367,000 4.60%~6.30%
減：未攤銷預付利息	(10,927)
小 計	1,356,073
信用借款	730,000 5.85%~7.77%
合 計	<u>\$ 2,086,073</u>

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有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92,000千元及2,402,000千元。

八、長期借款

本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貸 款 銀 行	期 間 及 條 件	金 額	利 率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87.03.31~89.03.30 到期一次還本， 88 年度提前償還 50,000 千元	\$ 50,000	8.23 %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50,000)	
		<u>\$ -</u>	

相關質抵押情形，請詳附註十四之說明。

九、退休金

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調節如下：

	89.12.31	88.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340)	(621)
非既得給付義務	(23,649)	(17,008)
累積給付義務	(23,989)	(17,62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31,520)	(23,514)
預計給付義務	(55,509)	(41,14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49,139	40,395
提撥狀況	(6,370)	(748)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4,583	8,153
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	(3,452)	(3,644)
預付退休金	<u>\$ 4,761</u>	<u>3,761</u>

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89年度	88年度
服務成本	\$ 7,284	4,526
利息成本	2,674	2,404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880)	(2,302)
攤銷與遞延數	(929)	155
淨退休成本	<u>\$ 7,149</u>	<u>4,783</u>

重要精算假設如下：

	89.12.31	88.12.31
折現率	6.00 %	6.50 %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5.00 %	5.00 %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6.00 %	6.50 %

十、股東權益

(一)股本

民國八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本公司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8,000千股，計80,000千元。另於民國八十八年八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2,000千股，每股以71元溢價發行。

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七日本公司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 35,500 千股，計 355,000 千元；同次股東常會並決議增加額定資本為 2,980,000 千元，其中 500,000 千元係預留供轉換公司債轉換使用。

上述增資案均已辦妥變更登記。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分別為 2,980,000 千元及 1,560,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實收股本分別為 1,415,000 千元及 1,060,000 千元。

(二)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及增加資本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依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規定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予撥充。每次得轉增資之金額應依規定之方式視獲利情形決定，並不得超過每次溢價發行資本公積之一定比率。

(三)盈餘分配之限制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年度盈餘應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八，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股東股利由董事會提案經股東會同意後分配之。

依證期會之規定，前述所提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十一、所得稅

本公司原始投資產製各式晶片組及電腦週邊元件之所得，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自民國八十四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另依據同條例之規定增資擴展設備產製上述產品，亦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自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起連續四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本公司係符合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規定之科學工業，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科學工業與非科學工業收入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分別為百分之二十及二十五。各該年度所得稅利益組成如下：

	89年度	88年度
當期	\$ 282	(6,494)
遞延	(19,234)	(43,359)
	<u>\$ (18,952)</u>	<u>(49,853)</u>

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損)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估計所得稅利益之差異列示如下：

	89年度	88年度
稅前淨利(損)依規定稅率估計所得稅額	\$ (118,768)	58,78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	-	13,090
免稅所得額所得稅影響數	-	(25,757)
投資抵減	(233,464)	(72,295)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	336,534	(20,897)
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變動及其他	(3,254)	(2,774)
所得稅利益	<u>\$ (18,952)</u>	<u>(49,853)</u>

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如下：

	89.12.31	88.12.31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05,519	85,872
減：備抵評價	(23,355)	(19,60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82,164	66,269
遞延所得稅負債	(6,331)	(298)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75,833</u>	<u>65,971</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569,133	230,431
減：備抵評價	(422,029)	(89,247)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147,104	141,184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3,488)</u>	<u>(8,836)</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133,616</u>	<u>132,348</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674,652</u>	<u>316,303</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19,819</u>	<u>9,134</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445,384</u>	<u>108,850</u>

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89.12.31		88.12.31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257,869	51,574	205,375	41,075
投資損失淨額	94,689	18,938	33,101	6,620
虧損扣抵	536,751	107,350	-	-
機器設備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55,979)	(11,196)	(37,763)	(7,553)
累積換算調整數	(40,520)	(8,104)	-	-
其他	(17,413)	(3,482)	3,690	738
投資抵減 - 研究發展支出及 投資自動化生產設備	499,753	<u>499,753</u>	266,289	<u>266,289</u>
		<u>\$ 654,833</u>		<u>307,169</u>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核定之虧損得自以後五年度之課稅所得額中扣除。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預估本期虧損可資扣除之金額為536,751千元，最後可扣除年度為民國九十四年度。

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得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當年度不足抵減者可於以後四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中抵減之。每一年度得抵減稅額，以不超過該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抵用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稅額及其最後可抵減期限列示如下：

可 抵 減 年 度	最後可抵減年度	可抵減金額
民國八十六年度	民國九十年度	\$ 51,096
民國八十七年度	民國九十一年度	71,298
民國八十八年度	民國九十二年度	71,480
民國八十九年度	民國九十三年度	<u>305,879</u>
		<u>\$ 499,753</u>

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八十五年度。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89.12.31	88.12.31
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所屬年度：		
86年度以前	\$ -	23,932
87年度以後	<u>(573,318)</u>	<u>343,591</u>
合 計	<u>\$ (573,318)</u>	<u>367,523</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u>	<u>-</u>
	89年度(預計)	88年度(實際)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0%</u>	<u>0.07%</u>

十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二)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關係人款項及長期股權投資，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關係人款項、應付費用及長期借款，上述非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平價值與本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短期借款與應付費用。
- 2.本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均係投資於非公開發行公司，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於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其他有關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等資訊，請參閱附註五之說明。
- 3.長期借款因係另付利息，故以其借款金額為其公平價值。

十三、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宏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宏電)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宏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宏科)	宏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宏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宏測)	宏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明碁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明碁)	宏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Acer Laboratories Incorporated, USA (ALI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Acer Peripheral (L) Corp. (APLC)	明碁之子公司
T-Square Technology Inc. (T-Square Cayman)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T-Square Design Inc. (T-Square Design)	T-Square Cayman 之子公司
Acer Soft Capital Inc.	宏電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金額如下：

	89年度		88年度	
	金 額	佔 當 期 銷 貨 %	金 額	佔 當 期 銷 貨 %
宏電	\$ 426,362	14	808,578	20
宏科	330,522	11	663,085	17
APLC	162,102	5	165,636	4
ALI USA	119,769	4	88,046	2
其他	4,678	-	1,010	-
	<u>\$ 1,043,433</u>	<u>34</u>	<u>1,726,355</u>	<u>43</u>

本公司之銷售價格依產品規格而定，銷售予關係人及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尚無明顯差異。因銷貨及其他交易累計之應收款項餘額如下：

	89.12.31		88.12.31	
	金 額	佔 全 部 應收票據 及帳款%	金 額	佔 全 部 應收票據 及帳款%
宏電	\$ 29,184	5	133,946	18
宏科	16,144	3	110,535	15
APLC	19,396	3	40,214	6
其他	7,139	1	6,195	1
減：沖轉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3,107)	-	(2,952)	-
	<u>\$ 68,756</u>	<u>12</u>	<u>287,938</u>	<u>40</u>

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其他交易而產生之應收關係人款項分別為2,250千元及2,139千元，已包含於上述之應收關係人款。

2.設計收入

本公司民國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與宏電簽訂合約，由宏電委託本公司開發設計晶片。本公司依實際開發進度於民國八十八年度認列32,930千元之設計收入，此委託開發設計晶片合約已於民國八十八年度完成。

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度因提供明碁晶片設計開發服務所認列之收入計 4,000 千元，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而應收之款項計 4,200 千元。

3.進 貨

本公司關係人進貨之金額如下：

	88年度	
	金 額	佔 當 期 進 貨 %
宏電	<u>\$ 1,690</u>	<u>-</u>

截至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進貨交易發生之應付關係人款項均已付清。

4.購置固定資產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置固定資產之金額如下：

	89年度		88年度	
	金 額	佔 當 期 固定資產 增加數%	金 額	佔 當 期 固定資產 增加數%
宏科	<u>\$ 32,804</u>	<u>4</u>	<u>27,638</u>	<u>4</u>

因上述性質交易累計之應付款項餘額如下：

	89.12.31	88.12.31
宏科	<u>\$ 1,153</u>	<u>9,675</u>

5.服務費用

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應支付宏電之管理服務費分別為4,204千元及32,441千元。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之管理服務費支出分別為760千元及8,083千元，列於應付關係人款項下。

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支付ALi USA之服務費用分別為132,037千元及93,495千元，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之服務費用為3,707千元及0千元，列於應付關係人款項下。

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度支付 ALi BVI之委託開發服務費計 19,272 千元(美金 595 千元)，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之金額計 19,683 千元(美金 595 千元)，列於應付關係人款項下。

6. 租借機台及委外測試

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本公司因向宏測租借機台及委外測試而產生之租金及測試費用分別為21,951千元及6,539千元。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累計尚未支付之應付款項分別為0千元及5,671千元，列於應付關係人款項下。

7. 專用技術使用

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因宏電提供本公司開發設計產品而產生之應付專用技術費分別為8,150千元及430千元。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皆已付清。

8. 技術授權及權利金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度及八十八年度分別與T-Square Design簽訂語音及RISC CPU技術授權合約，共計支付44,975千元。T-Square Design已於民國八十九年度將上述技術移轉至T-Square Cayman。另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度與T-Square Cayman分別簽訂使用IA及Audio技術合約，合約總價款分別為美金1,000千元及750千元，依約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度應支付16,540千元，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款項尚未支付。上項技術授權金帳列遞延費用，依使用情形分三年攤提，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攤銷金額分別為14,992千元及4,257千元。

另依上述合約約定，本公司應依銷售使用上述技術之產品數量計算並支付權利金，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權利金費用分別為12,655千元及2,904千元。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上述技術授權合約而預付之權利金餘額如下：

	<u>89.12.31</u>	<u>88.12.31</u>
T-Square Cayman	\$ 23,828	-
T-Square Design	-	28,263
	<u>\$ 23,828</u>	<u>28,263</u>

除上述預付權利金外，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應付T-Square

Cayman語音技術權利金3,228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項下。

9. 證券交易

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原帳列長期股權投資之VenGlobal International Fund依帳面價值64,780千元轉讓Acer Soft Capital Inc.，上述交易價款業已付清。

10. 其他交易

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關係人墊付款項及分攤各項費用等產生之應付關係人款項，彙列如下：

	<u>89.12.31</u>	<u>88.12.31</u>
宏電	\$ 15,616	11,549
宏科	-	2,909
其他	326	1,041
	<u>\$ 15,942</u>	<u>15,499</u>

另，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暫估應付關係人墊付款項及分攤各項費用之款項，分別為3,493千元及680千元，帳列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十四、提供擔保之資產

		88.12.31
<u>抵(質)押資產</u>	<u>擔保標的</u>	<u>帳面價值</u>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	\$ 56,547

十五、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重大之承諾事項如下：

- (一)本公司承租台北市東興路科技大樓之辦公室共簽訂五份租約，依該等合約預估未來最低租金給付額如下：

<u>年</u>	<u>度</u>	<u>金 額</u>
九十年	度	\$ 21,088

- (二)民國八十八年度本公司為購買新辦公大樓與德利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買賣合約，合約總價1,510,000千元，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請款890,900千元(含稅)，帳列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其中78,520千元尚未支付，帳列應付工程款。
- (三)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購買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為 3,714 千元。
- (四)本公司部份產品使用其他公司之專利權，依約應按銷售該產品金額或數量之一定比率支付權利金。

十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美金30,000千元，用以購置研發軟體及辦公大樓，並改善財務結構。截至民國九十年二月二十一日止，相關發行程序尚在辦理中。

十七、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本公司	騰智國際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3,800	(3,107)	100.00	-	
同上	ALi USA 股票	同上	同上	3,600	36,091	100.00	-	
同上	ALi BVI 股票	同上	同上	21,300	629,970	100.00	-	
同上	宏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同上	5,000	50,000	6.10	-	
同上	大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同上	10,000	140,000	5.00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 額
本公司	群益安穩收益基金	短期投資		無	16,404	200,000	4,839	60,000	21,243	262,882	260,000	2,882	-	-
同上	國際萬華基金	同上		無	16,759	200,000	-	-	16,759	203,120	200,000	3,120	-	-
同上	永昌鳳翔債券基金	同上		無	23,428	290,000	-	-	23,428	292,445	290,000	2,445	-	-
同上	元大多利二號基金	同上		無	16,411	200,000	-	-	16,411	203,878	200,000	3,878	-	-
同上	寶泰台灣債券基金	同上		無	-	-	14,451	182,000	14,451	183,171	182,000	1,171	-	-
同上	復華債券基金	同上		無	-	-	12,665	140,000	12,665	141,549	140,000	1,549	-	-
同上	金鼎債券基金	同上		無	-	-	11,693	140,000	11,693	140,162	140,000	162	-	-
同上	ALi BVI 股票(註 1)	長期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無	0.001	0.032	21,300	664,749	-	-	-	-	21,300	629,970
同上	大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同上		無	-	-	10,000	140,000	-	-	-	-	10,000	140,000

註1：期末金額係權益法評價後之帳面金額。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之公司	財 產 名 稱	交易日期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易對象 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 轉 日 期	金 額			
本公司	辦公大樓	88.9.10	1,510,000	890,900	德利開發科技	無	-	-	-	-	不動產鑑價報告	辦公大樓尚未完工	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進之比率	
本公司	宏碁電腦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銷貨	426,362	14 %	60 天	-	-	29,184	5 %	
同上	宏碁科技	宏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330,522	11 %	45 天	-	-	16,144	3 %	
同上	APLC	宏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62,102	5 %	45 天	-	-	19,396	3 %	
同上	ALi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19,769	4 %	1-2 個月	-	-	-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投 資 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 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騰智國際	香港	電腦晶片組買 賣	13,508	13,508	3,800	100%	-	(1)	(1)	本公司 之子公司
同上	ALi USA	美國	同上	55,627	55,627	3,600	100%	36,091	10,748	10,748	同上
同上	ALi BVI	BVI	控股公司	664,749	-	21,300	100%	629,970	(39,514)	(72,336)	同上
ALi BVI	T-Square Cayman	開曼群 島	同上	594,485	-	14,000	70%	605,759	6,133	-	本公司 之孫公 司
同上	揚智電子 (上海)	大陸	IC 設計產品之 銷售服務	30,512	-	-	100%	30,221	(2,393)	-	同上
T-Square Cayman	T-Square Design	美國	IC 設計	84,481	-	6,600	100%	90,960	3,204	-	同上

2.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ALi BVI	T-Square Cayman 股票	ALi BVI 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 股資	14,000	605,759	70.00	-	
ALi BVI	揚智電子(上 海)股票	同上	同上	-	30,221	100.00	-	
T-Square Cayman	T-Square Design	T-Square Cayman 之 子公司	同上	6,600	90,960	100.00	-	

5.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 額
ALi BVI	T-Square Cayman 股票	長期 股權 投資	T-Square Cayman	孫公 司	-	-	14,000	594,485	-	-	-	-	14,000	605,759

註：期末金額係依權益法評價後之帳面價值。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 公 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 據、帳款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進之比率	
ALi USA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19,769	100%	1-2 個月	-		-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 金 額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 期止已 匯回投 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揚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大陸地區IC 產品 之銷售及售後服 務	30,512	註 1	-	30,512	-	30,512	100%	(2,393)	30,221	-

註 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係依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實收資本額×20%	淨值×20%
30,512	美金 990 千元	283,000	468,119

十八、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各式晶片組及個人電腦週邊元件之研發、設計、生產測試及銷售，故為單一產業，亦未設置國外營運部門。

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對主要客戶之銷售金額如下：

	89年度		88年度	
	金 額	佔 當 期 營業收入 之百分比	金 額	佔 當 期 營業收入 之百分比
A 客戶	\$ 610,040	20	-	-
B 客戶	426,362	14	808,578	20
C 客戶	330,522	11	663,085	17
D 客戶	246,371	8	482,425	12
E 客戶	179,382	6	559,766	14
	<u>\$ 1,792,677</u>	<u>59</u>	<u>2,513,854</u>	<u>63</u>

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外銷情形如下：

	89年度		88年度	
	金 額	佔 當 期 營業收入 之百分比	金 額	佔 當 期 營業收入 之百分比
亞洲	\$ 865,383	28	407,397	10
北美洲(ALI USA 除外)	11,341	-	5,650	-
ALI USA	119,769	4	88,046	2
歐洲	15,370	1	8,323	-
	<u>\$ 1,011,863</u>	<u>33</u>	<u>509,416</u>	<u>12</u>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與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民國九十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據上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備供參考。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證期會核准：(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簽證文號
民國九十一年二月八日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0.12.31			89.12.31					90.12.31			89.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	44,144	1	187,212	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七)	\$	618,962	12	2,086,073	40		
1121	應收票據		98,795	2	18,097	-	2121	應付票據		21,559	-	10,079	-		
1131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十四)		74,459	1	72,956	1	2131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十四)		119,970	2	61,013	1		
1143	應收帳款 - 減備抵退回90年0千元及89年3,934千元後淨額		798,418	15	509,131	10	2143	應付帳款		903,769	17	411,063	8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三)		947,375	18	1,261,438	24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78,239	4	146,392	3		
125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十五)		111,698	2	76,055	2	2224	應付工程款		-	-	78,520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十二)		110,800	2	75,833	1	2273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九)		222	-	-	-		
			2,185,689	41	2,200,722	42				1,842,721	35	2,793,140	54		
1421	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		792,681	15	856,061	17	2411	應付公司債(附註八)		1,068,522	20	-	-		
固定資產淨額(附註五、十四及十五)：							2420	長期借款(附註九及十五)		778	-	-	-		
成 本：							2440	長期應付款		-	-	33,080	1		
1509	土地		440,783	8	-	-				1,069,300	20	33,080	1		
1521	房屋及建築		250,343	5	-	-				2,912,021	55	2,826,220	55		
1531	機器設備		11,332	-	11,491	-	3111	股本		1,415,000	27	1,415,000	27		
1545	研發設備		249,841	5	220,545	4		資本公積：							
1631	租賃改良		134,162	3	167,767	3	3210	股本溢價		893,179	17	1,394,822	27		
1681	其他設備		52,289	1	27,761	1	3240	處分資產溢價		-	-	789	-		
			1,138,750	22	427,564	8				893,179	17	1,395,611	27		
15X9	減：累計折舊		216,120	4	237,396	5		保留盈餘：							
1672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906	-	871,765	17	3311	法定盈餘公積		-	-	70,886	1		
			923,536	18	1,061,933	20	3350	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		15,665	-	(573,318)	(11)		
其他資產：										15,665	-	(502,432)	(10)		
1810	待處分資產(附註六、十四及十五)		847,628	16	495,084	10	3421	累積換算調整數		59,694	1	32,416	1		
1820	存出保證金		8,844	-	11,525	-		股東權益合計		2,383,538	45	2,340,595	45		
1830	遞延費用		442,682	8	403,113	8		承諾及或有負債(附註十三及十五)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十二)		90,718	2	133,616	3									
1880	預付退休金(附註十)		3,781	-	4,761	-									
			1,393,653	26	1,048,099	21									
資產總計		\$	5,295,559	100	5,166,815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295,559	100	5,166,815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90 年度		89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	\$ 5,403,908	100	3,002,798	98
4170 減：銷貨退回	41,254	1	61,423	2
4190 銷貨折讓	74,361	1	11,041	-
4618 設計收入及其他	100,351	2	126,152	4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十四)	5,388,644	100	3,056,486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四)	3,473,107	64	2,130,522	70
5910 營業毛利	1,915,537	36	925,964	30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變動	-	-	28	-
5930 已實現銷貨毛利	1,915,537	36	925,992	30
營業費用(附註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351,916	7	298,563	10
6200 管理費用	208,853	4	207,110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23,063	17	767,915	25
	1,483,832	28	1,273,588	42
6900 營業淨利(損)	431,705	8	(347,596)	(12)
營業外收入：				
7111 利息收入	2,604	-	1,852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2,420	-	17,970	1
7161 兌換利益淨額	-	-	39,253	1
7481 其他收入	15,531	-	7,489	-
	20,555	-	66,564	2
營業外支出：				
7511 利息支出	77,150	1	53,203	2
7521 投資損失淨額(附註四)	103,509	2	61,589	2
753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556	-	4,550	-
7561 兌換損失淨額	13,093	-	-	-
7571 存貨跌價損失	207,988	4	193,468	6
7888 其他支出	36,162	1	-	-
	440,458	8	312,810	10
7900 稅前淨利(損)	11,802	-	(593,842)	(20)
8100 所得稅利益(附註十二)	3,863	-	18,952	1
9851 本期淨利(損)	\$ 15,665	-	\$ (574,890)	(19)
9900 每股盈餘(虧損)(元)	\$ 0.11		\$ (4.06)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累積換算 調 整 數	合 計
			法定盈餘 公 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虧損)		
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060,000	1,422,111	36,527	367,523	1,272	2,887,43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4,359	(34,359)	-	-
股票股利	318,000	(26,500)	-	(291,500)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37,000	-	-	(37,000)	-	-
董事監察人酬勞	-	-	-	(3,092)	-	(3,092)
民國八十九年度淨損	-	-	-	(574,890)	-	(574,890)
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外幣換算調整數	-	-	-	-	31,144	31,144
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415,000	1,395,611	70,886	(573,318)	32,416	2,340,595
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502,432)	(70,886)	573,318	-	-
民國九十年年度淨利	-	-	-	15,665	-	15,665
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外幣換算調整數	-	-	-	-	27,278	27,278
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415,000</u>	<u>893,179</u>	<u>-</u>	<u>15,665</u>	<u>59,694</u>	<u>2,383,538</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90 年度	8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15,665	(574,890)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248,282	294,260
公司債發行成本攤銷	3,939	-
提列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17,446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556	4,550
投資損失淨額	103,509	61,589
未實現兌換損益淨變動	74,128	19,547
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07,988	193,468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359,558)	102,184
存貨減少(增加)	106,075	(978,176)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資產增加	(29,638)	(2,575)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增加	(3,863)	(19,234)
預付退休金減少(增加)	980	(1,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557,433	(172,043)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9,239	(55,57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974,181</u>	<u>(1,127,89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881,106)	(685,737)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496,383	-
存出保證金及遞延費用淨增加	(230,749)	(288,263)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6,005)	-
短期投資減少	-	1,008,000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854,74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21,477)</u>	<u>(820,749)</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1,000	(50,0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467,111)	2,086,073
董事監察人酬勞	-	(3,092)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969,90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96,211)</u>	<u>2,032,981</u>
匯率影響數	439	(3,649)
本期現金增加(減少)數	(143,068)	80,689
期初現金餘額	187,212	106,523
期末現金餘額	<u>\$ 44,144</u>	<u>187,21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 50,689</u>	<u>63,195</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u>	<u>282</u>
支付現金購買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		
本期固定資產增添數	\$ 802,706	744,627
應付工程款變動數	78,520	(58,890)
本期抵換數	(120)	-
現金支付數	<u>\$ 881,106</u>	<u>685,737</u>
本期遞延費用增添數	\$ 202,290	354,382
應付款變動數	31,140	(66,160)
現金支付數	<u>\$ 233,430</u>	<u>288,222</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222</u>	<u>-</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十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與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之規定成立，並自民國八十二年七月一日開始營業。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係研究、開發、設計、生產、製造、測試及銷售電腦系統及週邊相關晶片組、通訊、消費、多媒體晶片組、各種特殊應用積體電路、前各項有關晶片組設計服務及智慧財產權業務。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外幣交易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所有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匯率換算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債務依當日之匯率換算。因實際結清及換算外幣債權債務而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唯本公司與國外營運機構間具有長期投資或墊款性質之款項，其換算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市價以重置成本或淨變現價值為基礎。

(三)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採權益法評價；未達百分之二十且不具重大影響力者，按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則列為當期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帳面價值為新成本。

本公司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虧損，而可能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惟若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於實現年度承認。

(四)固定資產及待處分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依成本就估計使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折舊。租賃改良依估計使用年限按平均法攤銷。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民國八十九年度以前處分資產盈益於當年度就其稅後之淨額轉列資本公積，民國九十年起處分資產盈益部份不再轉列資本公積。

凡備供出售之土地及建築物列為待處分資產，以帳面價值與淨變現價值孰低為評價基礎。

(五)遞延費用

購入電腦軟體成本、專門技術成本及電力線路補助費列為遞延費用，依三至五年平均攤銷。轉換公司債發行費用列為遞延費用，按公司債發行期間攤提為費用。

(六)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轉換公司債約定賣回價格高於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並提列應付利息補償金。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將轉換之公司債發行成本、應付利息、債券持有人應繳回之債息、已認列之應付利息補償金及轉換公司債面額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超過債券換股權利證書面額部分，列為資本公積。

(七)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自民國八十二年七月份起，按月依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備之提撥率(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撥付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準備金專戶支應。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並依精算師精算報告之評估，認列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二十三年攤銷之數。

(八)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其屬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規定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九)每股盈餘(虧損)

每股盈餘(虧損)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因盈餘、員工紅利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股份時，則另揭露依追溯調整每一會計期間之加權流通股數計算之每股盈餘(虧損)。

本公司發行國外可轉換公司債係約當普通股，但不具稀釋作用。

三、存貨

	90.12.31	89.12.31
製成品	\$ 565,165	443,994
在製品	120,741	14,144
原料	570,742	1,024,615
在途存貨	2,033	2,138
	1,258,681	1,484,891
減：備抵跌價損失	311,306	223,453
	<u>\$ 947,375</u>	<u>1,261,438</u>
存貨保額	<u>\$ 970,000</u>	<u>882,000</u>

四、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90.12.31		89.12.31	
	持 股 比例%	金 額	持 股 比例%	金 額
採權益法評價者：				
Acer Laboratories (BVI) Incorporated	100.00	\$ 615,980	100.00	629,970
Acer Laboratories Incorporated, USA	100.00	38,501	100.00	36,091
香港騰智國際有限公司	100.00	-	100.00	-
		<u>654,481</u>		<u>666,061</u>
採成本法評價者：				
宏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0	50,000	6.10	50,000
大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	88,200	5.00	140,000
		<u>138,200</u>		<u>190,000</u>
		<u>\$ 792,681</u>		<u>856,061</u>

截至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採權益法評價長期股權投資之累積原始投資成本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90.12.31	89.12.31
香港騰智國際有限公司	\$ 13,508	13,508
Acer Laboratories Incorporated, USA	55,627	55,627
Acer Laboratories (BVI) Incorporated	664,749	664,749
	<u>\$ 733,884</u>	<u>733,884</u>

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51,709千元及61,589千元。上述對香港騰智國際有限公司之長期投資餘額於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已全數轉列投資損失外，不足之差額並已沖轉各該日之應收關係人款分別為4,164千元及3,107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度透過Acer Laboratories (BVI) Incorporated(簡稱ALi BVI)轉投資開曼群島商T-Square Technology Inc.(簡稱T-Square Cayman)金額合計美金19,420千元，取得70%股權，成為T-Square Cayman之最大法人股東，以加強雙方於資訊家電相關技術之合作。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度透過ALi BVI轉投資揚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美金990千元，取得100%股權，以從事大陸地區IC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等業務，請參閱附註十七之說明。

本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大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投資成本為140,000千元，因該公司股東會決議減資彌補虧損，致投資價值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年度認列投資損失51,800千元。

五、固定資產

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主要係購買新辦公大樓之訂金、簽約金及依約支付之各期工程款，新辦公大樓已於民國九十年九月底全部完工交屋。

固定資產及待處分資產於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保各類保險之保額分別約為976,000千元及962,000千元。

六、待處分資產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待處份資產明細如下：

	90.12.31	89.12.31
土 地	\$ 587,514	-
房屋及建築	260,114	-
機器設備	-	487,634
其他設備	-	7,450
	<u>\$ 847,628</u>	<u>495,084</u>

本公司基於投資成本、資源有效分配及專注IC設計之考量，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測試及相關附屬設備計495,084千元，並於民國九十年一月四日出售予宏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另民國九十年度預計出售部份新辦公大樓之樓層及土地，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出售。

七、短期借款

	90.12.31		89.12.31	
	金 額	利率區間	金 額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 270,000	1.90%~4.00%	1,367,000	4.60%~6.30%
減：未攤銷預付利息	(1,038)		(10,927)	
小計	268,962		1,356,073	
信用借款	350,000	3.50%~3.60%	730,000	5.85%~7.77%
	<u>\$ 618,962</u>		<u>2,086,073</u>	
未動用額度	<u>\$ 420,000</u>		<u>92,000</u>	

八、應付公司債

	90.12.31
可轉換公司債	\$ 1,050,600
應付利息補償金	17,922
	<u>\$ 1,068,522</u>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購置研發軟體及辦公大樓，於民國九十年三月三十日發行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一)發行總額：美金30,000千元。

(二)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年息 0%，發行屆滿三年之到期日時，本公司將依債券面額加計 7%利息將債券償還。

(三)發行期限：三年(民國九十年三月三十日至九十三年三月三十日)。

(四)本公司贖回辦法：

1.到期日贖回：

本債券發行屆滿三年之到期日時，本公司將依債券面額加計7%利息將債券償還。除非在到期日前本公司已將債券贖回、債權持有人已執行其轉換權或本公司已將債券買回並註銷。

2.到期日前贖回價格：

本公司在本債券發行日屆滿一年後，若遇有(1)本公司普通股在股票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以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連續三十個營業日均達轉換價格(匯率以新台幣32.699元等於1美金換算)之140%(含)以上時，或(2)流通在外之本債券總金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以本金提前贖回全部或部份之本債券，並應於贖回前以不少於30天至多60天內對債券持有人為贖回之通知。本公司亦可於本債券發行後於公開市場或任何其他方式將本債券買回，經買回之債券將予以註銷，不得再發行或出售之。

(五)賣回：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屆滿第二年時，要求本公司以美元按面額不加計利息將債券贖回。

(六)轉換：

1.轉換期間：

自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九日至民國九十三年二月二十九日止。

2.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美金1.835元(新台幣60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依受託契約規定如遇有現金增資或無償配股等情形，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60元。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有申請轉換情形。

(七)發行地區：

交易地點為亞洲及歐洲，發行地點為盧森堡證券交易所。

九、長期借款

貸 款 銀 行	借 款 額 度	還 款 期 間 及 方 式	90.12.31	
			金 額	利率%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聯貸主辦銀行)	\$ 1,200,000	90.7.16~93.7.15, 91年7月償還第一期款，嗣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九期平均償還	1,000	7.38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22)	-
			<u>\$ 778</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七日與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中華開發)及其他四家銀行簽訂聯合借款合同，取得1,200,000千元之融資額度，作為本公司營運週轉之用。依合約規定，未動用額度部份應以年費率0.25%按季計算支付承諾費。本公司申請動撥此借款前應向中華開發交付本公司與宏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所簽訂之附停止條件之買賣契約書，其內容應明訂倘本公司發生上述聯合借款合同所訂任何違約情事時，經中華開發對宏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為書面通知，宏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應即依附停止條件之買賣契約書所訂之買賣總價款向本公司買受該合約所訂擔保品，用以抵償本公司對聯貸銀行團所負債務。依借款合同，本公司所受重大財務之限制如下：

- (一)本公司不得將上述聯合借款合同所取得之資金(含使用該借款資金而直接或間接取得之財產、信用或其他對價)用以支付或負擔與營運無關之支出，或從事任何有價證券(含投資契約)之投資或買賣(公債、銀行定期存單、銀行保證之票券及銀行保證之公司債除外)，或將資金借貸與他人。
 - (二)本公司如有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重大投資計畫(包括但不限於增購、汰換及處理資產等計畫)，或將其業務性質或公司組織或營業證照許可予以重大變更，或就其全部或主要資產或營業為處分、轉讓、設定、或為其他物權或債權負擔，或為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所定之其他任何行為，均應事先以書面知會中華開發，中華開發得視情況召開聯貸銀行團會議討論本公司有無違反此借款合同之情事。
- 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無違反上述聯合借款合同所約定之違約情事。

十、退休金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調節如下：

	90.12.31	89.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7,781)	(340)
非既得給付義務	(29,486)	(23,649)
累積給付義務	(37,267)	(23,98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33,167)	(31,520)
預計給付義務	(70,434)	(55,50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58,400	49,139
提撥狀況	(12,034)	(6,370)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9,075	14,583
未認列過度性淨資產	(3,260)	(3,452)
預付退休金	<u>\$ 3,781</u>	<u>4,761</u>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0年度	89年度
服務成本	\$ 8,403	7,284
利息成本	3,314	2,674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2,097)	(1,880)
攤銷與遞延數	(893)	(929)
淨退休成本	<u>\$ 8,727</u>	<u>7,149</u>

重要精算假設如下：

	90.12.31	89.12.31
折現率	4.50 %	6.00 %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00 %	5.00 %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4.50 %	6.00 %

十一、股東權益

(一)股本及員工認股權

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七日本公司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35,500千股，計355,000千元；同次股東常會並決議增加額定資本為2,980,000千元，其中500,000千元係預留供轉換公司債轉換使用。上述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五日本公司經股東常會決議修改章程，於上述額定資本總額內保留210,000千元，預定留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時使用，並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本公司業經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以下稱證期會)於民國九十年五月二十八日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4,150千股，民國九十年六月四日及七月十八日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決議發行7,000千股及7,150千股之四年期員工認股權憑證，到期日各為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四日及九十四年七月十八日，每股認購價格各為新台幣35元及30.7元。本公司上項認股權之限制認股期間各為民國九十年六月四日至九十二年六月三日止及民國九十年七月十八日至九十二年七月十七日止。本公司另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四日經證期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4,245千股，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認股權憑證尚未發行。

截至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皆為2,980,000千元及1,415,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

(二)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另，證期會規定，依公司法規定可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三)盈餘分派之限制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年度盈餘應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八，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股東股利由董事會提案經股東會同意後分配之。

依證期會之規定，前述所提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併入可分派盈餘。

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底之累積虧損573,318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70,886千元及資本公積502,432千元彌補。

本公司係屬技術密集之電子產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公司未來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得先以股票股利分配予股東以支應所需之資金，若有剩餘之盈餘時，考量財務或經營面等相關因素，得分派現金股利或另再酌予保留，分派步驟如下：

- 1.決定適當之資本預算。
- 2.決定滿足 1.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
- 3.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餘可採用現金增資或公司債等方式支應)。
- 4.剩餘之盈餘視營運狀況保留適當額度後，得先以股票股利分配予股東以支應所需之資金，若有剩餘之盈餘時，考量財務或經營面等相關因素，得分派現金股利或另再酌予保留。前述股票股利發放比率為配發股利總額之 70%~100%；現金股利為配發股利總額之 0%~30%，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提案經股東會同意後分配之。

十二、所得稅

本公司原始投資產製各式晶片組及電腦週邊元件之所得，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自民國八十四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另依據同條例之規定增資擴展設備產製上述產品，亦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自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起連續四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本公司係符合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規定之科學工業，民國九十年一月二十日前科學工業與非科學工業收入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分別為百分之二十及二十五。自民國九十年一月二十日起因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修正，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改為百分之二十五。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所得稅利益組成如下：

	90年度	89年度
當期	\$ -	282
遞延	(3,863)	(19,234)
	<u>\$ (3,863)</u>	<u>(18,952)</u>

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度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損)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估計所得稅利益之差異列示如下：

	90年度	89年度
稅前淨利(損)依規定稅率估計所得稅額	\$ 2,951	(118,768)
稅率變動影響數	(40,796)	-
投資抵減	(1,698)	(233,464)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	2,603	336,534
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變動及其他	33,077	(3,254)
	<u>\$ (3,863)</u>	<u>(18,952)</u>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如下：

	90.12.31	89.12.31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71,013	105,519
減：備抵評價	(56,838)	(23,355)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114,175	82,164
遞延所得稅負債	(3,375)	(6,331)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110,800</u>	<u>75,833</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501,863	569,133
減：備抵評價	(391,149)	(422,029)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110,714	147,10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996)	(13,488)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90,718</u>	<u>133,616</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672,876</u>	<u>674,652</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23,371</u>	<u>19,819</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447,987</u>	<u>445,384</u>

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90.12.31		89.12.31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311,306	77,826	257,869	51,574
投資損失淨額	163,160	40,790	94,689	18,938
虧損扣抵	429,193	107,298	536,751	107,350
機器設備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393)	(98)	(55,979)	(11,196)
累積換算調整數	(79,592)	(19,898)	(40,520)	(8,104)
其他	74,054	18,514	(17,413)	(3,482)
投資抵減	425,073	425,073	499,753	499,753
		<u>\$ 649,505</u>		<u>654,833</u>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核定之虧損得自以後五年度之課稅所得額中扣除。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申報虧損可資扣除之期限及金額列示如下：

年	度	最後可扣除年度	金額
八十九年度(申報數)		民國九十四年度	<u>\$ 429,193</u>

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得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當年度不足抵減者可於以後四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中抵減之。每一年度得抵減稅額，以不超過該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抵用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稅額及其最後可抵減期限列示如下：

申報年度	最後可抵減年度	可抵減金額
八十七年	民國九十一年	\$ 71,298
八十八年	民國九十二年	63,702
八十九年	民國九十三年	157,856
九十年	民國九十四年	132,217
		<u>\$ 425,073</u>

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八十五年度。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0年度	89年度
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所屬年度：		
87年度以後	<u>\$ 15,665</u>	<u>(573,318)</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u>	<u>-</u>
	90年度	89年度
	(預計)	(實際)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0%</u>	<u>0%</u>

十三、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度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二)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關係人款項及長期股權投資，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關係人款項、應付費用、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上述非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平價值與本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短期借款與應付費用。
- 2.本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均係投資於非公開發行公司，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於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有關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等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七之說明。
- 3.應付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採用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計算。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折現值約為 1,019,082 千元。
- 4.長期借款因係另付利息，故以其借款金額為其公平價值。

十四、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宏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宏電)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宏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宏科)	宏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宏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宏測)	宏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明碁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明碁)	宏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Acer Laboratories Incorporated, USA (ALi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Acer Laboratories (BVI) Incorporated (ALi BVI)	本公司之子公司
騰智國際有限公司(騰智)	本公司之子公司
T-Square Technology Inc. (T-Square Cayman)	本公司之孫公司
Benq (L) Corp. (BQLB)原名	明碁之子公司
Acer Peripheral (L) Corp. (APLC)	
Acer Soft Capital Inc.	宏電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金額如下：

	90年度		89年度	
	金 額	佔 當 期 銷貨之%	金 額	佔 當 期 銷貨之%
宏電	\$ 539,215	10	426,362	14
宏科	165,770	3	330,522	11
ALi USA	59,618	1	119,769	4
BQLB (原 APLC)	42,026	1	162,102	5
騰智	32,254	1	-	-
其他	24,886	-	4,678	-
	<u>\$ 863,769</u>	<u>16</u>	<u>1,043,433</u>	<u>34</u>

本公司之銷售價格依產品規格而定，銷售予關係人及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尚無明顯差異。因銷貨及其他交易累計之應收款項餘額如下：

	90.12.31		89.12.31	
	金 額	佔 全 部 應收票據 及帳款%	金 額	佔 全 部 應收票據 及帳款%
宏電	\$ 24,328	3	29,184	5
宏科	14,929	1	16,144	3
BQLB (原 APLC)	-	-	19,396	3
騰智	29,296	3	2,250	-
其他	2,429	-	4,889	1
減：沖轉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4,164)	-	(3,107)	-
	<u>\$ 66,818</u>	<u>7</u>	<u>68,756</u>	<u>12</u>

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其他交易而產生之應收關係人款項分別為212千元及2,250千元，已包含於上述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中。

2.設計收入

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度因提供明碁晶片設計開發服務所認列之收入計4,000千元，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計4,200千元。上述款項已於民國九十年年度收回。

3.購置及處分固定資產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置固定資產之金額如下：

	90年度		89年度	
	金額	佔當期 固定資產 增加數%	金額	佔當期 固定資產 增加數%
宏科	\$ 12,605	2	32,804	4

因上述性質交易累計之應付款項餘額如下：

	90.12.31	89.12.31
宏科	\$ 3,180	1,153

本公司基於投資成本、資源有效分配及專注IC設計之考量，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將新竹廠測試機器及相關附屬設備等固定資產以帳面金額計495,084千元售予宏測，預估可降低大量投資的營運風險，更可將資源作最有效的分配，並專注於產品設計，進而提升公司產品之競爭力。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將上述資產帳列待處分資產，並已於民國九十年一月四日出售。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應收款項皆已收回。

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因上述交易為宏測代墊而應向其收取之費用計7,641千元，帳列應收關係人款項。

4.服務費用

本公司支付與關係人各項服務費用之金額如下：

	性質	90年度	89年度
宏電	法務稅務諮詢等管理服務費用	\$ 3,523	4,204
ALi USA	研發及行銷等服務費用	165,402	132,037
ALi BVI	委託他公司開發服務費用	16,247	19,272
合計		\$ 185,172	155,513

因上述交易累計之應付款項餘額如下：

	90.12.31	89.12.31
宏電	\$ 925	760
ALi USA	7,936	3,707
ALi BVI	-	19,683
	\$ 8,861	24,150

5.租借機台及委外測試

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本公司因向宏測租借機台及委外測試而產生之租金及測試費用分別為107,596千元及21,951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累計尚未支付之應付款項分別為32,822千元及0千元，列於應付關係人款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一月與宏測簽訂委託測試協議，協議中約定本公司九十年度委託宏測提供測試服務之費用低於約定計算公式所計算之金額時，本公司應給付差額予宏測，作為測試服務費用之補償。民國九十年度上項補償費用計108,858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付宏測上述補償款項33,983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項下。

6.購買電腦軟體

民國九十年度本公司向ALi BVI購買電腦軟體金額50,717千元，帳列研究發展費用。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應付款項已付清。

7.技術授權及權利金

民國八十九年度因宏電提供本公司研發專用技術而產生之應付專用技術費為8,150千元。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應付款項已付清。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度與T-Square Cayman分別簽訂使用IA及Audio技術合約，合約總價款分別為美金1,000千元及750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金額分別為8,755千元及16,540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度因銷售使用專用技術產品支付予T-Square Cayman之權利金費用分別為46,657千元及12,655千元；因上述交易累計之期末應付款項餘額分別為27,376千元及3,228千元。

截至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上述應付權利金外，本公司因技術授權合約而預付T-Square Cayman可供抵減未來應付權利金之餘額皆為23,828千元。

8.證券交易

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原帳列長期股權投資之VenGlobal International Fund依帳面價值64,780千元轉讓Acer Soft Capital Inc.，上述交易價款業已付清。

9.代墊款項及其他交易

截至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關係人墊付款項及分攤各項費用等產生之應付關係人款項，彙列如下：

	<u>90.12.31</u>	<u>89.12.31</u>
宏電	\$ 2,780	15,616
其他	2,213	326
	<u>\$ 4,993</u>	<u>15,942</u>

十五、提供擔保之資產

<u>抵(質)押資產</u>	<u>擔保標的</u>	<u>90.12.31 帳面價值</u>
定期存款	長期借款及關稅保證額度	\$ 6,005
土地及建築物	取得長期借款額度	
(含待處分資產)		<u>1,487,629</u>
		<u>\$ 1,493,634</u>

十六、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重大之承諾事項如下：

(一)本公司承租台北市科技總署大樓之辦公室共簽訂三份租約，依該等合約預估未來最低租金給付額如下：

<u>年</u>	<u>度</u>	<u>金</u>	<u>額</u>
九十一年度		\$	37,603
九十二年度			37,603
九十三年度			38,543
九十四年度			40,470
九十五年度			<u>20,729</u>
			<u>\$ 174,948</u>

(二)本公司部份產品使用其他公司之專利權，依約應按銷售該產品金額或數量之一定比率支付權利金。

十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民國九十年度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註)	
本公司	騰智國際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3,800	(4,164)	100.00	(4,164)	無
同上	ALi USA 股票	同上	同上	3,600	38,501	100.00	38,501	無
同上	ALi BVI 股票	同上	同上	21,300	615,980	100.00	615,980	無
同上	宏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同上	5,000	50,000	6.10	46,858	無
同上	大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同上	6,300	88,200	5.00	41,236	無

註：均為未上市櫃公司，係淨值資訊。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富鼎益利信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0,706	120,000	10,706	120,318	120,000	318	-	-
同上	大眾債券基金	同上	-	-	-	-	10,751	125,000	10,751	125,281	125,000	281	-	-
同上	元大萬泰債券基金	同上	-	-	-	-	15,846	200,000	15,846	200,142	200,000	142	-	-
同上	元大多利基金	同上	-	-	-	-	7,260	100,000	7,260	100,090	100,000	90	-	-
同上	元大多利二號債券基金	同上	-	-	-	-	12,740	170,000	12,740	170,541	170,000	541	-	-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之公司	財 產 名 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 轉 日 期	金 額			
本公司	辦公大樓	88.09.10	1,510,000	1,510,000	德利開發科技	無	-	-	-	-	不動產公司鑑價報告	辦公大樓已全部完工，部分樓層使用中，其餘樓層備供出售	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 與一般交易不同之 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 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宏電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銷貨	539,215	10 %	60 天	-	-	24,328	3 %	
同上	宏科	宏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65,770	3 %	45 天	-	-	14,929	1 %	
同上	宏測	宏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216,454	19 %	90 天	-	-	66,805	6 %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投 資 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騰智國際	香港	電腦晶片組買賣	13,508	13,508	3,800	100%	(4,164)	(846)	(846)	本公司之子公司
同上	ALi USA	美國	同上	55,627	55,627	3,600	100%	38,501	284	284	同上
同上	ALi BVI	BVI	控股公司	664,749	664,749	21,300	100%	615,980	(48,927)	(51,147)	同上
ALi BVI	T-Square Cayman	開曼群島	同上	605,388	605,388	14,000	70%	593,505	12,013	-	本公司之孫公司
同上	揚智電子(上海)	大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服務	30,175	30,175	-	100%	41,904	9,668	-	同上
T-Square Cayman	T-Square Design	美國	IC 設計	84,481	84,481	6,600	100%	92,426	190	-	同上

2.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註)	
ALi BVI	T-Square Cayman 股票	ALi BVI 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14,000	593,505	70 %	137,049	
ALi BVI	揚智電子(上海)股票	同上	同上	-	41,904	100 %	41,904	
T-Square Cayman	T-Square Design 股票	T-Square Cayman 之子公司	同上	6,600	92,426	100 %	59,575	

註：均為未上市櫃公司，係淨值資訊。

5.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資 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 金 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 金 額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 資 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 期止已 匯回投 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揚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大陸地區 IC 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30,175	註 1	30,175	-	-	30,175	100 %	9,668	41,904	-

註 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係依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0,175	30,175	953,415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揚智上海之交易係透過ALi BVI為之。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透過ALi BVI委託揚智上海開發設計服務及購買電腦軟體所支付之金額各為16,247千元及50,717千元。

十八、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各式晶片組及個人電腦週邊元件之研發、設計、生產測試及銷售，故為單一產業，亦未設置國外營運部門。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主要客戶之銷售金額如下：

	90 年度		89 年度	
	金 額	佔當期營業收入 %	金 額	佔當期營業收入 %
A 客戶	\$ 1,342,492	25	46,831	2
B 客戶	553,084	10	28,627	1
C 客戶	539,215	10	426,362	14
D 客戶	210,278	4	610,040	20
	<u>\$ 2,645,069</u>	<u>49</u>	<u>1,111,860</u>	<u>37</u>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外銷情形如下：

	90 年度		89 年度	
	金 額	佔當期營業收入 %	金 額	佔當期營業收入 %
亞洲	\$ 2,628,517	49	865,383	28
北美洲(ALI USA 除外)	17,513	-	11,341	-
ALI USA	59,618	1	119,769	4
歐洲	39,442	1	15,370	1
	<u>\$ 2,745,090</u>	<u>51</u>	<u>1,011,863</u>	<u>33</u>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上半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除次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如財務報表附註五所述，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六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計586,888千元及705,536千元，及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六月三十日因累積認列投資損失所產生長期股權投資負債分別為2,282千元及4,721千元，與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上半年度分別認列之投資損失38,214千元及投資收益8,404千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另，財務報表附註二十(二)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除上段所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如經會計師查核，對於長期股權投資之評價、相關損益之認列及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之揭露可能有所調整外，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上半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證期會核准：(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簽證文號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八 月 十 四 日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1.6.30			90.6.30					91.6.30			90.6.30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	173,094	3		217,208	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八)	\$	-	-		848,674	16
1110	短期投資(附註三)		400,000	7		-	-	2121	應付票據		924	-		46,054	1
1121	應收票據		186,911	4		131,875	2	2131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十六)		88,274	2		81,635	1
1131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十六)		65,377	1		253,400	5	2143	應付帳款		1,031,702	19		764,261	14
1143	應收帳款 -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207,935	4		248,982	5
	91年 64,154千元及90年0千元後淨額		417,989	8		810,035	15	2224	應付工程款		-	-		265,095	5
1210	存貨淨額(附註四)		787,193	15		1,069,771	20	2273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25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十六及十七)		145,849	3		106,828	2		(附註九、十及十九)		1,435,587	27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十四)		103,686	2		86,573	2				2,764,422	52		2,254,701	42
			2,280,099	43		2,675,690	50	2411	長期負債：						
1421	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五)		697,088	13		843,736	15		應付公司債(附註九)		-	-		1,039,947	19
固定資產淨額(附註六、十六及十七)：									負債合計		2,764,422	52		3,294,648	61
成 本：									股東權益(附註十二)：						
1509	土地		879,344	17		440,783	8	3111	股本		1,415,000	26		1,415,000	26
1521	房屋及建築		445,467	8		229,460	4	3210	資本公積 - 股本溢價		893,179	17		893,179	16
1545	研發設備		267,051	5		230,087	4		保留盈餘：						
1631	租賃改良		134,162	3		109,074	2	3311	法定盈餘公積		1,567	-		-	-
1681	其他設備		65,128	1		38,196	1	3350	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		221,297	4		(198,811)	(4)
			1,791,152	34		1,047,600	19				222,864	4		(198,811)	(4)
15X9	減：累計折舊		250,547	5		189,031	3	3421	累積換算調整數		38,939	1		52,482	1
1672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4,761	-		506,843	9		股東權益合計		2,569,982	48		2,161,850	39
			1,555,366	29		1,365,412	25		承諾及或有負債(附註十八)						
其他資產：															
1810	待處分資產(附註七及十七)		214,250	4		-	-								
1820	存出保證金		8,501	-		11,225	-								
1830	遞延費用		460,626	9		439,760	8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十四)		112,607	2		118,171	2								
1880	預付退休金(附註十一)		5,867	-		2,504	-								
			801,851	15		571,660	10								
資產總計		\$	5,334,404	100		5,456,498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334,404	100		5,456,498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每股盈餘為元)

	91 年上半年度		90 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 3,318,875	104	2,061,199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66,782	2	20,633	1
4190 銷貨折讓	67,101	2	8,676	-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十六)	3,184,992	100	2,031,890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六及二十一)	1,931,044	61	1,395,333	69
5910 營業毛利	1,253,948	39	636,557	31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變動	-	-	650	-
5930 已實現銷貨毛利	1,253,948	39	637,207	31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及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129,758	4	94,334	4
6200 管理費用	103,587	3	100,431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73,647	21	428,038	21
	906,992	28	622,803	30
6900 營業淨利	346,956	11	14,404	1
營業外收入：				
7111 利息收入	225	-	1,913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545	-	1,213	-
7161 兌換利益淨額	28,902	1	-	-
7481 其他收入	9,080	-	7,365	-
	38,752	1	10,491	-
營業外支出：				
7511 利息支出	23,255	1	46,286	2
7521 投資損失淨額(附註五)	66,214	2	43,396	2
753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983	-	888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	9,627	-
7571 存貨報廢及跌價損失	72,291	2	98,514	5
7888 其他支出	23,800	1	29,681	1
	186,543	6	228,392	10
7900 稅前淨利(損)	199,165	6	(203,497)	(9)
8100 所得稅利益(附註十四)	8,034	-	4,686	-
9851 本期淨利(損)	\$ 207,199	6	(198,811)	(9)
9900 每股盈餘(附註十三)：				
基本每股盈餘(元)	稅前 1.41	稅後 1.46	稅前 (1.44)	稅後 (1.41)
稀釋每股盈餘(元)	1.34	1.37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累積換算 調 整 數	合 計
			法定盈餘 公 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虧損)		
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415,000	1,395,611	70,886	(573,318)	32,416	2,340,595
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502,432)	(70,886)	573,318	-	-
民國九十年上半年度淨損	-	-	-	(198,811)	-	(198,811)
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外幣換算調整數	-	-	-	-	20,066	20,066
民國九十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1,415,000</u>	<u>893,179</u>	<u>-</u>	<u>(198,811)</u>	<u>52,482</u>	<u>2,161,850</u>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415,000	893,179	-	15,665	59,694	2,383,538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67	(1,567)	-	-
民國九十一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207,199	-	207,199
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外幣換算調整數	-	-	-	-	(20,755)	(20,755)
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1,415,000</u>	<u>893,179</u>	<u>1,567</u>	<u>221,297</u>	<u>38,939</u>	<u>2,569,982</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1 年上半年度	90 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207,199	(198,811)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155,840	122,090
公司債發行成本攤銷	2,626	1,292
提列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12,023	5,62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983	888
提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64,154	-
投資損失淨額	66,214	43,396
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72,291	98,514
未實現兌換損益	(30,082)	59,844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214,364	(589,081)
存貨減少	87,891	93,153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資產增加	(33,835)	(30,77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增加	(8,034)	(4,686)
預付退休金減少(增加)	(2,086)	2,257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	82,979	409,953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負債增加	33,318	66,5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25,845</u>	<u>80,19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47,905)	(162,282)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495,084
存出保證金及遞延費用淨增加	(127,597)	(115,239)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	1,005	-
短期投資增加	(400,0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74,497)</u>	<u>217,563</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借款增加	399,000	-
短期借款減少	(618,962)	(1,237,399)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969,9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19,962)</u>	<u>(267,499)</u>
匯率影響數	<u>(2,436)</u>	<u>(263)</u>
本期現金增加數	128,950	29,996
期初現金餘額	44,144	187,212
期末現金餘額	<u>\$ 173,094</u>	<u>217,20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 9,529</u>	<u>31,100</u>
支付現金購買固定資產：		
本期固定資產增添數	\$ 47,905	348,857
應付款變動數	-	(186,575)
現金支付數	<u>\$ 47,905</u>	<u>162,282</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1,435,587</u>	<u>-</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十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與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之規定成立，並自民國八十二年七月一日開始營業。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係研究、開發、設計、生產、製造、測試及銷售電腦系統及週邊相關晶片組、通訊、消費、多媒體晶片組、各種特殊應用積體電路、前各項有關晶片組設計服務及智慧財產權業務。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外幣交易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所有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匯率換算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債務依當日之匯率換算。因實際結清及換算外幣債權債務而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唯本公司與國外營運機構間具有長期投資或墊款性質之款項，其換算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短期投資

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未上市受益憑證之市價係指該受益憑證會計期間最後一日之淨值。出售時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三)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市價以重置成本或淨變現價值為基礎。

(四)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權之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採權益法評價；未達百分之二十且不具重大影響力者，按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則列為當期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帳面價值為新成本。

本公司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虧損，而可能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惟若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於實現年度承認。

本公司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不另行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五)固定資產及待處分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依成本就估計使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折舊。租賃改良依估計使用年限按平均法攤銷。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

凡備供出售之土地及建築物列為待處分資產，以帳面價值與淨變現價值孰低為評價基礎。

(六)遞延費用

購入電腦軟體成本、專門技術成本及電力線路補助費列為遞延費用，依三至五年平均攤銷。轉換公司債發行成本列為遞延費用，按公司債發行期間攤提為費用。

(七)衍生性商品

避險性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約定遠期匯率與訂約日即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分期認列損益。於資產負債表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並於合約結清日將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八)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轉換公司債約定賣回價格高於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並提列應付利息補償金。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將轉換之公司債發行成本、應付利息、債券持有人應繳回之債息、已認列之應付利息補償金及轉換公司債面額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超過債券換股權利證書面額部分，列為資本公積。

(九)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自民國八十二年七月份起，按月依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備之提撥率(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撥付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準備金專戶支應。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並依精算師精算報告之評估，認列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二十三年攤銷之數。

(十)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其屬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規定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一)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本公司發行國外可轉換公司債係潛在普通股，因此假設可轉換公司債於期初轉換，若具有稀釋作用，則雙重表達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若不具有稀釋作用，則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

若有因盈餘、員工紅利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股份時，則另計算依追溯調整每一會計期間之加權流通股數計算之每股盈餘。

三、短期投資

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投資開放型債券基金餘額為400,000千元，當日之淨值約為400,043千元。

四、存貨

	91.6.30	90.6.30
製成品	\$ 401,956	463,708
在製品	172,859	105,361
原料	566,725	820,143
在途存貨	-	2,523
	1,141,540	1,391,735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54,347	321,964
	<u>\$ 787,193</u>	<u>1,069,771</u>
存貨保額	<u>\$ 790,000</u>	<u>1,070,000</u>

五、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91.6.30		90.6.30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採權益法評價者：				
ALi (BVI)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Li BVI)(註 1)	100.00	\$ 551,449	100.00	665,993
ALi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USA (ALi USA) (註 2)	100.00	35,439	100.00	39,543
香港騰智國際有限公司	100.00	-	100.00	-
		<u>586,888</u>		<u>705,536</u>
採成本法評價者：				
宏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0	50,000	6.10	50,000
大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	60,200	5.00	88,200
		<u>110,200</u>		<u>138,200</u>
		<u>\$ 697,088</u>		<u>843,736</u>

註 1：原名 Acer Laboratories (BVI) Incorporated，民國九十一年上半年度更名。

註 2：原名 Acer Laboratories Incorporated, USA，民國九十一年上半年度更名。

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六月三十日止，上述採權益法評價長期股權投資之累積原始投資成本如下：

被投資公司	91.6.30	90.6.30
ALi BVI	\$ 664,749	664,749
ALi USA	55,627	55,627
香港騰智國際有限公司	13,508	13,508
	<u>\$ 733,884</u>	<u>733,884</u>

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上半年度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損失)分別為(38,214)千元及8,404千元，係依據各該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上述對香港騰智國際有限公司之長期投資餘額於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六月三十日除已全數轉列投資損失外，不足之差額並已沖轉各該日之應收關係人款分別為2,282千元及4,721千元。

本公司透過ALi BVI轉投資揚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之說明。

本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大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投資成本為140,000千元，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上半年度因該公司股東會決議減資彌補虧損，致投資價值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上半年度分別認列投資損失28,000千元及51,800千元。

六、固定資產

民國九十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主要係購買新辦公大樓之訂金、簽約金及依約支付之各期工程款，新辦公大樓已於民國九十年九月底完工交屋。

固定資產及待處分資產於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六月三十日投保各類保險之保額分別約為974,000千元及906,000千元。

七、待處分資產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待處分資產明細如下：

	<u>91.6.30</u>
土 地	\$ 148,953
房屋及建築	65,297
	<u>\$ 214,250</u>

民國九十一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將部份原備供出售辦公大樓之樓層轉供營業使用，其餘樓層仍帳列待處分資產，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出售。

八、短期借款

	<u>91.6.30</u>		<u>90.6.30</u>	
	金 額	利率區間	金 額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 -	-	350,000	2.18%~5.26%
減：未攤銷預付利息	-		(1,326)	
小計	-		348,674	
信用借款	-	-	500,000	4.90%~6.00%
	<u>\$ -</u>		<u>848,674</u>	
未動用額度	<u>\$ 1,610,000</u>		<u>360,000</u>	

九、應付公司債

	<u>91.6.30</u>	<u>90.6.30</u>
可轉換公司債	\$ 1,006,800	1,034,100
應付利息補償金	28,787	5,847
	<u>\$ 1,035,587</u>	<u>1,039,947</u>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購置研發軟體及辦公大樓，於民國九十年三月三十日發行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一)發行總額：美金30,000千元。

(二)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年息0%，發行屆滿三年之到期日時，本公司將依債券面額加計7%利息將債券償還。

(三)發行期限：三年(民國九十年三月三十日至九十三年三月三十日)。

(四)本公司贖回辦法：

1.到期日贖回：

本債券發行屆滿三年之到期日時，除非在到期日前本公司已將債券贖回、債券持有人已執行其轉換權或本公司已將債券買回並註銷，本公司將依債券面額加計7%利息將債券償還。

2.到期日前贖回價格：

本公司在本債券發行日屆滿一年後，若遇有(1)本公司普通股在股票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以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連續三十個營業日均達轉換價格(匯率以新台幣32.699元等於1美金換算)之140%(含)以上時，或(2)流通在外之本債券總金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以本金提前贖回全部或部份之本債券，並應於贖回前以不少於30天至多60天內對債券持有人為贖回之通知。本公司亦可於本債券發行後於公開市場或任何其他方式將本債券買回，經買回之債券將予以註銷，不得再發行或出售之。

(五)賣回：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屆滿第二年時，要求本公司以美元按面額不加計利息將債券贖回。

(六)轉換：

1.轉換期間：

自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九日至民國九十三年二月二十九日止。

2.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美金1.835元(新台幣60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依受託契約規定如遇有現金增資或無償配股等情形，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60元。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有申請轉換情形。

(七)發行地區：

交易地點為亞洲及歐洲，發行地點為盧森堡證券交易所。

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由於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屆滿第二年時，要求將本債券贖回，故本公司將其轉列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十、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借款額度	還款期間及方式	91.6.30	
			金 額	利率%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聯貸主辦銀行)	\$ 1,200,000	90.7.16~93.7.15，91年7月償還第一期款，嗣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九期平均償還	\$ 400,000	4.75%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400,000)	
			\$ -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七日與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中華開發)及其他四家銀行簽訂聯合借款合同，取得1,200,000千元之融資額度，作為本公司營運週轉之用。依合約規定，未動用額度部份應以年費率0.25%按季計算支付承諾費。本公司申請動撥此借款前應向中華開發交付本公司與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所簽訂之附停止條件之買賣契約書，其內容應明訂倘本公司發生上述聯合借款合同所訂任何違約情事時，經中華開發對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為書面通知，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應即依附停止條件之買賣契約書所訂之買賣總價款向本公司買受該合約所訂擔保品，用以抵償本公司對聯貸銀行團所負之債務。依借款合同，本公司所受重大財務之限制如下：

- (一)本公司不得將上述聯合借款合同所取得之資金(含使用該借款資金而直接或間接取得之財產、信用或其他對價)用以支付或負擔與營運無關之支出，或從事任何有價證券(含投資契約)之投資或買賣(公債、銀行定期存單、銀行保證之票券及銀行保證之公司債除外)，或將資金借貸與他人。

(二)本公司如有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重大投資計畫(包括但不限於增購、汰換及處理資產等計畫)，或將其業務性質或公司組織或營業證照許可予以重大變更，或就其全部或主要資產或營業為處分、轉讓、設定、或為其他物權或債權負擔，或為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所定之其他任何行為，均應事先以書面知會中華開發，中華開發得視情況召開聯貸銀行團會議討論本公司有無違反此借款合同之情事。

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尚無違反上述聯合借款合同所約定之違約情事。本公司考慮資金成本已於民國九十一年七月提前償還上述借款，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借款餘額因而轉列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十一、退休金

	91 年 上半年度	90 年 上半年度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61,796	52,004
當期退休金費用	5,505	5,649
期末預付退休金餘額	5,867	2,504

十二、股東權益

(一)股本及員工認股權

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五日本公司經股東常會決議修改章程，於額定資本總額 2,980,000 千元內保留 210,000 千元，預定留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時使用，並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歷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彙列如下：

種 類	證 期 會 核准日期	發 行 日 期	發行單位數 (千 股)	認 股 權 存續期間	限制認股 期 間	每股認購 價格(元)
九十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90.5.28	90.6.4	7,000	90.6.4~ 94.6.4	90.6.4~ 92.6.3	35.0
九十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90.5.28	90.7.18	7,150	90.7.18~ 94.7.18	90.7.18~ 92.7.17	30.7
九十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90.12.4	91.4.1	4,245	91.4.1~ 95.4.1	91.4.1~ 93.3.31	74.5
九十一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91.4.16	91.4.17	2,605	91.4.17~ 95.4.17	91.4.17~ 93.4.16	77.0

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皆為 2,980,000 千元及 1,415,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

(二)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另，證期會規定，依公司法規定可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三)盈餘分派之限制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年度盈餘應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八，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股東股利由董事會提案經股東會同意後分派之。

依證期會之規定，前述所提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併入可分派盈餘。

本公司係屬技術密集之電子產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公司未來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得先以股票股利分配予股東以支應所需之資金，若有剩餘之盈餘時，考量財務或經營面等相關因素，得分派現金股利或另再酌予保留，分派步驟如下：

1. 決定適當之資本預算。
2. 決定滿足上項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
3. 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餘可採用現金增資或公司債等方式支應)。
4. 剩餘之盈餘視營運狀況保留適當額度後，得先以股票股利分配予股東以支應所需之資金，若有剩餘之盈餘時，考量財務或經營面等相關因素，得分派現金股利或另再酌予保留。前述股票股利發放比率為配發股利總額之 70%~100%；現金股利為配發股利總額之 0%~30%，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提案經股東會同意後分配之。

十三、每股盈餘

	91 年上半年度		90 年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	\$ 199,165	207,199	(203,497)	(198,811)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計算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41,500	141,500	141,500	141,500
	\$ 1.41	1.46	(1.44)	(1.4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	\$ 199,165	207,19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12,023	9,017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損)	\$ 211,188	216,216		
本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41,500	141,5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可轉換公司債				
假設期初行使轉換	16,348	16,348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57,848	157,848		
	\$ 1.34	1.37		

十四、所得稅

本公司增資擴展設備產製各式晶片組及電腦週邊元件之所得，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自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起連續四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本公司係符合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規定之科學工業，民國九十年一月二十日前科學工業與非科學工業收入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分別為百分之二十及二十五。自民國九十年一月二十日起因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修正，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改為百分之二十五。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上半年度所得稅利益組成如下：

	91 年 上半年度	90 年 上半年度
當期	\$ -	-
遞延	(8,034)	(4,686)
	<u>\$ (8,034)</u>	<u>(4,686)</u>

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上半年度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損)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估計所得稅利益之差異列示如下：

	91 年 上半年度	90 年 上半年度
稅前淨利(損)依規定稅率估計所得稅額	\$ 49,791	(50,874)
稅率變動影響數	-	(40,79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費用	35,399	-
投資抵減	(121,849)	85,148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	(4,939)	(23,829)
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變動及其他	33,564	25,665
	<u>\$ (8,034)</u>	<u>(4,686)</u>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六月三十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如下：

	91.6.30	90.6.30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17,982	155,305
減：備抵評價	(12,602)	(59,70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105,380	95,6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694)	(9,032)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103,686</u>	<u>86,573</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556,210	480,148
減：備抵評價	(430,446)	(361,855)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125,764	118,293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157)	(122)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112,607</u>	<u>118,171</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674,192</u>	<u>635,453</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14,851</u>	<u>9,154</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443,048</u>	<u>421,555</u>

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六月三十日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91.6.30		90.6.30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370,854	92,714	356,380	89,095
投資損失淨額	201,373	50,343	103,046	25,761
虧損扣除	429,193	107,298	433,489	108,372
累積換算調整數	(52,628)	(13,157)	(69,976)	(17,494)
電腦軟體	92,262	23,066	-	-

其 他	73,645	18,411	23,840	5,960
投資抵減	380,666	<u>380,666</u>	414,605	<u>414,605</u>
		<u>\$ 659,341</u>		<u>626,299</u>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核定之虧損得自以後五年度之課稅所得額中扣除。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申報虧損可資扣除之期限及金額列示如下：

<u>年 度</u>	<u>最後可扣除年度</u>	<u>金 額</u>
八十九年度(申報數)	民國九十四年度	<u>\$ 429,193</u>

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得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當年度不足抵減者可於以後四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中抵減之。每一年度得抵減稅額，以不超過該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尚未抵用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稅額及其最後可抵減期限列示如下：

<u>申 報 年 度</u>	<u>最後可抵減年度</u>	<u>可抵減金額</u>
八十七年	民國九十一年	\$ 12,602
八十八年	民國九十二年	63,702
八十九年	民國九十三年	157,856
九 十 年	民國九十四年	83,353
九十一年	民國九十五年	<u>63,153</u>
		<u>\$ 380,666</u>

本公司民國八十五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因研發補助款得否免稅及研究發展投資抵減之適用見解不同，經稽徵機關更正核定補徵民國八十五年度所得稅及罰鍰金額各為1,406千元；本公司不服國稅局之核定，目前正申請復查中，本公司認為復查為有理由，故未估列前述所得稅費用。

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八十五年度。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91.6.30</u>	<u>90.6.30</u>
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所屬年度：		
87 年度以後	<u>\$ 221,297</u>	<u>(198,811)</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u>	<u>-</u>
	<u>90年度</u>	<u>89年度</u>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0%</u>	<u>0%</u>

十五、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衍生性金融商品

- 1.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為規避外幣應收帳款匯率之變動風險，其合約名目本金為美金 3,000 千元，合約到期日為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二十二日，因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明細如下：

應收出售遠匯款	\$ 103,050
應付遠匯款	100,680
未攤銷折溢價	<u>(770)</u>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u>\$ 1,600</u>
公平價值	<u>\$ 2,370</u>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上半年度未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2. 公平價值及風險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金額。一般均包括期末未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有金融機構之報價以供參考。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之風險，當衍生性金融商品具獲利性時，信用風險亦相對增加。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限定為信用良好之往來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

(2) 市場價格風險

市場價格風險係指市場利率或匯率變動，而使本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因上述交易係為避險性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會與被避險項目產生抵銷效果，因此通常市場價格風險低。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如預期時間結清部位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從事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即在規避淨資產及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因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故預期無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以上揭露之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僅顯示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交易，並不代表暴露於市場價格風險或信用風險下之潛在利得或損失。本公司管理當局預計上述金融商品交易不致產生重大損失。

(二)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包括現金、短期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關係人款項及長期股權投資，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關係人款項、應付費用、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上述非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平價值與本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短期借款與應付費用。
2. 短期投資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市場價格請參閱附註三之說明。
3. 本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均係投資於非公開發行公司，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於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有關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等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十之說明。
4. 應付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採用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計算。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折現值約為 976,596 千元。
5. 長期借款因係另付利息，故以其借款金額為其公平價值。

十六、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宏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宏電)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註 1)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宏碁)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註 1)
宏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宏科)	宏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 1)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緯創)	宏碁之子公司
宏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宏測)	宏碁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 2)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明基)	宏碁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ALi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ALi BVI	本公司之子公司
騰智國際有限公司(騰智)	本公司之子公司
T-Square Technology Inc. (T-Square Cayman)	本公司之孫公司
BQLB Corp. (原名 Acer Communications & Multimedia Inc.)	明基之子公司

註1：宏電及宏科已於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二十七日起合併成立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註2：宏測已於民國九十一年七月十七日起更改公司名稱為宏發半導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金額如下：

	91年上半年度		90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 當 期 銷貨之%	金 額	佔 當 期 銷貨之%
宏碁(包括原宏電及宏科)	\$ 66,297	2	455,427	23
ALi USA	12,900	-	42,223	2
BQLB (原 ACM)	-	-	39,271	2
騰智	28,881	1	10,206	-
緯創	26,745	1	-	-
其他	19,935	1	13,372	1
	<u>\$ 154,758</u>	<u>5</u>	<u>560,499</u>	<u>28</u>

本公司之銷售價格依產品規格而定，銷售予關係人及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尚無明顯差異。因銷貨及其他交易累計之應收款項餘額如下：

	91.6.30		90.6.30	
	金 額	佔 全 部 應收票據 及帳款%	金 額	佔 全 部 應收票據 及帳款%
緯創	\$ 6,313	1	-	-
宏碁(包括原宏電及宏科)	28,505	4	201,556	17
BQLB	-	-	27,922	2
騰智	10,804	2	11,078	1
ALi USA	6,406	1	322	-
其他	8,383	1	6,031	-
減：沖轉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2,282)	-	(4,721)	-
	<u>\$ 58,129</u>	<u>9</u>	<u>242,188</u>	<u>20</u>

2.購置固定資產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置固定資產之金額如下：

	91年上半年度		90年上半年度	
	金額	佔當期 固定資產 增加數%	金額	佔當期 固定資產 增加數%
宏碁(原宏科)	\$ 18,581	39	4,848	1

因上述性質交易累計之應付款項餘額如下：

	91.6.30	90.6.30
宏碁(原宏科)	\$ 15,539	4,848

3.服務費用

本公司支付與關係人各項服務費用之金額如下：

	性質	91年 上半年度	90年 上半年度
ALi USA	研發及行銷等服務費用	\$ 114,410	69,153
ALi BVI	委託他公司開發服務費用	-	16,247
		\$ 114,410	85,400

因上述交易累計之應付款項餘額如下：

	91.6.30	90.6.30
ALi USA	\$ 14,991	-
ALi BVI	-	6,894
	\$ 14,991	6,894

4.租借機台及委外測試

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因向宏測租借機台及委外測試而產生之租金及測試費用分別為66,284千元及28,396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六月三十日止，因上述交易累計尚未支付之應付款項分別為46,156千元及231千元，列於應付關係人款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一月與宏測簽訂委託測試協議，協議中約定本公司九十年度委託宏測提供測試服務之費用低於約定計算公式所計算之金額時，本公司應給付差額予宏測，作為測試服務費用之補償。截至民國九十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因暫估應付宏測上述測試服務費及補償款項分別為39,334千元及16,666千元，帳列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項下。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起與宏測已無此項協議。

5.購買電腦軟體

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向ALi BVI購買電腦軟體金額分別為59,396千元及23,850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應付上述款項分別為0千元及23,850千元。

6.技術授權及權利金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度與T-Square Cayman分別簽訂使用IA及Audio技術合約，合約總價款分別為美金1,000千元及750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支付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8,618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上半年度因銷售使用專用技術產品支付予T-Square Cayman之權利金費用分別為15,515千元及19,688千元；因上述交易累計之期末應付款項餘額分別為6,642千元及23,923千元。

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六月三十日止，除上述應付權利金外，本公司因技術授權合約而預付T-Square Cayman可供抵減未來應付權利金之餘額皆為23,828千元。

7.代墊款項及其他交易

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因為代墊關係人部份營業支出而應向其收取之款項分別為計7,248千元及11,212千元，帳列應收關係人款項；因關係人墊付款項及分攤各項費用等產生之應付關係人款項，分別為4,946千元及13,271千元。

十七、提供擔保之資產

抵(質)押資產	擔保標的	91.6.30 帳面價值
定期存款	關稅保證額度	\$ 5,000
土地及建築物 (含待處分資產)	長期借款	1,483,094
		<u>\$ 1,488,094</u>

十八、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重大之承諾事項如下：

- (一)本公司承租台北市科技總署大樓之辦公室共簽訂三份租約，依該等合約預估未來最低租金給付額如下：

年 度	金 額
九十一年度	\$ 6,830
九十二年度	8,871
九十三年度	9,092
九十四年度	9,547
九十五年度	4,890
	<u>\$ 39,230</u>

- (二)本公司部份產品使用其他公司之專利權，依約應按銷售該產品金額或數量之一定比率支付權利金。

十九、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將民國九十年三月三十日發行之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全數買回，預計可產生非常利益計131,920千元。

二十、附註揭露事項

- (一)民國九十一年上半年度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註)	
本公司	騰智國際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3,800	(2,282)	100.00	(2,282)	
同上	ALi USA 股票	同上	同上	3,600	35,439	100.00	35,439	
同上	ALi BVI 股票	同上	同上	21,300	551,449	100.00	590,392	
同上	宏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同上	5,000	50,000	6.10	44,854	
同上	大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同上	4,300	60,200	5.00	31,958	
同上	荷銀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3,555	50,000	-	50,000	
同上	所羅門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3,235	35,000	-	35,000	
同上	大眾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1,654	20,000	-	20,000	
同上	永昌鳳翔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5,732	80,000	-	80,000	
同上	元大萬泰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3,830	50,000	-	50,036	
同上	復華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815	10,000	-	10,001	
同上	金亞太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3,380	40,000	-	40,006	
同上	荷銀精選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5,193	55,000	-	55,000	
同上	德盛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5,562	60,000	-	60,000	

註：均為未上市櫃公司，係淨值資訊。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 額
本公司	荷銀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8,603	120,000	5,048	70,146	70,000	146	3,555	50,000
同上	大眾債券基金	同上	-	-	-	-	9,975	120,000	8,321	100,060	100,000	60	1,654	20,000
同上	永昌鳳翔債券基金	同上	-	-	-	-	19,708	274,000	13,976	194,193	194,000	193	5,732	80,000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十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騰智國際	香港	電腦晶片組買賣	13,508	13,508	3,800	100%	(2,282)	1,760	1,760	本公司之子公司
同上	ALi USA	美國	同上	55,627	55,627	3,600	100%	35,439	(1,501)	(1,501)	同上
同上	ALi BVI	BVI	控股公司	664,749	664,749	21,300	100%	551,449	(34,573)	(38,473)	同上
ALi BVI	T-Square Cayman	開曼群島	同上	605,388	605,388	14,000	70%	524,098	(25,912)	-	本公司之孫公司
同上	揚智電子(上海)	大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服務	30,175	30,175	-	100%	58,176	18,493	-	同上
T-Square Cayman	T-Square Design	美國	IC 設計	84,481	84,481	6,600	100%	90,554	4,047	-	同上

2.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註)	
ALi BVI	T-Square Cayman 股票	ALi BVI 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14,000	524,098	70 %	113,730	
ALi BVI	揚智電子(上海)股票	同上	同上	-	58,176	100 %	58,176	
T-Square Cayman	T-Square Design 股票	T-Square Cayman 之子公司	同上	6,600	90,554	100 %	61,019	

註：均為未上市櫃公司，係淨值資訊。

5.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揚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大陸地區 IC 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30,175	註 1	30,175	-	-	30,175	100 %	18,493	58,176	-
揚智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大陸地區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註 3	註 1	註 3	註 3	-	註 3	註 3	-	-	-

註 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係依上述公司所提供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本公司業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匯出美金 2,000 千元，惟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匯出股款，故未有金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0,175	97,295	1,027,993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揚智上海之交易係透過ALi BVI為之。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上半年度透過ALi BVI委託揚智上海向購買電腦軟體所支付之金額為59,396千元。

二十一、重分類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起將原帳列推銷費用之權利金費用轉列銷貨成本，為配合民國九十一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已就民國九十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作適當之重分類，並減列營業費用及增列營業成本金額均為85,043千元。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預測會計師核閱報告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計資產負債表，暨截至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一年度之預計損益表、預計股東權益變動表與預計現金流量表，係管理階層根據目前事實與環境與將來最可能發生之情況，對預測期間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所作之估計。

上開預計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財務預測核閱要點」，採用必要核閱程序，包括對基本假設及預測表達之評估，予以核閱竣事。

附列之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係供比較之用。該等報表業經本會計師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八日查核竣事，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認為第一段所述預計財務報表，係依照「財務預測編製要點」及合理之基本假設所編製。惟預測具不確定性，其實際結果未必與預測相符。核閱報告出具後，如實際情況變更，非經受任重新核閱，本會計師不再更新核閱報告。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證期會核准
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十七日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列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比較性歷史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製日期：91 年 4 月 11 日

		預 測		比 較 性		歷 史 資 訊				預 測		比 較 性		歷 史 資 訊			
		91.12.31		90.12.31		89.12.31				91.12.31		90.12.31		89.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		\$ 28,122	-	44,144	1	187,212	4	2100 短期借款		\$ -	-	618,962	12	2,086,073	40		
1110 短期投資		580,000	9	-	-	-	-	2121 應付票據		23,025	-	21,559	-	10,079	-		
1121 應收票據		-	-	98,795	2	18,097	-	2131 應付關係人款項		50,000	1	119,970	2	61,013	1		
1131 應收關係人款項		98,207	2	74,459	1	72,956	1	2143 應付帳款		875,004	14	903,769	17	411,063	8		
1143 應收帳款		1,292,241	21	798,418	15	509,131	10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352,169	6	178,239	4	146,392	3		
1210 存貨淨額		835,581	14	947,375	18	1,261,438	24	2224 應付工程款		-	-	-	-	78,520	2		
125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26,842	2	111,698	2	76,055	2	2273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222	-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59,428	1	110,800	2	75,833	1			1,300,198	21	1,842,721	35	2,793,140	54		
		3,020,421	49	2,185,689	41	2,200,722	42	長期負債：									
1421 長期股權投資		796,431	13	792,681	15	856,061	17	2410 應付公司債		-	-	1,068,522	20	-	-		
固定資產淨額：								2420 長期借款		-	-	778	-	-	-		
成本：								2440 長期應付款		-	-	-	-	33,080	1		
1501 土地		887,277	14	440,783	8	-	-			-	-	1,069,300	20	33,080	1		
1521 房屋及建築		478,997	8	250,343	5	-	-	負債合計		1,300,198	21	2,912,021	55	2,826,220	55		
1531 機器設備		11,332	-	11,332	-	11,491	-	股東權益：									
1545 研發設備		298,147	5	249,841	5	220,545	4	3111 股本		1,728,487	28	1,415,000	27	1,415,000	27		
1631 租賃改良		112,162	2	134,162	3	167,767	3	資本公積：									
1681 其他設備		66,619	1	52,289	1	27,761	1	3210 股本溢價		2,545,992	41	893,179	17	1,394,822	27		
		1,854,534	30	1,138,750	22	427,564	8	3240 處分資產溢價		-	-	-	-	789	-		
15x9 減：累計折舊		316,344	5	216,120	4	237,396	5			2,545,992	41	893,179	17	1,395,611	27		
1672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899	-	906	-	871,765	17	保留盈餘：									
		1,540,089	25	923,536	18	1,061,933	20	3311 法定盈餘公積		1,567	-	-	-	70,886	1		
其他資產：								3350 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		552,519	9	15,665	-	(573,318)	(11)		
1810 待處分資產		202,224	3	847,628	16	495,084	10			554,086	9	15,665	-	(502,432)	(10)		
1820 存出保證金		8,495	-	8,844	-	11,525	-	3421 累積換算調整數		59,445	1	59,694	1	32,416	1		
1830 遞延費用		474,642	8	442,682	8	403,113	8	股東權益合計		4,888,010	79	2,383,538	45	2,340,595	45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9,417	2	90,718	2	133,616	3										
1880 預付退休金		6,489	-	3,781	-	4,761	-										
		831,267	13	1,393,653	26	1,048,099	21										
資 產 總 計		\$ 6,188,208	100	5,295,559	100	5,166,815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188,208	100	5,295,559	100	5,166,815	100		

(本資料係屬預測性質，詳細內容請參閱後附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損益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列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比較性歷史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編製日期：91年4月11日

	預 測		比 較 性		歷 史 資 訊	
	91 年度		90 年度		89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淨額	\$ 7,726,219	100	5,388,644	100	3,056,486	100
5110 營業成本	<u>5,156,985</u>	<u>67</u>	<u>3,628,090</u>	<u>67</u>	<u>2,215,554</u>	<u>73</u>
	2,569,234	33	1,760,554	33	840,932	27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變動	-	-	-	-	28	-
5930 營業毛利	<u>2,569,234</u>	<u>33</u>	<u>1,760,554</u>	<u>33</u>	<u>840,960</u>	<u>27</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71,227	4	196,933	4	213,531	7
6200 管理費用	178,756	2	208,853	4	207,110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358,763</u>	<u>17</u>	<u>923,063</u>	<u>17</u>	<u>767,915</u>	<u>25</u>
	<u>1,808,746</u>	<u>23</u>	<u>1,328,849</u>	<u>25</u>	<u>1,188,556</u>	<u>39</u>
6900 營業淨利(損)	<u>760,488</u>	<u>10</u>	<u>431,705</u>	<u>8</u>	<u>(347,596)</u>	<u>(12)</u>
營業外收入：						
7111 利息收入	70	-	2,604	-	1,852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2,610	-	2,420	-	17,970	1
7161 兌換利益淨額	4,014	-	-	-	39,253	1
7481 其他收入	<u>5,103</u>	<u>-</u>	<u>15,531</u>	<u>-</u>	<u>7,489</u>	<u>-</u>
	<u>11,797</u>	<u>-</u>	<u>20,555</u>	<u>-</u>	<u>66,564</u>	<u>2</u>
營業外支出：						
7511 利息支出	23,650	-	77,150	1	53,203	2
7521 投資損失淨額	64,278	1	103,509	2	61,589	2
753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0,587	-	2,556	-	4,550	-
7561 兌換損失淨額	-	-	13,093	-	-	-
7571 存貨報廢及跌價損失	116,429	2	207,988	4	193,468	6
7888 其他支出	<u>4,614</u>	<u>-</u>	<u>36,162</u>	<u>1</u>	<u>-</u>	<u>-</u>
	<u>229,558</u>	<u>3</u>	<u>440,458</u>	<u>8</u>	<u>312,810</u>	<u>10</u>
7900 稅前淨利(損)	542,727	7	11,802	-	(593,842)	(20)
8100 所得稅利益(費用)	<u>(2,756)</u>	<u>-</u>	<u>3,863</u>	<u>-</u>	<u>18,952</u>	<u>1</u>
9851 本期淨利(損)	<u>\$ 539,971</u>	<u>7</u>	<u>15,665</u>	<u>-</u>	<u>(574,890)</u>	<u>(19)</u>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9900 每每股盈餘(虧損)(元)	<u>\$ 3.54</u>	<u>3.52</u>	<u>0.08</u>	<u>0.11</u>	<u>(4.20)</u>	<u>(4.06)</u>

(本資料係屬預測性質，詳細內容請參閱後附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列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比較性歷史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製日期：91年4月11日

比較性歷史資訊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合 計
			法定盈餘 公 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虧損)		
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060,000	1,422,111	36,527	367,523	1,272	2,887,43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4,359	(34,359)	-	-
股票股利	318,000	(26,500)	-	(291,500)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37,000	-	-	(37,000)	-	-
董事監察人酬勞	-	-	-	(3,092)	-	(3,092)
民國八十九年度淨損	-	-	-	(574,890)	-	(574,890)
長期股權投資之外幣換算調整	-	-	-	-	31,144	31,144
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415,000	1,395,611	70,886	(573,318)	32,416	2,340,595
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502,432)	(70,886)	573,318	-	-
民國九十年年度淨利	-	-	-	15,665	-	15,665
長期股權投資之外幣換算調整	-	-	-	-	27,278	27,278
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415,000</u>	<u>893,179</u>	<u>-</u>	<u>15,665</u>	<u>59,694</u>	<u>2,383,538</u>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度 預 測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415,000	893,179	-	15,665	59,694	2,383,538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67	(1,567)	-	-
現金增資	150,000	750,000	-	-	-	900,000
員工紅利	-	-	-	(1,409)	-	(1,409)
董事監察人酬勞	-	-	-	(141)	-	(141)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	163,487	902,813	-	-	-	1,066,300
民國九十一年度淨利	-	-	-	539,971	-	539,971
長期股權投資之外幣換算調整	-	-	-	-	(249)	(249)
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728,487</u>	<u>2,545,992</u>	<u>1,567</u>	<u>552,519</u>	<u>59,445</u>	<u>4,888,010</u>

(本資料係屬預測性質，詳細內容請參閱後附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列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比較性歷史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製日期：91年4月11日

	預 測 91 年度	比 較 性 歷 史 財 務 資 訊 90 年度	8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539,971	15,665	(574,890)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249,547	248,282	294,260
公司債發行成本攤銷	2,627	3,939	-
提列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6,969	17,446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0,587	2,556	4,550
投資損失淨額	64,278	103,509	61,589
未實現兌換損益	-	74,128	19,547
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16,429	207,988	193,468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417,136)	(359,558)	102,184
存貨減少(增加)	(4,635)	106,075	(978,176)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資產增加	(21,149)	(29,638)	(2,575)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減少(增加)	2,756	(3,863)	(19,234)
預付退休金減少(增加)	(2,708)	980	(1,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97,269)	557,433	(172,043)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73,930	29,239	(55,57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34,197	974,181	(1,127,89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04,234)	(881,106)	(685,737)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496,383	-
存出保證金及遞延費用淨增加	(180,478)	(230,749)	(288,263)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6,005	(6,005)	-
短期投資減少(增加)	(580,000)	-	1,008,000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70,000)	-	(854,74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28,707)	(621,477)	(820,74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1,000)	1,000	(50,0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618,962)	(1,467,111)	2,086,073
發放員工紅利	(1,409)	-	-
董事監察人酬勞	(141)	-	(3,092)
現金增資	900,000	-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969,90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8,488	(496,211)	2,032,981
匯率影響數	-	439	(3,649)
本期現金增加(減少)數	(16,022)	(143,068)	80,689
期初現金餘額	44,144	187,212	106,523
期末現金餘額	\$ 28,122	\$ 44,144	\$ 187,21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15,118	\$ 50,689	\$ 63,19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 -	\$ 282
支付現金購買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			
本期固定資產增添數	\$ 104,234	802,706	744,627
應付工程款變動數	-	78,520	(58,890)
本期抵換數	-	(120)	-
現金支付數	\$ 104,234	\$ 881,106	\$ 685,737
本期遞延費用增添數	\$ 180,827	202,290	354,382
應付款變動數	-	31,140	(66,160)
現金支付數	\$ 180,827	\$ 233,430	\$ 288,22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222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			
應付公司債及利息補償金減少	\$ 1,075,491	-	-
未攤銷公司債發行成本減少	(9,191)	-	-
資本公積增加	(902,813)	-	-
股本增加	\$ 163,487	-	-

(本資料係屬預測性質，詳細內容請參閱後附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預測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財務預測編製之基礎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財務預測，係依據本公司管理當局之計劃及對未來經營環境評估所作之最適估計，以表達本公司未來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之變動。本財務預測係為民國九十一年擬辦理現金發行新股及股票上櫃後依規定連續三年度繼續公開之用，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十一日編製完成，係反映當時公司管理當局對預期情況所作之判斷。由於交易事項及經營環境未必全如預期，因此預測與實際結果通常存有差異，且可能極為重大，故本財務預測將來未必能完全達成。另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之比較性歷史資訊，係摘錄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並為配合民國九十一年度損益表之表達，已作適當之重分類以供參考比較。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十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與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之規定成立，並自民國八十二年七月一日開始營業。主要營業項目係研究、開發、設計、生產、製造、測試及銷售電腦系統及週邊相關晶片組、通訊、消費、多媒體晶片組、各種特殊應用積體電路、前各項有關晶片組設計服務及智慧財產權業務。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外幣交易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所有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匯率換算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債務依當日之匯率換算。因實際結清及換算外幣債權債務而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惟本公司與國外營運機構間具有長期投資或墊款性質之款項，其換算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短期投資

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未上市受益憑證之市價係指該受益憑證會計期間最後一日之淨值。出售時成本係按個別認定計算。

(三)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市價以重置成本或淨變現價值為基礎。

(四)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採權益法評價；未達百分之二十且不具重大影響力者，按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則列為當期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帳面價值為新成本。

本公司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虧損，而可能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惟若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於實現年度承認。

(五)固定資產及待處分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依成本就估計使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折舊。租賃改良依估計使用年限按平均法攤銷。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民國八十九年度以前處分資產盈益於當年度就其稅後之淨額轉列資本公積，民國九十年起處分資產盈益部分不再轉列資本公積。

凡備供出售之土地及建築物列為待處分資產，以帳面價值與淨變現價值孰低為評價基礎。

(六)遞延費用

購入電腦軟體成本、專門技術成本及電力線路補助費等列為遞延費用，依三至五年平均攤銷。轉換公司債發行費用列為遞延費用，按公司債發行期間攤提為費用。

(七)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轉換公司債約定賣回價格高於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並提列應付利息補償金。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將轉換之公司債發行成本、應付利息、債券持有人應繳回之債息、已認列之應付利息補償金及轉換公司債面額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超過債券換股權利證書面額部分，列為資本公積。

(八)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自民國八十二年七月份起，按月依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備之提撥率(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撥付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準備金專戶支應。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並依精算師精算報告之評估，認列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二十三年攤銷之數。

(九)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其屬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規定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每股盈餘(虧損)

每股盈餘(虧損)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因盈餘、員工紅利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股份時，則另揭露依追溯調整每一會計期間之加權流通股數計算之每股盈餘(虧損)。

四、重要基本假設彙總

(一)銷貨收入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積體電路之設計、製造及銷售。根據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第一季實際營業收入，復參考本公司交易接單情形、相關產業景氣預測之報導及本公司之市場研究分析，預計九十一年度將因新產品推出，銷售組合改變，整體銷售數量較九十年度提高約 35%，平均售價將較九十年度上升約 6%，使九十一年度預計銷貨收入較九十年度提高約 43%，達 7,726,219 千元，茲就主要產品分別說明如下：

1.系統晶片組

本公司系統晶片組依民國九十年度資料顯示營業比重約為 61%，次為電腦週邊晶片約佔 37%，其他約佔 2%，預計民國九十一年度系統晶片組之營收將佔全部營收之 48%。

就系統晶片組而言，其與 CPU 分別為電腦產業之重要元件，晶片組需求量與 CPU 出貨量約為 1 比 1，故系統晶片組之成長性與個人電腦息息相關。根據 IDC 2002 年 3 月資料顯示，在 2002 年整體個人電腦市場需求量約為 129,547 千台，預計至 2003 年市場總需求量更可高達 143,837 千台，市場規模逐漸擴大，預期未來幾年，個人電腦需求的 X86 系統晶片組市場都將持續穩定成長。

本公司系統晶片組產品開發以配合 Intel 與 AMD CPU 世代交替及市場主流規格，如 AGP、DDR 等，並以支援筆記型電腦與桌上型電腦為主。

由於民國九十年度數家世界級筆記型電腦公司如 acer、IBM、Toshiba 等皆採用本公司的筆記型繪圖整合晶片組，與八十九年度比較，需求量有較大幅度的成長，使筆記型電腦晶片組營業額於九十年下半年度超過桌上型電腦晶片組。在民國九十年第一、二季，筆記型晶片組產品以 PC133 Intel 平台繪圖整合晶片組 CyberBlade Aladdin i1 為主，第三季起則逐漸由 Intel 平台 DDR 繪圖整合系統晶片 Cyber Aladdin 接替，並於第四季持續保持穩定的出貨量。

在民國九十一年度筆記型晶片組產品方面，除既有銷售狀況良好之 CyberBlade Aladdin i1、Cyber Aladdin 等產品外，預計自第二季開始 P4 獨立型晶片組 ALADDiN-P4 銷售量可望逐步增加。ALADDiN-P4 為獲 Intel 正式合法授權支援的 Pentium 4 晶片組，於九十年八月二十七日推出，此產品為符合 PC 主流市場需求的最新型晶片組兼具 DDR 200/266/333 及 SDR 100/133 超高頻寬表現的記憶體介面，可同時適用於筆記型電腦及桌上型電腦設計，在九十一年初已開始量產交貨，預計將成為九十一年度本公司系統晶片組主力產品之一。在繪圖整合晶片組方面，本公司今年仍將持續與全球知名繪圖公司 Trident 共同合作開發系列產品，並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與 Trident 共同發表低功率、高省電之 P4 繪圖整合晶片組 - CyberALADDiN-P4。CyberALADDiN-P4 整合 Trident 高品質的繪圖核心 DirectX 7.0 CyberBLADE XP2 晶片，並採用 0.18 微米 CMOS 製程，具

有體積小、電源成本節省、可減低耐熱設計成本等特色，以延長筆記型電腦電池的壽命。除此之外，CyberALADDiN-P4 具備繪圖整合晶片組產品設計最佳化且低風險的特色，可幫助廠商在 P4 筆記型電腦之成本、省電、性能表現與功能發揮等各項需求間取得最佳均衡作用，為 P4 筆記型電腦晶片組最佳整合型方案，預計在民國九十一年下半年可進入量產，並逐步取代 Cyber Aladdin 繪圖整合晶片組，為九十一年下半年度及九十二年度筆記型電腦晶片組主要產品之一。

在桌上型晶片組產品方面，民國九十年度以 AMD 平台 DDR/SDR 系統晶片組 ALiMAGiK 1 表現較佳，九十一年度則以新版 ALiMAGiK 1 與 AMD 全新 AthlonTM XP 1800+ CPU 組合，可有效提昇系統整體效能，在後續 AMD 推出的 K8 系列 CPU，本公司也將持續秉持一貫的理念，繼續推出速度最快、效能最佳之系統晶片組。Intel 平台今年產品除已量產交貨之 P4 獨立型晶片 ALADDiN-P4 外，將推出新一代 Intel 平台 P4 系統晶片組，其貫穿南北橋通道之間的技術將採用最新的 HyperTransport 規格，傳輸速度高達 1.6GB/sec，在 USB2.0 規格成為市場主流後，將可有效滿足市場對系統頻寬的需求。

綜上，本公司因預計民國九十一年度桌上型晶片組與筆記型晶片組之銷售組合改變，致其銷售數量將較九十年度減少 16%，惟系統晶片組之平均單位售價較九十年度上升約 30%，預計銷貨收入較九十年度提高約 8%，達 3,698,148 千元。

2. 電腦週邊晶片組

(A) DVD 播放機晶片

在美國影音光碟租用公司—百事達等已於近期將 50% 之 VCD 光碟片更換為 DVD 光碟片，以及大陸出口之 DVD 播放機零售價已下降至 100 美元以下，並達到取代 VCD 播放機之臨界價位，及在 DVD 播放機具有向下相容 VCD 規格之特性及條件下，VCD 播放機市場逐漸為 DVD 播放機所取代。屬於消費性電子產品領域的 DVD 播放機，由於電腦產業的全力支持，迅速成為娛樂市場熱門產品。

由於 DVD 播放機的代工價格迅速下滑，預估消費性電子巨擘 Sony 在成本效益的考量下，將於民國九十一年度起退出 DVD 播放機伺服晶片組市場；預測此一缺口，可由其他廠商如 Panasonic、ESS、STMicroelectronic 及國內光儲存 IC 設計廠商如聯發科技及本公司等分食商機。根據 Cahners In-Stat Group 2001 年 12 月資料，2001 年全球 DVD 的播放機銷售量為 29,241 仟台，並預估在 2005 年可達到 69,300 仟台。

本公司 DVD 伺服控制器晶片初期以 DVD 播放機為主要市場。但自民國八十九年度以來，此系列產品一直受關鍵零組件，如光學讀取頭缺貨等問題困擾，無法正常出貨。惟民國八十九年第四季起，因與客戶協商配套措施的實行，開始有較大的出貨量，而多家客戶的 DVD 播放機產品自九十年度起逐步量產，本公司出貨量亦隨之增加，自九十年下半年度起開始呈現大幅度的成長，九十年十月份單月銷售量突破一百萬顆，創下歷史新高，也達成中國大陸市場佔有率 1/3 的目標，本公司在 DVD 播放機市場已成為全球主要晶片供應商之一。民國九十一年度本公司除推出新一代的高功能、高整合 MPEG2 解碼器外，也將推出更具競爭力、整合伺服控制器與前述 MPEG2 解碼器的 DVD 播放機

單晶片，由於市場需求暢旺，本公司對此單晶片產品，也抱持樂觀的態度，前景相當看好。

(B) DVD-ROM 高整合單晶片

本公司在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成功推出國內首顆最新一代高度整合 20 倍速數位影音光碟機(DVD-ROM)單晶片，此顆 DVD-ROM 單晶片，除整合前級放大電路(RF Amplifier)與伺服控制(Servo Control)電路於一顆晶片上，更特別採用本公司自行創新研發之「智慧型資料讀取通道」(Smart Read Channel)技術，不僅使客戶因 IC 之高度整合而降低電路板設計的複雜度外，Smart Read Channel 技術更可幫助客戶縮短調整資料讀取品質的時程，加快量產的速度，其優異的產品規格與卓越的性能，完全滿足業界競逐速度與品質穩定之市場需求，成為國內光學儲存晶片技術之領導先鋒。而目前市場主流的 16 倍 DVD-ROM 光碟機產品中，均為兩顆晶片或兩顆以上之晶片組所組成，本公司所推出 DVD-ROM 高整合單晶片，在系統設計上極其便利，外部只需要一顆 DRAM 一顆 Flash ROM 以及 Power Driver 即可，明顯降低生產成本，大幅提昇整體產品的競爭能力。

(C)USB 2.0 IDE 控制晶片

本公司在民國九十年十月二十二日推出與高速串列 USB 2.0 規格相容的整合式 USB2.0 IDE 多功能週邊控制晶片，具備高度整合能力，其中不僅內建了與 USB2.0 規格相容所需的實體層與連結層元件，還整合了高效能的內嵌式微控制器，內嵌資料緩衝區塊與多功能輸出入控制介面，以提供與業界標準相容的 IDE 介面，及 8/16-bit PIO/DMA 介面，可充份滿足多種高速影像儲存或網路/通訊週邊產品的應用需求，完全發揮 USB2.0 規格所能提供的最大傳輸效能，並可滿足最佳效能-成本與客製化應用需求，充份展現本公司在高速週邊傳輸應用領域的全方位技術支援能力。另外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在美國 USB-IF 相容性測試大會(Compliance Workshop)中，經過近百項的 USB 產品相容性測試與嚴格電氣特性檢驗下，成功通過認證，並在信號品質表現與系統相容性評價獲得極優異的評價。同時於進入量產供貨，滿足客戶需求。

綜上，民國九十一年度預計電腦週邊晶片組之銷售量較將九十年度增加約 58%，平均單位售價將較九十年度增加 29%，銷售收入較九十年度提高約 104%，達 4,028,071 千元。

(二)營業成本

本公司預計民國九十一年度之直接原料、加工費用及權利金支出各佔營業成本比例分別為 60%、31%及 9%，預計九十一年度營業成本金額較九十年度成長約 42%，各項成本要素估計基礎如下：

1. 直接原料：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係由數家著名晶圓代工廠供應，由於預期民國九十一年度整體銷售數量增加，預計九十一年度直接原料成本將較九十年度增加約 793,447 千元。

2.加工費用：

加工費用包括委外加工、包裝材料、折舊費用及間接人員薪資支出等，預估民國九十一年度將因產量之增加而使其較九十年度增加約 441,308 千元。

3.權利金支出：

本公司權利金支出係依據合約及預計銷售金額為基礎估列，民國九十一年度因主要銷售產品使用其他公司之專利權，以銷售金額為基礎所估列之權利金支出，將較九十年度增加 294,140 千元。

(三)應收款項及存貨

民國九十一年底之應收款項係參照本公司之授信政策，預估九十年底之應收款項約為 45~60 天之銷售額。

民國九十一年底之存貨係依據產銷狀況預估，存貨週轉天數預估約為 81 天；備抵跌價損失則依公司既定政策估列。

(四)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預計民國九十一年度增加對 Acer Laboratories (BVI) Incorporated 之投資計 70,000 千元。民國九十一年度長期股權投資依各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預計損益表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得(損失)估計如下：

	持股比率	認列投資 (損) 益
香港騰智國際有限公司	100%	\$ 1,639
Acer Laboratories Incorporated, USA	100%	(3,093)
Acer Laboratories (BVI) Incorporated	100%	(34,824)
		\$ <u>(36,278)</u>

民國九十一年度本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大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預計於九十一年減資彌補虧損，將致本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價值減損，故估計於九十一年度認列投資損失 28,000 千元。

(五)固定資產及待處分資產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預計支付辦公大樓建物改良款及研發設備計約 104,234 千元，係配合營運成長所需。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預計將部份原備供出售之辦公大樓樓層轉供營業使用，預計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待處分資產餘額為 202,224 千元。

(六)遞延費用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預期為縮短產品設計及商品化時間需要，將增購及更新研發設計軟體及專用技術等，預計金額約 180,827 千元。

(七)長短期借款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預計民國九十一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後，將未動用資金暫先償還長、短期借款，估計九十一年底無長、短期借款餘額。

利息費用係依民國九十一年前三月實際利息支出，並考量四至十二月資金需求估列，以 4.75%及 3.5%~4.5%之利率估計銀行長、短期借款利息，全年之利息支出預計為 23,650 千元。

(八)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及現金增資案

本公司九十年度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美金 30,000 千元，預計於九十一年度因本公司股票價格將高於轉換價格新台幣 60 元，預計將使債券持有人全數轉換上述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後預計將使本公司股本及資本公積分別增加 163,487 千元及 902,813 千元。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九十一年第二季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5,000 千股，每股暫定發行價格 60 元，主要用以購買研發軟體、技術授權及增加長期股權投資，預計可取得資金 900,000 千元。所需資金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期間	所需資金總額									
			91 年度		92 年度				93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1.轉投資 A 公司	92 年第一季	400,000	-	-	400,000	-	-	-	-	-	-
2.購買研發軟體及技術權利金等	93 年第二季	500,000	40,000	40,000	50,000	50,000	70,000	40,000	60,000	80,000	70,000
合 計		900,000	40,000	40,000	450,000	50,000	70,000	40,000	60,000	80,000	70,000

上述現金增資計劃預計可產生之效益如下：

1.轉投資通訊相關產業公司：

為多角化經營，預計將於民國九十二年第一季轉投資通訊相關產業公司，除可分散企業風險外，並將可進一步提高本公司競爭優勢，預計 92 年至 97 年各年可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分別為 (33,687)、(443)、17,733、106,000、153,000 及 168,000 千元。

2.購買研發軟體、技術權利金等：

(1) 縮短產品設計時間，搶得市場商機：

除能延伸現有核心技術之應用，更可進一步針對潛在市場研發出更具品質與效率之產品，以確保本公司創新與研發能力。

(2) 預計產生效益及回收年限：

預計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91 晶片組	1,000	1,000	175,000	61,250	26,250
92 晶片組	3,000	3,000	450,000	153,000	63,000
93 晶片組	4,000	4,000	500,000	160,000	65,000
94 晶片組	5,000	5,000	560,000	190,400	72,800
95 晶片組	6,300	6,300	630,000	189,000	75,600
合計	19,300	19,300	2,315,000	753,650	302,650

預計回收年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營業利益	攤提費用(註)	現金流量	累積現金流量
91	26,250	1,667	27,917	27,917
92	63,000	12,500	75,500	103,417
93	65,000	54,375	119,375	222,792
94	72,800	67,500	140,300	363,092
95	75,600	67,500	143,100	506,192

(註)：研發軟體以直線法依 3 年攤提費用

(九)營業費用

本公司營業費用主要包括薪資支出、間接材料、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等，各項費用估計基礎如下：

1. 薪資支出係依照各部門預估之員工人數及民國九十一年度調薪後之薪資水準為基礎估算，年終獎金則按九十一年度預計發放情況及本公司薪資辦法估列。
2. 間接材料係預計民國九十一年度工程實驗耗材之支出。
3. 折舊費用係依各部門所使用之各項設備，按其耐用年限預估之折舊費用。
4. 各項攤提主要係依各部門所使用之電腦軟體成本按其效益年限預估之攤提金額。

(十)退休金

本公司依據民國九十年度精算報告，預估九十一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為 11,011 千元。

(十一)所得稅

本公司本公司原始投資產製各式晶片組及電腦週邊元件之所得，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自民國八十四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另依據同條例之規定增資擴展設備產製上述產品新增所得，亦經科學園區管理局核准自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起連續四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民國九十一年度估計所得稅利益係考慮時間性差異及可能之投資抵減，按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百分之二十五估計如下：

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	\$ 135,682
投資抵減	(250,115)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	117,257
其 他	(68)
所得稅費用	\$ <u>2,756</u>

(十二)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預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567 千元、員工現金紅利 1,409 千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41 千元。

(十三)匯率

本公司外銷收入以美金計算，由於匯率變動難以預測，故採一致匯率估計，估計美金對台幣匯率為 1：35。

五、民國九十一年度各季預計損益及截至第一季達成情形

	第一季 (實際數)	第二季 (預測數)	第三季 (預測數)	第四季 (預測數)	合計	91年截至 第一季止 達成率%
營業收入	\$ 1,467,275	1,801,642	1,810,872	2,646,430	7,726,219	19
營業成本	<u>912,628</u>	<u>1,162,983</u>	<u>1,219,153</u>	<u>1,862,221</u>	<u>5,156,985</u>	18
營業毛利	554,647	638,659	591,719	784,209	2,569,234	22
營業費用	<u>397,678</u>	<u>430,631</u>	<u>441,448</u>	<u>538,989</u>	<u>1,808,746</u>	22
營業淨利	156,969	208,028	150,271	245,220	760,488	21
營業外收支	<u>(65,766)</u>	<u>(105,065)</u>	<u>(54,620)</u>	<u>7,690</u>	<u>(217,761)</u>	30
稅前淨利	\$ <u>91,203</u>	<u>102,963</u>	<u>95,651</u>	<u>252,910</u>	<u>542,727</u>	17

六、敏感度分析

本財務預測係依民國九十一年第一季實際營運狀況，及前述基本假設予以編製，因九十一年四至十二月間外幣匯率、借款利率及產品良率高低之變動將影響本公司九十一年度財務預測之精確度，因此提供下列敏感度分析以說明其概略之影響：

項 目	稅 前 損 益
(一) 美金兌台幣匯率升(貶)值 1 元	減(增) 48,459 千元
(二) 借款利率減(增)1%	增(減) 2,258 千元
(三) 產品良率增(減)1%	增(減) 38,470 千元

七、前一次財務預測所含預計損益表之實際達成情形

	90年度 原預測數	90年度 首次更新	90年度 實 際 數	更新後預測數 達成率 %
營業收入	\$ 6,099,742	5,418,154	5,388,644	99
營業成本	<u>4,301,505</u>	<u>3,497,473</u>	<u>3,473,107</u>	99
營業毛利	1,798,237	1,920,681	1,915,537	99
營業費用	<u>1,656,454</u>	<u>1,523,918</u>	<u>1,483,832</u>	97
營業淨利	141,783	396,763	431,705	109
營業外收入	6,436	17,321	20,555	119
營業外支出	<u>270,804</u>	<u>403,567</u>	<u>440,458</u>	109
稅前淨利(損)	\$ <u>(122,585)</u>	<u>10,517</u>	<u>11,802</u>	112

(一)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原財務預測編製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五日，並於九十年四月二十五日公佈，公佈後因基本假設發生變動，遂於九十年十二月五日更新原財務預測，並於九十年十二月十四日公佈。原財務預測預計銷貨收入將較八十九年度提高100%，惟受全球個人電腦市場需求量衰退之影響，估計更新後銷售數量及金額較原預測數分別減少約16%及11%，惟因高單價、高毛利之筆記型繪圖整合系統晶片組及美國九一一事件使DVD播放機之需求增加，使DVD晶片組之銷售情形高於預期，原銷售組合改變，致預計平均售價較原預測數提高6%，故更新後預計營業毛利較原預測數增加122,444千元，更新後毛利率由原預測之29%提高至35%。

此外權利金支出將因預估更新後營業收入減少而減少，使更新後預計營業費用較原預測數減少132,536千元，而使更新後營業淨利較原財務預測數增加254,980千元；另因合理評估存貨跌價及呆滯情形等因素，使更新後營業外支出較原預測數增加約132,763千元，致更新後稅前淨利增加約133,102千元。

(二)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實際之稅前淨損與更新後財務預測數之差異未達20%。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證期會核准
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二 月 八 日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0.12.31		89.12.31				90.12.31		89.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	209,859	4	366,808	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八)	\$	618,962	12	2,086,073	40
1121	應收票據		98,795	2	18,097	-	2121	應付票據		21,559	-	10,079	-
1131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十五)		76,901	1	79,055	2	2131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十五)		102,357	2	53,205	-
1143	應收帳款 - 減備抵退回 90 年 0 千元及 89 年 3,934 千元後之淨額		838,791	16	519,764	10	2143	應付帳款		906,175	17	414,002	8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三)		947,375	18	1,261,438	24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94,546	4	161,056	4
125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92,318	2	53,657	1	2224	應付工程款		-	-	78,520	1
1286	遞延所得稅(附註十三)		110,800	2	75,833	1	2273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及十六)		222	-	-	-
			2,374,839	45	2,374,652	45				1,843,821	35	2,802,935	53
1421	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		138,200	2	190,000	4	2411	應付公司債(附註九)		1,068,522	20	-	-
固定資產淨額(附註五、十五及十六)：													
成本：													
1509	土地		440,783	8	-	-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及十六)		778	-	-	-
1521	房屋及建物		250,343	5	-	-	2440	長期應付款		-	-	33,080	1
1531	機器設備		11,332	-	11,492	-				1,069,300	20	33,080	1
1545	研發設備		264,496	5	230,146	5		負債合計		2,913,121	55	2,836,015	54
1631	租賃改良		139,190	3	172,516	3	2883	少數股權		43,717	1	37,898	1
1681	其他設備		112,124	2	72,175	1		股東權益(附註十二)：					
			1,218,268	23	486,329	9	3111	股本		1,415,000	26	1,415,000	27
15x9	減：累計折舊		251,718	5	255,816	5		資本公積：					
1672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906	-	871,792	17	3210	股本溢價		893,179	17	1,394,822	27
			967,456	18	1,102,305	21	3240	處分資產溢價		-	-	789	-
										893,179	17	1,395,611	27
其他資產：													
1810	待處分資產(附註六及十六)		847,628	16	495,084	10	3311	法定盈餘公積		-	-	70,886	1
1820	存出保證金		12,063	-	14,718	-	3350	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		15,665	-	(573,318)	(11)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七)		905,691	17	899,372	17				15,665	-	(502,432)	(10)
1860	遞延所得稅(附註十三)		90,718	2	133,616	3	3421	累積換算調整數		59,694	1	32,416	1
1880	預付退休金(附註十一)		3,781	-	4,761	-		股東權益合計		2,383,538	44	2,340,595	45
			1,859,881	35	1,547,551	30		承諾及或有負債(附註十四及十七)					
資 產 總 計		\$	5,340,376	100	5,214,508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340,376	100	5,214,508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90 年度		89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附註十五)	\$ 5,415,872	98	3,020,845	96
4170 減：銷貨退回	41,254	1	61,423	2
4190 銷貨折讓	74,361	1	11,041	-
4618 設計收入及其他	212,179	4	200,900	6
營業收入淨額	5,512,436	100	3,149,281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五)	3,600,669	65	2,123,203	67
5910 營業毛利	1,911,767	35	1,026,078	33
營業費用(附註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225,620	4	270,296	8
6200 管理費用	309,307	6	443,883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77,174	18	741,595	24
	1,512,101	28	1,455,774	46
6900 營業淨利(損)	399,666	7	(429,696)	(13)
營業外收入：				
7111 利息收入	7,262	-	8,300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2,420	-	17,970	1
7161 兌換利益淨額	-	-	39,251	1
7481 其他收入	15,592	-	7,537	-
	25,274	-	73,058	2
營業外支出：				
7511 利息支出	77,150	1	53,203	2
7521 投資損失(附註四)	51,800	1	-	-
753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556	-	4,550	-
7561 兌換損失淨額	13,197	-	-	-
7571 存貨報廢及跌價損失	207,988	4	193,468	6
7888 其他支出	36,192	1	861	-
	388,883	7	252,082	8
7900 稅前淨利(損)	36,057	-	(608,720)	(19)
810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十三)	(19,330)	-	17,795	1
8400 少數股權淨損(益)	(1,062)	-	14,361	-
9400 取得多數股權前子公司淨損	-	-	1,674	-
9851 本期淨利(損)	\$ 15,665	-	(574,890)	(18)
9900 每股盈餘(虧損)(元)	\$ 0.11		(4.0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虧 損)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合 計
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060,000	1,422,111	36,527	367,523	1,272	2,887,43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4,359	(34,359)	-	-
股票股利	318,000	(26,500)	-	(291,500)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37,000	-	-	(37,000)	-	-
董事監察人酬勞	-	-	-	(3,092)	-	(3,092)
民國八十九年度淨損	-	-	-	(574,890)	-	(574,890)
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外幣換算 調整數	-	-	-	-	31,144	31,144
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餘額	1,415,000	1,395,611	70,886	(573,318)	32,416	2,340,595
法定公積及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502,432)	(70,886)	573,318	-	-
民國九十年年度淨利	-	-	-	15,665	-	15,665
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外幣換算 調整數	-	-	-	-	27,278	27,278
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u>1,415,000</u>	<u>893,179</u>	<u>-</u>	<u>15,665</u>	<u>59,694</u>	<u>2,383,538</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0 年度	8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15,665	(574,890)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318,756	348,867
公司債發行成本攤銷	3,939	-
提列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17,446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556	4,550
投資損失淨額	51,800	-
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07,988	193,468
未實現兌換損益淨變動	74,128	19,547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323,197)	109,263
存貨減少(增加)	106,075	(978,134)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2,360)	19,89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增加	(3,863)	(19,234)
預付退休金減少(增加)	980	(1,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488,816	(258,016)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負債增加	28,936	21,795
少數股權淨利(損)及取得股權前淨損淨變動數	1,062	(16,03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958,727</u>	<u>(1,129,92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897,866)	(718,723)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496,384	-
存出保證金及遞延費用淨增加	(222,124)	(801,652)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6,005)	-
短期投資減少	-	1,008,000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190,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29,611)</u>	<u>(702,37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少數股權增加	-	49,393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1,000	(50,0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467,111)	2,086,073
董事監察人酬勞	-	(3,092)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969,90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96,211)</u>	<u>2,082,374</u>
匯率影響數	10,146	7,297
本期現金增加(減少)數	(156,949)	257,371
期初現金餘額	366,808	109,437
期末現金餘額	<u>\$ 209,859</u>	<u>366,80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 50,689</u>	<u>63,195</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24,079</u>	<u>1,439</u>
支付現金購買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		
本期固定資產增添數	\$ 819,466	777,613
應付工程款變動數	78,520	(58,890)
本期抵換數	(120)	-
現金支付數	<u>\$ 897,866</u>	<u>718,723</u>
本期遞延費用增添數	\$ 193,819	867,605
應付款變動數	31,140	(66,160)
現金支付數	<u>\$ 224,959</u>	<u>801,445</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222</u>	<u>-</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各子公司(以下合稱合併公司)組織及營業概況如下：

公 司 名 稱	投資 年月	公 司 所 在 地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轉 投 資 公 司	90.12.31 持股比率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揚智科技公司)	82.06	新竹科學 工業園區	研究、開發、設計、生產、製造、測試及銷售電腦系統及週邊相關晶片組、通訊、消費、多媒體晶片組，各種特殊應用積體電路，前各項有關晶片組設計服務及智慧財產權業務		
騰智國際有限公司 (ALi HK)	82.10	香港	揚智科技公司在亞太地區電腦晶片組行銷及業務規劃，原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暫時停止營業，已於民國九十年二月起恢復營業	揚智科技 公司	100.00%
Acer Laboratories Incorporated, USA (ALi USA)	85.12	美國	揚智科技公司在北美洲電腦晶片組之行銷及業務規劃	揚智科技 公司	100.00%
Acer Laboratories (BVI) Incorporated (ALi BVI)	88.12	英屬維京 群島	為揚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ALi SH)及 T-Square Technology Inc. (Cayman) (T2T)之控股公司	揚智科技 公司	100.00%
ALi SH	89.05	中國上海	揚智科技公司在大陸地區 IC 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ALi BVI	100.00%
T2T	89.01	開曼群島	為 T-Square Design Inc. (T2D)之控股公司	ALi BVI	70.00%
T2D	89.01	美國	研究、設計及開發先進 Peripheral Component Interconnect (PCI) audio accelerators	T2T	100.00%

合併公司間重大之內部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二、重要會計政策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揚智科技公司及由揚智科技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其有表決權股份半數以上股權且對其具有控制力之子公司。年度中取得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半數以上之股權者，於合併損益表中視為自期初即已取得，將其全年度損益包括於合併損益表中，再將實際取得其多數股權前之被投資公司損益作為綜合損益之減項。

投資成本與投資時按持股比例計算之子公司股權淨值間之差額，以直線法按十年攤銷，於合併時以商譽表示，列於遞延費用項下。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合併財務報表內之各公司以功能性貨幣列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債務依當日之匯率換算，因實際結清及換算外幣債權債務而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公司財務報表之換算，ALi HK、ALi USA、ALi BVI、T2T 及 T2D 財務報表係以美元為功能性貨幣單位，ALi SH 財務報表係以人民幣為功能性貨幣。其資產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股東權益科目按原始交易匯率、損益科目按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元。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市價以重置成本或淨變現價值為基礎。

(四)長期股權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未上市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比例未達百分之二十且不具重大影響力者，按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則列為當期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帳面價值為新成本。

(五)固定資產及待處分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依成本就估計使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折舊。租賃改良依估計使用年限按平均法攤銷。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民國八十九年度以前處分資產盈益於當年度就其稅後之淨額轉列資本公積，民國九十年起處分資產盈益部份不再轉列資本公積。

凡備供出售之土地及建築物列為待處分資產，以帳面價值與淨變現價值孰低為評價基礎。

(六)遞延費用

購入電腦軟體成本、專門技術成本及電力線路補助費列為遞延費用，依三至五年平均攤銷。商譽以直線法按十年攤提。

轉換公司債發行費用列為遞延費用，按公司債發行期間攤提為費用。

(七)轉換公司債

揚智科技公司轉換公司債約定賣回價格高於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並提列應付利息補償金。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將轉換之公司債發行成本、應付利息、債券持有人應繳回之債息、已認列之應付利息補償金及轉換公司債面額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超過債券換股權利證書面額部分，列為資本公積。

(八)退休金

揚智科技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自民國八十二年七月份起，按月依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備之提撥率(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撥付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準備金專戶支應。

揚智科技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並依精算師精算報告之評估，認列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二十三年攤銷之數。

部分國外合併公司實施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者，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將每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九)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其屬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揚智科技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規定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每股盈餘(虧損)

每股盈餘(虧損)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因盈餘、員工紅利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股份時，則另揭露依追溯調整每一會計期間之加權流通股數計算之每股盈餘(虧損)。

揚智科技公司發行國外可轉換公司債係約當普通股，但不具稀釋作用。

三、存貨

	<u>90.12.31</u>	<u>89.12.31</u>
製成品	\$ 565,165	443,994
在製品	120,741	14,144
原料	570,742	1,024,615
在途存貨	<u>2,033</u>	<u>2,138</u>
	1,258,681	1,484,891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311,306</u>	<u>223,453</u>
	<u>\$ 947,375</u>	<u>1,261,438</u>
存貨保額	<u>\$ 970,000</u>	<u>882,000</u>

四、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90.12.31		89.12.31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成本法評價者：				
宏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0%	\$ 50,000	6.10%	50,000
大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	<u>88,200</u>	5.00%	<u>140,000</u>
		<u>\$ 138,200</u>		<u>190,000</u>

揚智科技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大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投資成本為140,000千元，因該公司股東會決議減資彌補虧損，致投資價值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揚智科技公司已於民國九十年度認列投資損失51,800千元。

五、固定資產

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主要係揚智科技公司購買新辦公大樓之訂金、簽約金及依約支付之各期工程款，揚智科技公司之新辦公大樓已於九十年九月底全部完工交屋。

固定資產及待處分資產於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保各類保險之保額分別約為976,000千元及962,000千元。

六、待處分資產

揚智科技公司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待處份資產明細如下：

	<u>90.12.31</u>	<u>89.12.31</u>
土地	\$ 587,514	-
房屋及建築	260,114	-
機器設備	-	487,634
其他設備	<u>-</u>	<u>7,450</u>
	<u>\$ 847,628</u>	<u>495,084</u>

揚智科技公司基於投資成本、資源有效分配及專注IC設計之考量，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測試及相關附屬設備計495,084千元，並於民國九十年一月四日出售予宏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另民國九十年度揚智科技公司預計出售部份新辦公大樓之樓層及土地，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出售。

七、遞延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費用明細如下：

	<u>90.12.31</u>	<u>89.12.31</u>
專用技術費	\$ 128,461	98,918
軟體成本	274,950	279,224
商譽	489,307	519,380
其他	<u>12,973</u>	<u>1,850</u>
	<u>\$ 905,691</u>	<u>899,372</u>

民國八十九年度ALiBVI分別於一月及五月取得T2T股權共70%，投資金額美金19,420千元(新台幣594,485千元)。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投資成本與投資時按持股比例計算之子公司股權淨值間之差額約為美金16,000千元，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列為商譽。

八、短期借款

	<u>90.12.31</u>		<u>89.12.31</u>	
	<u>金 額</u>	<u>利 率 區 間</u>	<u>金 額</u>	<u>利 率 區 間</u>
應付商業本票	\$ 270,000	1.90%~4.00%	1,367,000	4.60%~6.30%
減：未攤銷預付利息	<u>(1,038)</u>		<u>(10,927)</u>	
小 計	268,962		1,356,073	
信用借款	<u>350,000</u>	3.50%~3.60%	<u>730,000</u>	5.85%~7.77%
	<u>\$ 618,962</u>		<u>2,086,073</u>	
未動用額度	<u>\$ 420,000</u>		<u>92,000</u>	

九、應付公司債

	<u>90.12.31</u>
可轉換公司債	\$ 1,050,600
應付利息補償金	<u>17,922</u>
	<u>\$ 1,068,522</u>

揚智科技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購置研發軟體及辦公大樓，於民國九十年三月三十日發行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一)發行總額：美金30,000千元。

(二)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年息0%，發行屆滿三年之到期日時，揚智科技公司將依債券面額加計7%利息將債券償還。

(三)發行期限：三年(民國九十年三月三十日至九十三年三月三十日)。

(四)贖回辦法：

1.到期日贖回：

本債券發行屆滿三年之到期日時，揚智科技公司將依債券面額加計7%利息將債券償還。除非在到期日前揚智科技公司已將債券贖回，債權持有人已執行其轉換權或揚智科技公司已將債券買回並註銷。

2.到期日前贖回價格：

揚智科技公司在本債券發行日屆滿一年後，若遇有(1)揚智科技公司普通股在股票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以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連續三十個營業日均達轉換價

格(匯率以新台幣32.699元等於1美金換算)之140%(含)以上時，或(2)流通在外之本債券總金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揚智科技公司得以本金提前贖回全部或部份之本債券，並應於贖回前以不少於30天至多60天內對債券持有人為贖回之通知。揚智科技公司亦可於本債券發行後於公開市場或任何其他方式將本債券買回，經買回之債券將予以註銷，不得再發行或出售之。

(五)賣回：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屆滿第二年時，要求揚智科技公司以美元按面額不加計利息將債券贖回。

(六)轉換：

1.轉換期間：

自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九日至民國九十三年二月二十九日止。

2.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美金1.835元(新台幣60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揚智科技公司依受託契約規定如遇有現金增資或無償配股等情形，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60元。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有申請轉換情形。

(七)發行地區：

交易地點為亞洲及歐洲，發行地點為盧森堡證券交易所。

十、長期借款

貸 款 銀 行	借 款 額 度	還 款 期 間 及 方 式	90.12.31	
			金 額	利率%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聯貸主辦銀行)	\$1,200,000	90.7.16~93.7.15, 91年7月償還第一期款，嗣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九期平均償還	\$ 1,000	7.38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22)
			\$ 778	

揚智科技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七日與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中華開發)及其他四家銀行簽訂聯合借款合同，取得1,200,000千元之融資額度，以作為揚智科技公司營運週轉之用。依合約規定，未動用額度部份應以年費率0.25%按季計算支付承諾費。揚智科技公司申請動撥此借款前應向中華開發交付揚智科技公司與宏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所簽訂之附停止條件之買賣契約書，其內容應明訂倘揚智科技公司發生上述聯合借款合同所訂任何違約情事時，經中華開發對宏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揚智科技公司為書面通知，宏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應即以附停止條件之買賣契約書所訂之買賣總價款向揚智科技公司買受該合約所訂擔保品，用以抵償揚智科技公司對聯貸銀行團所負債務。依借款合同，揚智科技公司所受重大財務之限制如下：

- (一)揚智科技公司不得將聯合借款合同所取得之資金(含使用該借款資金而直接或間接取得之財產、信用或其他對價)用以支付或負擔與營運無關之支出，或從事任何有價證券(含投資契約)之投資或買賣(公債、銀行定期存單、銀行保證之票券及銀行保證之公司債除外)，或將資金借貸與他人。
- (二)揚智科技公司如有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重大投資計畫(包括但不限於增購、汰換及處理資產等計畫)，或將其業務性質或公司組織或營業證照許可予以重大變更，或就其全部或主要資產或營業為處分、轉讓、設定、或為其他物權或債權負擔，或為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所定之其他任何行為，均應事先以書面知會中華開發，中華開發得視情況召開聯貸銀行團會議討論揚智科技公司有無違反此借款合同之情事。

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揚智科技公司尚無違反上述聯合借款合同所約定之違約情事。

十一、退休金

揚智科技公司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調節如下：

	<u>90.12.31</u>	<u>89.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7,781)	(340)
非既得給付義務	<u>(29,486)</u>	<u>(23,649)</u>
累積給付義務	(37,267)	(23,98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33,167)</u>	<u>(31,520)</u>
預計給付義務	(70,434)	(55,50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58,400</u>	<u>49,139</u>
提撥狀況	(12,034)	(6,370)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9,075	14,583
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	<u>(3,260)</u>	<u>(3,452)</u>
預付退休金	\$ <u>3,781</u>	<u>4,761</u>

揚智科技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u>90 年度</u>	<u>89 年度</u>
服務成本	\$ 8,403	7,284
利息成本	3,314	2,674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2,097)	(1,880)
攤銷與遞延數	<u>(893)</u>	<u>(929)</u>
淨退休金成本	\$ <u>8,727</u>	<u>7,149</u>

重要精算假設如下：

	<u>90.12.31</u>	<u>89.12.31</u>
折現率	4.50%	6.00%
長期薪資調整率	4.00%	5.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4.50%	6.00%

揚智科技公司之國外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依當地法令而提撥認列之退休金分別為5,704千元及3,999千元。

十二、股東權益

(一)股本及員工認股權

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七日揚智科技公司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35,500千股，計355,000千元；同次股東常會並決議增加額定資本為2,980,000千元，其中500,000千元係預留供轉換公司債轉換使用。上述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五日揚智科技公司經股東常會決議修改章程，於上述額定資本總額內保留210,000千元，預定留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時使用，並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揚智科技公司業經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以下稱證期會)於民國九十年五月二十八日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4,150千股，民國九十年六月四日及七月十八日揚智科技公司董事會分別決議發行7,000千股及7,150千股之四年期員工認股權憑證，到期日各為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四日及九十四年七月十八日，每股認購價格各為新台幣35元及30.7元。揚智科技公司上項認股權之限制認股期間各為民國

九十年六月四日至九十二年六月三日止及民國九十年七月十八日至九十二年七月十七日止。揚智科技公司另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四日經證期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4,245千股，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認股權憑證尚未發行。

截至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皆為2,980,000千元及1,415,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

(二)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另，證期會規定，依公司法規定可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三)盈餘分派之限制及股利政策

依揚智科技公司章程之規定，年度盈餘應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八，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股東股利由董事會提案經股東會同意後分配之。

依證期會之規定，前述所提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併入可分派盈餘。

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底之累積虧損573,318千元，揚智科技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70,886千元及資本公積502,432千元彌補。

揚智科技公司係屬技術密集之電子產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揚智科技公司未來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揚智科技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得先以股票股利分配予股東以支應所需之資金，若有剩餘之盈餘時，考量財務或經營面等相關因素，得分派現金股利或另再酌予保留，分派步驟如下：

- 1.決定適當之資本預算。
- 2.決定滿足 1.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
- 3.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餘可採用現金增資或公司債等方式支應)。
- 4.剩餘之盈餘視營運狀況保留適當額度後，得先以股票股利分配予股東以支應所需之資金，若有剩餘之盈餘時，考量財務或經營面等相關因素，得分派現金股利或另再酌予保留。前述股票股利發放比率為配發股利總額之 70%~100%；現金股利為配發股利總額之 0%~30%，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提案經股東會同意後分配之。

十三、所得稅

揚智科技公司原始投資產製各式晶片組及電腦週邊元件之所得，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自民國八十四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另依據同條例之規定增資擴展設備產製上述產品，亦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自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起連續四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揚智科技公司係符合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規定之科學工業，民國九十年一月二十日前科學工業與非科學工業收入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分別為百分之二十及二十五。自民國九十年一月二十日起因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修正，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改為百分之二十五。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如下：

	<u>90 年度</u>	<u>89 年度</u>
當期	\$ 23,193	1,439
遞延	<u>(3,863)</u>	<u>(19,234)</u>
	<u>\$ 19,330</u>	<u>(17,795)</u>

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度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損)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估計所得稅費用(利益)之差異列示如下：

	<u>90 年度</u>	<u>89 年度</u>
稅前淨利(損)依揚智科技之適用稅率估計所得稅額\$	9,014	(121,744)
因子公司適用稅率不同產生之差異	17,130	2,976
稅率變動影響數	(40,796)	-
投資抵減	(1,698)	(233,464)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	2,603	336,534
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變動及其他	<u>33,077</u>	<u>(2,097)</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9,330</u>	<u>(17,795)</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如下：

	<u>90.12.31</u>	<u>89.12.31</u>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71,013	105,519
減：備抵評價	<u>(56,838)</u>	<u>(23,355)</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114,175	82,164
遞延所得稅負債	<u>(3,375)</u>	<u>(6,331)</u>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110,800</u>	<u>75,833</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501,863	569,133
減：備抵評價	<u>(391,149)</u>	<u>(422,029)</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110,714	147,104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9,996)</u>	<u>(13,488)</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90,718</u>	<u>133,616</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672,876</u>	<u>674,652</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23,371</u>	<u>19,819</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447,987</u>	<u>445,384</u>

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u>90.12.31</u>		<u>89.12.31</u>	
	<u>金 額</u>	<u>所 得 稅 影 響 數</u>	<u>金 額</u>	<u>所 得 稅 影 響 數</u>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311,306	77,826	257,869	51,574
投資損失淨額	163,160	40,790	94,689	18,938
虧損扣抵	429,193	107,298	536,751	107,350
機器設備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393)	(98)	(55,979)	(11,196)
累積換算調整數	(79,592)	(19,898)	(40,520)	(8,104)
其 他	74,054	18,514	(17,413)	(3,482)
投資抵減	425,073	<u>425,073</u>	499,753	<u>499,753</u>
		<u>\$ 649,505</u>		<u>654,833</u>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揚智科技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核定之虧損得自以後五年度之課稅所得額中扣除。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揚智科技公司申報虧損可資扣除之期限及金額列示如下：

申報年度	最後可扣除年度	金額
八十九年度(申報數)	民國九十四年度	\$ 429,193

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得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當年度不足抵減者可於以後四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中抵減之。每一年度得抵減稅額，以不超過該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揚智科技公司尚未抵用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稅額及其最後可抵減期限列示如下：

申報年度	最後可抵減年度	金額
八十七年	民國九十一年	\$ 71,298
八十八年	民國九十二年	63,702
八十九年	民國九十三年	157,856
九十年	民國九十四年	132,217
		\$ 425,073

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揚智科技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八十五年度。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0 年度	89 年度
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所屬年度：		
87年度以後	\$ 15,665	(573,318)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	-
	90 年度	89 年度
	(預計)	(實際)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0%	0%

十四、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二)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關係人款項及長期股權投資，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關係人款項、應付費用、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上述非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平價值與合併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短期借款與應付費用。
- 2.合併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均係投資於非公開發行公司，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於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有關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等資訊，請參閱附註十八之說明。
- 3.應付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採用揚智科技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計算。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折現值約為 1,019,082 千元。
- 4.長期借款因係另付利息，故以其借款金額為其公平價值。

十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宏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宏電)	揚智科技公司之主要股東
宏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宏科)	宏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宏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宏測)	宏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明碁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明碁)	宏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明碁電通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明碁蘇州)	明碁之孫公司
Benq (L) Corp. (BQLB)	明碁之子公司
(原名 Acer Peripheral(L) Cop.(APLC))	
T-Square Electronic Co.	與 T2D 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Acer Soft Capital Inc.	宏電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金額如下：

	90 年度		89 年度	
	金 額	佔 當 期 銷 貨 %	金 額	佔 當 期 銷 貨 %
宏 電	\$ 539,215	10	426,362	14
宏 科	165,770	3	330,522	10
BQLB(原 APLC)	42,026	1	162,102	5
明碁蘇州	24,727	-	-	-
其 他	24,886	-	4,678	-
	<u>\$ 796,624</u>	<u>14</u>	<u>923,664</u>	<u>29</u>

合併公司之銷售價格依產品規格而定，銷售予關係人及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尚無明顯差異。因銷貨及其他交易累計之應收款項餘額如下：

	90.12.31		89.12.31	
	金 額	佔 全 部 應收票據 及帳款%	金 額	佔 全 部 應收票據 及帳款%
宏 電	\$ 24,328	2	29,184	5
宏 科	14,929	2	16,144	3
BQLB(原 APLC)	-	-	19,396	3
明碁蘇州	21,224	2	-	-
其 他	2,428	-	3,521	-
	<u>\$ 62,909</u>	<u>6</u>	<u>68,245</u>	<u>11</u>

2. 設計收入

揚智科技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度因提供明碁晶片設計開發服務所認列之收入計 4,000 千元，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而應收之款項計 4,200 千元。上述款項已於民國九十年收回。

3. 購置及處分固定資產

揚智科技公司向關係人購置固定資產之金額如下：

	90年度		89年度	
	金額	佔當期 固定資產 增加數%	金額	佔當期 固定資產 增加數%
宏科	\$ 12,605	2	32,804	4

因上述性質交易累計之應付款項餘額如下：

	90.12.31	89.12.31
宏科	\$ 3,180	1,153

揚智科技公司基於投資成本、資源有效分配及專注IC設計之考量，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將新竹廠測試機器及相關附屬設備等固定資產以帳面金額計495,084千元售予宏測，預估可降低大量投資的營運風險，更可將資源作最有效的分配，並專注於產品設計，進而提升公司產品之競爭力。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揚智科技公司將上述資產帳列待處分資產，並已於民國九十年一月四日出售。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應收款項皆已收回。

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揚智科技公司尚因上述交易為宏測代墊而應向其收取之費用計7,641千元，帳列應收關係人款項。

4. 服務費用

合併公司支付與關係人各項服務費用之金額如下：

	性質	90 年度	89 年度
宏電	法務稅務諮詢等管理費用\$	3,523	4,204
T-Square Electronic Co.	委託他公司開發服務費用	101,665	78,148
		\$ 105,188	82,352

因上述交易累計之應付款項餘額如下：

	90.12.31	89.12.31
宏電	\$ 925	760
T-Square Electronic Co.	26,265	33,080
	\$ 27,190	33,840

5. 租借機台及委外測試

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揚智科技公司因向宏測租借機台及委外測試而產生之租金及測試費用分別為 107,596 千元及 21,951 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累計尚未支付之應付款項分別為 32,822 千元及 0 千元，列於應付關係人款項下。

揚智科技公司於民國九十年一月與宏測簽訂委託測試協議，協議中約定九十年度揚智科技公司委託宏測提供測試服務之費用低於約定計算公式所計算之金額時，揚智科技公司應給付差額予宏測，作為測試服務費用之補償。民國九十年度上項補償費用計 108,858 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揚智科技公司應付宏測上述補償款項 33,983 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項下。

6. 專用技術使用

民國八十九年度因宏電提供揚智科技公司研發專用技術而產生之應付專用技術費為 8,150 千元。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應付款項已付清。

7. 證券交易

揚智科技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原帳列長期股權投資之 VenGlobal International Fund 依帳面價值 64,780 千元轉讓 Acer Soft Capital Inc.，上述交易價款業已付清。

8. 其他交易

截至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因關係人墊付款項及分攤各項費用等產生之應付關係人款項，彙列如下：

	<u>90.12.31</u>	<u>89.12.31</u>
宏電	\$ 2,780	15,616
其他	<u>2,402</u>	<u>2,596</u>
	<u>\$ 5,182</u>	<u>18,212</u>

另，截至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T2D 尚因代墊 T-Square Electronic Co. 部份費用所產生之應收款項計 6,351 千元及 6,610 千元，列於應收關係人款項下。

十六、提供擔保之資產

<u>抵 (質) 押 資 產</u>	<u>擔 保 標 的</u>	<u>90.12.31</u> <u>帳面價值</u>
定期存款	長期借款及關稅保證 額度	\$ 6,005
土地及建築物(含待處 分資產)	取得長期借款額度	<u>1,487,629</u>
		<u>\$ 1,493,634</u>

十七、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重大之承諾事項如下：

合併公司依已簽訂之營業租賃合約預估未來最低租金給付額如下：

<u>年 度</u>	<u>金 額</u>
九十一年度	\$ 50,850
九十二年度	48,016
九十三年度	45,303
九十四年度	40,470
九十五年度	<u>20,729</u>
	<u>\$ 205,368</u>

(二)揚智科技公司部份產品使用其他公司之專利權，依約應按銷售該產品金額或數量之一定比率支付權利金。

十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註)	
揚智科技公司	騰智國際有限公司股票	揚智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3,800	(4,164)	100.00	(4,164)	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同上	ALi USA 股票	同上	同上	3,600	38,501	100.00	38,501	同上
同上	ALi BVI 股票	同上	同上	21,300	615,980	100.00	615,980	同上
同上	宏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同上	5,000	50,000	6.10	46,858	無
同上	大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同上	6,300	88,200	5.00	41,236	無

註：均為未上市櫃公司，係淨值資訊。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 額
揚智科技公司	富鼎益利信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0,706	120,000	10,706	120,318	120,000	318	-	-
同上	大眾債券基金	同上	-	-	-	-	10,751	125,000	10,751	125,281	125,000	281	-	-
同上	元大萬泰債券基金	同上	-	-	-	-	15,846	200,000	15,846	200,142	200,000	142	-	-
同上	元大多利基金	同上	-	-	-	-	7,260	100,000	7,260	100,090	100,000	90	-	-
同上	元大多利二號債券基金	同上	-	-	-	-	12,740	170,000	12,740	170,541	170,000	541	-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之公司	財 產 名 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 轉 日 期	金 額			
揚智科技公司	辦公大樓	88.09.10	1,510,000	1,510,000	德利開發科技	無	-	-	-	-	不動產公司鑑價報告	辦公大樓已全部完工，部分樓層使用中，其餘樓層備供出售	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 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揚智科技公司	宏電	揚智科技公司之主要股東	銷貨	539,215	10 %	60 天	-	-	24,328	2 %			
同上	宏科	宏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65,770	3 %	45 天	-	-	14,929	2 %			
同上	宏測	宏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216,454	19 %	90 天	-	-	66,805	6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投 資 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揚智科技 公司	騰智國際	香港	電腦晶片組買 賣	13,508	13,508	3,800	100%	(4,164)	(846)	(846)	註
同上	ALi USA	美國	同上	55,627	55,627	3,600	100%	38,501	284	284	註
同上	ALi BVI	BVI	控股公司	664,749	664,749	21,300	100%	615,980	(48,927)	(51,147)	註
ALi BVI	T-Square Cayman	開曼群島	同上	605,388	605,388	14,000	70%	593,505	12,013	-	註
同上	揚智電子(上 海)	中國大陸	IC 設計產品之 銷售服務	30,175	30,175	-	100%	41,904	9,668	-	註
T-Square Cayman	T-Square Design	美國	IC 設計	84,481	84,481	6,600	100%	92,426	190	-	註

註：相關期末持有金額及投資損益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2.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註)	
ALi BVI	T-Square Cayman 股票	ALi BVI 之子公 司	長期股權 投資	14,000	593,505	70 %	137,049	
ALi BVI	揚智電子(上海)股票	同上	同上	-	41,904	100 %	41,904	
T-Square Cayman	T-Square Design 股票	T-Square Cayman 之子公司	同上	6,600	92,426	100 %	59,575	

註：均為未上市櫃公司，係淨值資訊。

5.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 金 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 金 額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 資 之 持股比率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 期止已 匯回投 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揚智電子(上 海)有限公司	大陸地區 IC 產品 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30,175	註1	30,175	-	-	30,175	100%	9,668	41,904	-

註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經由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0,175	30,175	953,415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大交易事項：

揚智科技公司與 ALi SH 之交易係透過 ALi BVI 為之。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透過 ALi BVI 委託 ALi SH 開發設計服務及購買電腦軟體所支付之金額各為 16,247 千元及 50,717 千元。另此重大之內部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十九、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僅經營各式晶片組及個人電腦週邊元件之研發、設計、生產測試及銷售，故為單一產業。

(二)地區別營運部門資訊

	<u>90 年度</u>			
	亞 洲	美 洲	調 整 及 沖	合 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5,330,568	181,868	-	5,512,436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u>91,892</u>	<u>288,549</u>	<u>(380,441)</u>	<u>-</u>
收入合計	\$ <u>5,422,460</u>	<u>470,417</u>	<u>(380,441)</u>	<u>5,512,436</u>
部門(損)益	\$ <u>10,956</u>	<u>(21,846)</u>	<u>46,947</u>	<u>36,057</u>
可辨認資產	\$ <u>5,322,321</u>	<u>792,585</u>	<u>(774,530)</u>	<u>5,340,376</u>

	<u>89 年度</u>			
	亞 洲	美 洲	調 整 及 沖	合 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2,936,717	212,564	-	3,149,281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u>119,769</u>	<u>212,946</u>	<u>(332,715)</u>	<u>-</u>
收入合計	\$ <u>3,056,486</u>	<u>425,510</u>	<u>(332,715)</u>	<u>3,149,281</u>
部門(損)益	\$ <u>(593,844)</u>	<u>(29,577)</u>	<u>14,701</u>	<u>(608,720)</u>
可辨認資產	\$ <u>5,167,326</u>	<u>803,944</u>	<u>(756,762)</u>	<u>5,214,508</u>

(三)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對主要客戶之銷售金額如下：

	<u>90 年度</u>		<u>89 年度</u>	
	金 額	佔 當 期 營業收入 之百分比	金 額	佔 當 期 營業收入 之百分比
A 客戶	\$ 1,342,492	24	46,831	1
B 客戶	553,084	10	28,627	1
C 客戶	539,215	10	426,362	14
D 客戶	165,770	3	330,522	10
E 客戶	<u>210,278</u>	<u>4</u>	<u>610,040</u>	<u>19</u>
	\$ <u>2,810,839</u>	<u>51</u>	<u>1,442,382</u>	<u>45</u>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目前改善情形

年度	會計師建議意見摘錄	目前改善情形
88年度	(1)內部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未有書面之覆核記錄。 (2) 編製預算時並未能將相關資訊予以有系統地書面化。	已要求經辦人員留存書面之覆核記錄。 已要求經辦人員於未來年度編製財務預測時，將各項基本假設之資訊予以書面化。
89年度	無	-
90年度	無	-

(二)本公司內部稽核所發現重大缺失目前之改善情形

本公司稽核單位所發現之缺失多為公司內部人員作業上之缺失，均已由本公司受查單位依稽核人員所建議改善方式改進，且稽核人員於事後繼續追蹤改善情形，使公司各項作業均能符合內部控制要求，之後並未發現重大異常缺失而致影響本公司正常營運之情事。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178頁。

(四)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要求公司需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二、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無。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第 179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詳第 180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財政部證期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財政部證期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尚無重大異常。

九、子公司不參與認購本次轉換公司債之承諾：詳第 181-183 頁。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一、最近三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價格轉換說明書：詳第 64 頁。

十三、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價格轉換說明書會計師複核意見書：詳第 73 頁。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本次計畫之籌資方式，由現金增資更換為轉換公司債，其更換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合理性說明及評估：

(一)更換籌資方式之原因

本公司 91 年財務預測規劃辦理現金增資 9 億元，因考量目前股市多空不甚明朗，未來行情不確定性較大，惟國內利率處於相對低檔，利於債權型商品發行，為使本公司籌資能順利成功，故將籌資工具由現金增資更換為轉換公司債。

(二)更換籌資方式之合理性

本公司原預計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衡酌目前市場狀況，並為快速、順利募集公司未來擴充及發展所需資金，故將原計畫之籌資方式由現金增資更換為資金成本較低之轉換公司債且採詢價圈購方式，有利於資金募集成功，應具合理性。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聲明書

日期：91年3月19日

本公司民國90年1月1日至90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能，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訂頒「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要點」（以下簡稱「實施要點」）規定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實施要點」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實施要點」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包括與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91年3月1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簽章

總 經 理： 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九千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十萬元，總金額新台幣九億元，依法向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正雄

律師法律意見書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玖億元，每張面額新臺幣壹拾萬元，共玖仟張，向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黃泰鋒律師事務所

承 諾 書

本公司承諾不參與認購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特此承諾

承諾人：香港騰智國際有限公司

負責人：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九 月 十 八 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承諾不參與認購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特此承諾

承諾人：ALi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USA

負責人：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九 月 十 八 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承諾不參與認購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特此承諾

承諾人：ALi(BVI)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負責人：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九 月 十 八 日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

- (一)最近兩年度股東常會及臨時會之重要決議事項以及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詳第185頁
- (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詳第196頁
- (三)背書保證辦法：詳第200頁
- (四)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詳第202頁
- (五)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詳第203頁
- (六)其它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規定應記載之程序或辦法：

二、公司章程：詳第205頁

三、相關法規

- (一)證券交易法：詳第208頁
- (二)會計師法：詳第209頁
- (三)公司法：詳第210頁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 一、時間：九十年四月二十五日；上午十時零二分開始
二、地點：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安路二號園區管理局禮堂
三、出席：出席股權104,599,723股，佔已發行股數141,500,000股之73.92%

四、主席：呂理達 記錄：錢培倫

五、開會如儀

六、主席致開會詞（略）

七、報告事項

- 1.八十九年度營業報告
- 2.八十九年度背書保證事項報告
- 3.八十九年度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報告
- 4.八十九年度向關係人購置不動產報告
- 5.八十九年度公司赴大陸地區從事間接投資報告
- 6.八十九年度取得或處分資產報告
- 7.發行國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報告

戶號25673號陶家駒股東詢問有關營運狀況、財務預測、應收帳款、存貨、短期借款、大陸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等相關問題，另針對購置台北廠辦大樓之鑑價報告及辦理海外公司債之必要性等提出若干質疑，經主席指定相關人員答覆說明。

8.監察人審查報告

戶號25673號陶家駒股東詢問監察人平時監督公司方式、內部稽核之運作及去年虧損如何改善等相關問題，經監察人答覆說明。

八、選任事項

說 明：全面改選董事七席、監察人三席(任期自90年4月25日至93年4月24日止，為期三年)。

選舉結果：主席宣佈董監事當選名單

董事當選人：

吳欽智、王桔松、徐建國、許錫淵

宏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呂理達、莊人川、鄭定群

監察人當選人：

洪永鎮、蕭崇河

宏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彭錦彬

九、承認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八十九年度決算表冊，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 明：本公司八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主要財產之財產目錄等，業經本公司董事會議決通過，並經監察人查核完竣，謹請承認。(決算表冊詳如後附)

決 議：全體出席股東一致無異議通過。

第二案

案 由：八十九年度虧損彌補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一、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八十九年度稅後淨損為新台幣(以下同)574,889,616元，加計截至八十八年度未分配盈餘1,571,130元，本年度待彌補虧損數為573,318,486元。

二、擬依公司法規定，先提撥法定盈餘公積70,886,453元彌補虧損，不足部份由資本公積提撥502,432,033元彌補之。

三、八十九年度虧損彌補明細（請詳下表）：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八十九年度虧損彌補表	
	(單位:元) 金額
截至八十八年度未分配盈餘	1,571,130
加：八十九年度稅後淨損	(574,889,616)
本年度待彌補虧損數	(573,318,486)
彌補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70,886,453
資本公積	502,432,033
期末未分配盈餘	0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八十九年度資本公積提撥表

	(單位:元) 金額
期初資本公積餘額	1,395,611,154
減：彌補八十九年度虧損	(502,432,033)
期末資本公積餘額	893,179,121

四、謹請討論。

決議：全體出席股東一致無異議通過。

第三案

案由：擬修訂公司章程第五條及第二十條，提請討論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配合未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暨考量未來發行其他附認股權相關有價證券，以增加資金募集管道，擬修改公司章程第五條及第二十條，修改明細請參閱公司章程修正對照表。

二、謹請討論。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對照表

條次	修正前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玖億捌仟萬元，分為貳億玖仟捌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新台幣伍億元，分為伍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係預留供轉換公司債轉換使用。
第二十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二年四月二十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十二月三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一月八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四月二十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二十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三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三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七日

條次	修正後	修正理由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玖億捌仟萬元，分為貳億玖仟捌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新台幣伍億元，分為伍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係預留供轉換公司債轉換使用。 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貳億壹仟萬元，分為貳仟壹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係預留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時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議分次發行。	配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附認股權相關有價證券
第二十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二年四月二十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十二月三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一月八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四月二十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二十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三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三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七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五日	符合實際

決 議：全體出席股東一致無異議通過。

第四案

案 由：擬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討論案。(董事會提)

說 明：一、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因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或有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之行為，爰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如本公司新當選之董事有上述情事時，同意解除該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

三、謹請討論。

決 議：全體出席股東一致無異議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會（當日上午十一時二十八分）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一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九十一年六月十三日；上午十時開始

地點：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安路二號園區管理局禮堂

出席：出席股權 78,511,999 股，佔已發行股數 141,500,000 股之 55.48%

主席：呂理達

記錄：錢培倫

開會如儀

主席致開會詞（略）

七、報告事項

- 1.九十年度營業報告
- 2.九十年度背書保證事項報告
- 3.九十年度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報告
- 4.九十年度向關係人購置不動產報告
- 5.九十年度公司赴大陸地區從事間接投資報告
- 6.九十年度取得或處分資產報告
- 7.「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報告
- 8.發行國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報告
- 9.監察人審查報告

八、選任事項

說 明：董事徐建國因個人因素擬辭去董事一職，故擬補選乙席董事，新任董事任期自九十一年六月十三日起至九十三年四月二十四日止。

選舉結果：

主席宣佈董事當選名單：陳燦榮當選為本公司董事（當選權數為 73,275,499），任期自九十一年六月十三日起至九十三年四月二十四日起。

九、承認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九十年度決算表冊，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 明：本公司九十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業經本公司董事會議決通過，並送經監察人查核完竣，謹請承認（決算表冊詳如後附）。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 由：九十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一、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以下同）15,665,461元，加計截至八十九年度未分配盈餘0元，合計可供分配金額為15,665,461元。

二、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除依法先予提列法定公積1,566,546元，並提撥員工紅利1,409,891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140,989元外，餘12,548,035元予以保留於未來年度再行分配，供公司營運週轉用。

三、九十年度盈餘分配表如後：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元)	
	金 額
截至八十九年度未分配盈餘	0
加：九十年度稅後淨利	15,665,461
本年度可分配盈餘	15,665,461
分配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1,566,546
員工紅利-配發現金	1,409,891
董事監察人酬勞	140,989
期末未分配盈餘	12,548,035

四、謹請討論。

主席說明原分配案係考量本公司公司章程有關股利政策之規定，但因考慮本年度擬不分派股利給股東，員工紅利理當也不予分配，故本公司建議修訂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除依法先予提列法定公積1,566,546元，餘14,098,915元予以保留於未來年度再行分配。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修訂建議通過。即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除依法先予提列法定公積1,566,546元，餘14,098,915元予以保留於未來年度再行分配。

第三案

案 由：擬修改公司章程，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一、為配合法令修改及實務需要，擬修改公司章程第二條之一、第二條之二、第三條、第四條、第五條、第六條、第六條之一、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第十三條、第十四條、第十五條、第十六條、第十七條、第十八條、第十九條及第二十條，修改明細請參閱公司章程修正對照表。

二、謹請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對照表

條次	修 正 前	修 正 後	修 正 理 由
第三條 (原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因業務及投資關係對外得為背書與保證。	(文字未修改)	修改條次
第四條 (原第二條之二)	本公司對外投資金額得超過資本額百分之四十。	本公司對外投資金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之限制。	文字修飾並修改條次
第五條 (原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及主管機關之同意，方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配合公司法刪除第三百八十九條修訂並修改條次
(原第四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本條刪除)。	配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九條修訂

條次	修 正 前	修 正 後	修 正 理 由
第六條 (原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玖億捌仟萬元，分為貳億玖仟捌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新台幣伍億元，分為伍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係預留供轉換公司債轉換使用。 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貳億壹仟萬元，分為貳仟壹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係預留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時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文字未修改)	修改條次
第七條 (原第六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得依法令規定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股票，而不印製實體股票；發行其他有價證券者，亦同。	配合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二條 第一百六十二條之一及之二修訂並修改條次
第八條 (原第六條之一)	本公司對股東因股票遺失、毀滅或申請股票分割而補(換)發新股票時，得收取成本费用。	(文字未修改)	修改條次
第九條 (原第七條)	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一個月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十五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配合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五條第三項修訂並修改條次
第十條 (原第八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營業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集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配合公司法第一百七十條修訂並修改條次
第十一條 (原第九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文字未修改)	修改條次
第十二條 (原第十條)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一股東而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者，其超過部份以九九折計算。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配合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修訂並修改條次
第十三條 (原第十一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文字未修改)	修改條次
第十四條 (原第十二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股東中選任，連選得連任。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	配合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 第二百六條修訂並修改條次
第十五條 (原第十三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文字未修改)	修改條次
第十六條 (原第十四條)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因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時，得出具委託書，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但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文字未修改)	修改條次
(原第十五條)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由股東會議定之。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	(本條刪除)。	刪除條文
第十七條 (原第十六條)	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文字未修改)	修改條次

條次	修正前	修正後	修正理由
第十八條 (原第十七條)	本公司應於每營業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 一、營業報告書 二、資產負債表 三、損益表 四、股東權益變動表 五、現金流量表 六、主要財產之財產目錄 七、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配合公司法第二十條、第二百二十八條、二百三十條修訂並修改條次
第十九條 (原第十八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就當年度股東權益項下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分派如下：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八，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 本公司係屬技術密集之電子產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公司未來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得先以股票股利分配予股東以支應所需之資金，若有剩餘之盈餘時，考量財務或經營面等相關因素，得分派現金股利或另再酌予保留；分派步驟如下： (一)決定適當之資本預算。 (二)決定滿足(一)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 (三)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餘可採用現金增資或公司債等方式支應)。 (四)剩餘之盈餘視營運狀況保留適當額度後，得先以股票股利分配予股東以支應所需之資金，若有剩餘之盈餘時，考量財務或經營面等相關因素，得分派現金股利或另再酌予保留。前述股票股利發放比率為配發股利總額之70%~100%，現金股利為配發股利總額之0~30%，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提案經股東會同意後分配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就當年度股東權益項下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分派如下：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八，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 <u>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u>	配合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第四項修訂並修改條次及文字修飾
第二十條 (原第十八條有關股利政策單獨成一條)		本公司係屬技術密集之電子產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公司未來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得先以股票股利分配予股東以支應所需之資金，若有剩餘之盈餘時，考量財務或經營面等相關因素，得分派現金股利或另再酌予保留；分派步驟如下： (一)決定適當之資本預算。 (二)決定滿足(一)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 (三)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餘可採用現金增資或公司債等方式支應)。 (四)剩餘之盈餘視營運狀況保留適當額度後，得先以股票股利分配予股東以支應所需之資金，若有剩餘之盈餘時，考量財務或經營面等相關因素，得分派現金股利或另再酌予保	原第十八條有關股利政策單獨成一條並修改條次

條次	修 正 前	修 正 後	修 正 理 由
		留。前述股票股利發放比率為配發股利總額之70%~100%，現金股利為配發股利總額之0~30%，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提案經股東會同意後分配之。	
第二十一條 (原第十九條)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修改條次
第二十二條 (原第二十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四月二十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十二月三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元月八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四月二十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二十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三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三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七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五日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四月二十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十二月三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元月八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四月二十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二十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三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三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七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五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三日	符合實際並修改條次

第四案

案 由：擬修訂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選舉辦法」，提請討論案。(董事會提)

說 明：一、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選舉辦法」已於八十六年四月二十九日訂定，並經股東會討論通過。

二、為配合法令修改及實務需要，擬修訂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選舉辦法」。

三、「董事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如後附。

四、謹請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監察人選舉辦法

條 次	修 正 前	修 正 後	修 正 理 由
第二條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由股東會就已成年且有行為能力之股東中選任之。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由股東會就已成年且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	配合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第二百十六條修訂
第五條	董事選任方式係採單記名投票法，選任董事時，每一股份依其表決權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得票數相同且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票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董事選任方式係採單記名累積投票法，選任董事時，每一股份依其表決權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數，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權數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且超過規定名額時，由所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文字修飾
第七條	選舉人需在選票之「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之戶名，並得加註股東戶號。被選舉人為法人股東時，應填列該法人全銜之戶名名稱。	選舉人須在選票上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股東戶號，被選舉人若為非股東者，應填寫身份證字號(外國人應填寫護照號碼)，然後投入票櫃(箱)內，惟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票之被選舉人欄得列法人全銜之名稱或加列該法人之代表人。	配合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第二百十六條修訂
第九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一)未經投入票櫃(箱)之選舉票。 (二)不用本公司備製之選舉票。 (三)未經選舉人填寫之空白選舉票。	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一)未經投入票櫃(箱)之選舉票。 (二)不用本公司備製之選舉票。 (三)未經選舉人填寫之空白選舉票。	配合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第二百十六條修訂

條次	修正前	修正後	修正理由
	(四)所填被選舉人之戶名、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 (五)填寫被選舉人之戶名、戶號及所投權數外，另夾寫其它文字、符號者。 (六)已填寫之被選舉戶名、戶號及所投權數中任何一項已塗改者。 (七)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 (八)已填寫之選舉人之戶名與其它股東戶名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以資區別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若為股東，其戶名、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 (五)選舉票上除被選舉人之姓名及戶號外，另夾寫其它文字、符號者。 (六)已填寫之被選舉姓名、戶號及所投權數中任何一項已塗改者。 (七)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 (八)已填寫之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它人士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份證字號(或護照號碼)以資區別者。	及文字修飾
第十條	除法人股東外，一 <u>股東</u> 同時當選董事及監察人時，由其自行決定擔任董事或監察人，而不得同時兼任二職。	除法人股東外，一 <u>人</u> 同時當選董事及監察人時，由其自行決定擔任董事或監察人，而不得同時兼任二職。	配合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第二百十六條修訂

第五案

案由：擬提高對中國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或其他商業行為之投資限額，提請討論。
(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據「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三十五條及經濟部公佈實施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項目審查原則」暨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二、配合法令修訂及營運發展需要，未來對大陸投資總金額，擬請將限額由現行淨值之百分之二十提高至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三、投資方式：透過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股之海外轉投資公司對大陸投資。

四、本案通過後仍需在符合現行法律規定及政府政策之情況下，依大陸地區之個別投資案，授權董事會逐案決議，再作投資或合作之申請。

五、謹請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案由：擬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謹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資金用途：償還銀行借款、改善財務結構、增購研發軟體及設備、新產品研發以及轉投資事業等。

二、募集方式：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三、發行股數：擬發行不超過三仟萬股為限。

四、鑒於資本市場瞬息萬變，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選擇適當時機及募集方式發行，並得暫緩或取消發行計劃。

五、發行現金增資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一規定，需公開承銷部份之銷售方式，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採詢價圈購或申購配售方式擇一進行，提撥公開承銷比例依下列方式辦理：

(1)若採詢價圈購方式：

擬請股東會將對外承銷比例由10%提高為85%。另依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之規定提撥增資發行股數之15%由員工認購，如有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2)若採申購配售方式：

提撥公開承銷比例為10%，依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規定提撥增資發行股數15%由員工認購，其餘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股東放棄認購或依持股比例不足分認一股之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國內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六、本次募集之發行條件、發行數量、募集金額、增資計劃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暨其他一切有關事項之議定，必要時依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為因應市場情況而需修正者，在不超過三仟萬股範圍內，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七、本案未盡事宜，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案由：擬請股東會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提請討論案。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緣本公司補選之董事可能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之行為，爰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該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

三、謹請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會（當日上午十時二十八分）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一年度第二季董事會議事錄

- 一、時間：九十一年八月二十七日下午四時
二、地點：揚智六樓會議室
三、出席董事：呂理達、吳欽智、莊人川、洪中耀
許錫淵、王桔松、陳燦榮
列席人員：彭錦彬、蕭崇河、錢培倫、修俊良

主 席：呂理達

記錄：錢培倫

四、報告事項

營運報告(略)

財務報告(略)

五、討論事項：

第一至四案（略）

第五案：

案 由：為購買研發軟體、支付技術權利金及轉投資國內事業，擬發行九十一年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以下同）玖億元，提請討論案。

說 明：一、本公司為購買研發軟體、支付技術權利金及轉投資國內事業，擬發行九十一年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9,000張，每張面額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總額為玖億元。惟實際發行價格以本公司與證券承銷商共同議定並經證期會核備後為準。

二、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計劃之資金來源、計劃項目、預定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發行與轉換辦法詳如附件一及附件二。

三、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俟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另訂發行日。

四、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價格、資金運用計劃、進度、發行與轉換辦法等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為因應客觀環境而需修正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五、發行條件摘要如附件三。

六、謹請討論。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第六案

案 由：擬將本公司發行之有價證券(股票、轉換公司債、債券換股權利證書等)全面改以無實體發行，提請討論案。

說 明：一、因應公司法之修正（第162條之2及第257條之2）規定，公司發行之股份、公司債及其他有價證券得免印製實體股票、債券。本公司91年6月13日股東常會亦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公司得依法令規定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股票，而不印製實體股票；發行其他有價證券者，亦同』。

二、為響應主管機關推動無實體發行政策及降低股務作業成本，擬自本次發行九十一年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日起，一律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有價證券，不再印製實體有價證券（即以無實體發行），謹請討論。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第一條：本處理程序所稱之資產，係指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含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國內受益憑證、海外共同基金、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等）、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凡本公司取得或處分前述資產，均應依本處理程序之規定辦理。

第二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其處理程序及額度如下：

一、長、短期有價證券、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之取得或處分，由執行單位評估後，於本條第三項所訂額度內，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關作業規定及本處理程序辦理之。

二、執行單位長、短期有價證券之取得或處分：財務處。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之取得或處分：財務處或其他相關單位。

三、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個別購買額度如下：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其總額不得高於會計師簽證之股東權益的百分之二十五。

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總額不得高於會計師簽證之股東權益總額。

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金額不得高於會計師簽證之股東權益的百分之四十。

第三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除（一）買賣公債、海內外基金。（二）於海內外集中交易市場或櫃檯買賣中心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但買賣屬母子公司或關係企業之有價證券者，不在此限。（三）買賣附買回、附賣回條件之債券。（四）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交易對象非為實質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伍億元以上者。（五）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伍億元以上（以本公司預計投入之金額為計算基礎）者外，其每筆交易金額或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劃不動產或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辦理公告，並檢附公告報紙、契約、鑑價報告或簽證會計師意見書向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申報。

前述所稱事實發生之日，原則上以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為準（以孰前者為準）；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接獲主管機關核准函之日孰前者為準。

第四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之資產，依第三條規定應登報公告之項目如下：

一、於海內外集中交易市場或櫃檯買賣中心買賣母子公司或關係企業之有價證券，應公告之項目：

（一）證券名稱。

（二）交易日期。

（三）交易數量、每單位價格及交易總金額。

（四）處分損失或利益。（取得有價證券者免列）

（五）與交易標的公司之關係。

- (六) 迄目前為止，累積持有本交易證券（含本次交易）之數量、金額及持股比例及權利受限情形。
 - (七) 迄目前為止，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含本次交易）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總資產及股東權益之比例暨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營運資金數額。
 - (八) 取得或處分之具體目的。
- 二、本公司倘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應公告下列事項：
- (一) 契約種類。
 - (二) 事實發生日。
 - (三) 契約相對人及其與本公司之關係。
 - (四) 契約主要內容（含契約總金額、預計參與投入之金額及契約起迄日期）限制條款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 (五) 專業鑑價機構名稱及其鑑價結果。（自地委建者免列，另鑑價結果應包含對契約合作方式合理性之評估。）
 - (六) 取得具體目的。
- 三、除前二項以外所為之資產買賣，應公告下列之項目：
- (一) 標的物之名稱及性質。（屬取得或處分不動產者，並應標明座落地點及地段；屬特別股，並應標明特別股約定發行條件，如股息率等。）
 - (二) 事實發生日。
 - (三) 交易單位數量、每單位價格及交易總金額。
 - (四) 交易之相對人及其與本公司之關係。（交易相對人如屬自然人，且非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者，得免揭露其姓名）
 - (五) 交易之相對人為實質關係人者，並應公告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及前次移轉之所有人（含與本公司及相對人間相互之關係）移轉價格及取得日期。
 - (六) 交易標的最近五年內所有權曾為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者，尚應公告關係人之取得及處分日期、價格及交易當時與本公司的關係。
 - (七) 預計處分損失或利益。（取得資產者免列）
 - (八) 交付或付款條件（含付款期間及金額），契約限制條款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 (九) 本次交易之決定方式（如招標、比價或議價）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及決策單位。
 - (十) 專業鑑價機構名稱及其鑑價結果或標的公司依規定編製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之每股淨值。未能即時取得鑑價報告者，應註明未能取得之原因；有第五條第一項及第二項規定情事者，並應公告差異原因及簽證會計師意見。
 - (十一) 迄目前為止，累積持有本交易證券（含本次交易）之數量、金額、持股比例及權利受限情形。（非屬買賣有價證券者免列）

- (十二) 迄目前為止，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含本次交易）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總資產及股東權益之比例暨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營運資金數額。（非屬買賣有價證券者免列）
- (十三) 有經紀人，且該經紀人為實質關係人者，其經手之經紀人及應負擔之經紀費。
- (十四) 取得或處分之具體目的或用途。

第五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按資產種類依下列規定分別委請專家出具意見：

- 一、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應先洽請專業鑑價機構出具鑑價報告，並應符合下列規定：
 - (一) 鑑定價格種類應以正常價格為原則，如屬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應註明是否符合土地估價技術規範第十條或第十一條規定。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通知監察人及提下次股東會報告，未來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鑑價報告並應分別評估正常價格及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之結果，且逐一系列示限定或特定之條件及目前是否符合該條件，暨與正常價格差異之原因與合理性，並明確表示該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是否足以作為買賣價格之參考。
 - (二) 如鑑價機構之鑑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應請簽證會計師依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第十三條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所稱鑑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係以交易金額為基準。
 - (三) 交易金額達新台幣十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鑑價機構鑑價，如二家以上鑑價機構之鑑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應請簽證會計師依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第十三條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 (四) 契約成立日前鑑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鑑價機構出具意見補正之。
 - (五) 除採用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外，如有正當理由未能即時取得鑑價報告或前開(二)(三)之簽證會計師意見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週內取得，並補正公告原交易金額及鑑價結果，如有前開(二)(三)情形者並應公告差異原因及簽證會計師意見後申報。
 - (六) 鑑價機構如出具「時值勘估報告」、「估價報告書」等以替代鑑價報告者，其記載內容仍應符合鑑價報告應行記載事項之規定。
 - (七) 前述所稱專業鑑價機構，係指章程或營業登記證載明以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之鑑價為營業項目；本公司所洽請之鑑價機構及其鑑價人員應與交易當事人無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所訂之關係人或為實質關係人之情事者。

二、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除下列情形外，應先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依規定編製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由簽證會計師就前開財務報表所顯示之每股淨值與交易價格之差異出具意見書，如每股淨值與交易價格差距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簽證會計師尚應依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第十三條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所稱標的公司每股淨值與交易價格之差距以交易金額為基準。

（一）於集中市場或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

（二）買賣開放式之國內受益憑證或海外共同基金。

（三）原始認股（包括設立認股及現金增資認股）。

（四）取得或處分標的公司為符合上市（櫃）前股權分散而辦理公開銷售之有價證券。

（五）買賣債券。

三、本公司若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者，得以法院所出具之證明文件替代鑑價報告或簽證會計師意見。

第六條：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除合建契約外，應依證期會所訂「公開發行公司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之處理要點」規定辦理申報，且應編製自預訂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其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為之，並應提報下次股東會報告；交易金額達本處理程序第三條規定之標準者，並應辦理公告。

第七條：本公司之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亦應依本處理程序第五條規定辦理。如非屬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達本處理程序所訂應公告申報標準者，本公司亦應為公告、申報及抄送事宜。

子公司之公告申報標準中，所稱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係以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為準。

前述所稱之子公司，係指下列由本公司海內外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公司：

一、本公司直接持有逾百分之五十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之被投資公司。

二、本公司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逾百分之五十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之各被投資公司，餘類推。

三、本公司直接及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逾百分之五十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之各被投資公司，餘類推。

第八條：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

第九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達本處理程序第三條所訂應公告申報標準，且其交易對象為實質關係人者，應將公告內容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並提股東會報告。

第十條：本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函報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並提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辦法

本公司有關對外背書保證事項，均依本辦法之規定施行之。

第一條、範圍：本辦法所稱背書保證包括下列各項：

一、融資背書保證：

(一)客票貼現融資。

(二)為他公司（含本公司轉投資控股90%以上之子公司，以下同）融資之目的所為之背書或保證。

(三)為本公司融資之目的而另開立票據予非金融事業作擔保者所為之。

二、關稅背書保證：係指為本公司或他公司有關關稅事項所為之背書或保證。

三、其他背書保證：係指無法歸類列入前二項之背書或保證事項。

本公司提供動產或不動產為他公司借款之擔保設定質權、抵押權者，亦依本辦法辦理。

第二條、對象：

一、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二、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三、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四、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者，不受上述各款規定之限制，得為背書保證。

第三條、核准：

(一)背書保證事項應先經董事會決議同意後為之，但董事會得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金額內決行事後再報經董事會追認之，並將辦理之有關情形及有關事項報請股東會備查。

(二)因投資或業務需要而有超過背書保證辦法所訂額度之必要時，應經董事會同意，並由半數以上之董事對公司超限可能產生之損失具名聯保，並修正背書保證辦法，報經股東會追認之；股東會不同意時，應訂定計劃於一定期限內消除超限部分。

(三)背書保證對象原符合第二條之規定而嗣後不符規定，或背書保證金額因據以計算限額之基礎變動致超過所訂額度時，對該對象背書保證金額或超限部分應於合約所訂期限屆滿時或訂定計劃於一定期限內全部消除，並報告於董事會。

第四條、限額：

(一)為他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會計師核閱報告所示之淨值為限。

(二)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會計師核閱報告所示之本公司淨值的20% 為限。

(三)對由本公司轉投資控股90% 以上之子公司所為之背書或保證不受上述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之限制。

第五條、申請或註銷：

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或未到期註銷時，應由被保證公司填具"背書保證申請書"或"註銷單"，敘明背書保證公司、對象、種類、理由及金額，由本公司財務部門審核後，呈請董事長決行。

第六條、財務部門並就每月所發生及註銷之背書保證事項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所規定之時限及內容，按月公告並申報背書保證資料。

第七條、記錄、保管、到期註銷

(一)本公司財務部門在被保證公司辦妥保證程序或質權、抵押權後，將有關文件、擔保品及票據影本等文件妥善保存，並登入"為他公司背書保證記錄"。就承諾擔保事項、背書保證企業之名稱、風險評估結果、背書保證金額、取得擔保品內容及解除背書保證責任之條件與日期等事項，詳予登載備查。背書保證到期者即自動註銷。

(二)對外背書保證所用印鑑章，應以經濟部登記之公司印鑑為公司專用印鑑章，該印鑑章應由專人保管，而鈐印或簽發票據，悉依本公司內部控制規定辦理。本公司背書保證有關印章保管人應報經董事會同意；變更時亦同。

第八條、本公司財務部門應評估並認列背書保證之或有損失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背書保證資訊，並提供簽證會計師相關資料，以供會計師採行必要查核程序，出具允當之查核報告。

第九條、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子公司應依本辦法規定辦理背書保證事項，且應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核備之。

第十條、本辦法實施前所為之背書保證事項應先提董事會追認後，按以上各款規定辦理，但如有超過規定限額之部份，應分期註銷減少之。

第十一條、本辦法未盡事宜部份，依有關法令及本公司相關規章辦理。若主管機關對背書保證辦法有所修正原發佈函令時，本公司應從其新函令之規定。

第十二條、本辦法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十三條、本辦法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二十日訂定。

本辦法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三日修訂。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第一條：貸與對象、原因及必要性

- 一、本公司除有下列情形之一，得依本程序處理資金貸放予他人(以下簡稱借款人)外，餘不得辦理資金貸與他人：
 1. 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業務往來者。
 2. 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二、貸與原因及必要性
 1. 因業務往來之必要而向本公司借貸者，每筆借貸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近一年內業務往來之交易累計金額為限。
 2. 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向本公司借貸者，以因購料或營運週轉而有借貸之必要者為限。

第二條：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 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本公司上年度末分配前淨值之50%為限，其中因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貸與總額以本公司上年度末分配前淨值之20%為限。
- 二、本公司因業務往來對單一借款人之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25%且不超過該企業之淨值為限，對由本公司轉投資控股比例在50%以上之子公司不計入上述限額內。
- 三、本公司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對單一借款人之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該借款人企業淨值的40%。

第三條：凡借款人向本公司融通資金，其期限不得逾一年，如逾一年時，須另呈董事會核准後才得以續借。其計息方式按本公司短期資金成本加碼按月計收或到期一次結算。

第四條：貸與作業程序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由借款人先檢附經濟部公司登記證明文件、營利事業登記證、負責人身份證之影本及必要之財務資料，向本公司財務部門具函申請融通額度，經本公司財務部門徵信並評估確有貸與之必要且還款能力無虞後，呈報董事會核議。在董事會核定之融通額度內，得由董事長核辦貸與，再提董事會報備。借款人在額度核定後，應填具撥款申請書向本公司財務部門申請動支。借款人依前項規定申請動支融通資金時，應提供同額之保證票據或擔保作為資金貸與之擔保。

第五條：已貸與金額之後續控管措施及逾期債權處理程序

- 一、財務部門每月底應編製資金貸與他人明細表呈報董事會；並應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評估資金貸與情形並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簽證會計師相關資料執行必要查核程序，出具允當之查核報告書。
- 二、內部稽核應定期檢查、評估本作業程序之執行情形，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有違反規定，情節重大者，應即以書面通知監察人，並由監察人通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 三、如有發生逾期且經催討仍無法收回之債權時，應即循法律途徑對債務人採取追索行動，以確保本公司之權益。

第六條：本公司每月份應將上月資金貸放餘額，提報有關機關。

第七條：本作業程序實施前，本公司現有貸與金額之餘額提董事會追認後按以上各款規定辦理，但如有超過規定限額貸出之部份，應分期收回之。

第七條之一：本公司之子公司擬將資金貸與他人者，亦應依照本程序之規定辦理。

第八條：本作業程序，呈奉董事長核准及提報董事會通過後開始實施，並應向股東會報告，其修正時亦同。

第九條：本程序訂定於民國八十五年十月八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十九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五日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壹、前言

本處理程序係依照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簡稱證期會）85.4.20（85）台財證（一）第○一一六五號公告之「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要點」訂定之，期能有效管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降低因匯率、利率等變動因素而產生之經營風險。

貳、交易原則與方針

一、交易種類

得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種類包括遠期契約、選擇權、利率或匯率交換，暨上述商品組合而成之複合式契約等。如需從事其他商品交易，應先經董事長核准後始能進行之。

二、經營或避險策略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以規避風險為目的，交易的種類也應以遠期契約為主。此外，交易對象也應儘可能選擇平時與公司業務有往來之金融機構，以避免產生信用風險。

三、權責劃分

- 1.財務部門：隨時掌握市場資訊，熟悉衍生性商品種類、規則和法令，並提供即時資訊給管理、業務、採購、會計等部門參考。估算公司整體外匯及其他避險部位需求，依據公司政策規避風險，鎖定收益和成本，掌握各項衍生性商品交易部位，依市價評估未實現之損益。彙總公司其他定期公告項目，每月月初合併辦理交易部位公告，並函送證期會備查。
- 2.會計部門：隨時掌握公司交易部位，定期評估已實現或未實現之損益。同時，會計部門應為交易確認工作，以落實本處理程序之執行。
- 3.出納部門：配合銀行額度之使用，詳細計算現金流量，以辦理交易後交割之工作。
- 4.稽核部門：依據內部稽核作業要求，隨時稽查交易流程中內部控制之允當性，及有無違反處理程序之情事。

四、交易額度

平時各項衍生性商品交易合併總部位應以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股東權益的百分之五十為限，惟因特殊專案需要避險而超過上述限額時，可提請董事會討論同意後而為之，但公司交易合併總部位仍以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股東權益的總額為限。

對於交易額度之控管，會計人員應隨時評估財務人員交易之額度與績效是否合乎本處理程序之規範。

五、績效評估

每半個月財務部門召集相關人員會議，討論會計部門提供之外匯部位評估報告，藉以調整及改善避險策略，並依照證期會所規定之格式，將未平倉部位彙總公告。

除避險性遠期外匯交易外，其他商品交易應隨時依市價評估損益（Mark to Market）。單筆交易風險以在契約期間內損失不超過美金十萬元或等額之外幣為限，並應以此設停損點；全數交易部位之風險以不超過美金一百萬元或等額之外幣損失為評估原則，並應以此設停損點。惟以長期投資為目的之股權投資，其發行之衍生性商品（如Warrant等）則不在此限。以上規範如有變動，須呈請董事長核准後始得變更。

參、作業程序

一、授權額度

授權額度依據公司風險部位的變化而訂定之，經董事長核准後生效，並提報董事會備查，修正時亦同。授權額度如附件（二）

二、執行單位

由於衍生性商品交易具變化迅速、金額重大、交易頻繁以及計算複雜之特殊性質，其交易與管理工作必須由具高度專業之人員始得為之，由於財務部負責公司銀行業務及財務規劃，較易掌握市場脈動，因此交易人員目前宜由財務部門負責為宜。

三、執行流程

請參閱附件（三）。

肆、公告申報程序

財務部門應於每月結束後五個營業日內將前一個月交易狀況依所規定之內容彙總併同其他應公告事項，於每月十日前辦理公告。

伍、會計處理方式

本公司對於衍生性商品之會計處理，係依據現行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相關主管機關之函令規定等辦理，並定期提供必要之報表，計算已實現及未實現之損益，供管理當局評估之用。

陸、內部控制制度

一、風險管理措施

- 1.信用風險：交易的對象限定與公司有往來之銀行，並能提供專業資訊為原則。
- 2.市場風險：市場以透過銀行之OTC(Over-the-counter)交易為主，目前不考慮期貨市場。
- 3.流動性風險：為確保流動性，交易的銀行必須有充足的資訊及交易能力，並能在任何市場進行交易。
- 4.作業上考量：必須確實遵守授權額度及作業流程。
- 5.法律風險：任何和銀行簽署的文件必須經公司法律專家檢視後始能正式簽署。
- 6.商品風險：內部交易人員及對手銀行對於交易之金融商品應具備完整及正確的專業知識，並要求銀行充份揭露風險，以避免誤用金融商品導致損失。
- 7.現金交割風險：授權交易人員除恪遵授權額度中各項規定外，平時應注意公司現金流量，以確保交割時有足夠的現金支應。

二、內部控制

- 1.交易人員（財務）及確認（會計）交割（出納）等作業人員不得互相兼任。
- 2.交易人員（財務）應將交易憑證或合約交付登錄人員（會計）記錄。
- 3.登錄人員（會計）應定期與往來銀行對帳或函證。
- 4.登錄人員（會計）應確實核備交易是否合乎規定。
- 5.會計部門應定期製作績效評估報表，提供財務最高主管及管理階層參考。

三、定期評估

財務長應定期評估交易之績效及持有部位所承擔之風險是否在公司所能承受之範圍內。會計部門應每週評估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所持有之部位，惟若因業務需要所辦理之避險性交易則每月至少應評估兩次。

柒、內部稽核制度

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內部控制之允當性，並按月查核交易部門對本處理程序之遵守情形，並分析交易循環，作成稽核報告後併內部稽核作業年度查核計劃執行情形，於次年二月底前向證期會申報。

捌、其他事項

本處理程序須經董事會通過，並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一、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二、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一）研究、開發、設計、生產、製造、測試及銷售下列產品：

1.電腦系統及週邊相關晶片組。

2.通訊、消費、多媒體晶片組及各種特殊應用積體電路。

3.前各項有關晶片組設計服務及智慧財產權業務。

（二）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第 三 條：本公司因業務及投資關係對外得為背書與保證。

第 四 條：本公司對外投資金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之限制。

第 五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二章 股 份

第 六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玖億捌仟萬元，分為貳億玖仟捌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新台幣伍億元，分為伍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係預留供轉換公司債轉換使用。

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貳億壹仟萬元，分為貳仟壹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係預留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時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 七 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得依法令規定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股票，而不印製實體股票；發行其他有價證券者，亦同。

第 八 條：本公司對股東因股票遺失、毀滅或申請股票分割而補(換)發新股票時，得收取成本費用。

第 九 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 十 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 十一 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 十二 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 十三 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 第十四條：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
- 第十五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 第十六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因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時，得出具委託書，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但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五章 經 理 人

- 第十七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 計

- 第十八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 第十九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就當年度股東權益項下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分派如下：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八，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
- 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第二十條：本公司係屬技術密集之電子產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公司未來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得先以股票股利分配予股東以支應所需之資金，若有剩餘之盈餘時，考量財務或經營面等相關因素，得分派現金股利或另再酌予保留；分派步驟如下：
- (一)決定適當之資本預算。
 - (二)決定滿足(一)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
 - (三)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餘可採用現金增資或公司債等方式支應)。
 - (四)剩餘之盈餘視營運狀況保留適當額度後，得先以股票股利分配予股東以支應所需之資金，若有剩餘之盈餘時，考量財務或經營面等相關因素，得分派現金股利或另再酌予保留。前述股票股利發放比率為配發股利總額之 70%~100%，現金股利為配發股利總額之 0~30%，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提案經股東會同意後分配之。

第七章 附 則

第二十一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二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四月二十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十二月三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元月八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四月二十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二十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三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三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七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五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三日

揚 智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相 關 法 規

(一)證券交易法

第二 十 條：有價證券之募集、發行或買賣，不得有虛偽、詐欺或其他足致他人誤信之行為。發行人申報或公告之財務報告及其他有關業務文件，其內容不得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違反前二項規定者，對於該有價證券之善意取得人或出賣人因而所受之損害，應負賠償之責。

委託證券經紀商以行紀名義買入或賣出之人，視為前項之取得人或出賣人。

第三十一條：募集有價證券，應先向認股人或應募集人交付公開說明書。違反前項之規定者，對於善意之相對人因而所受之損害，應負賠償責任。

第三十二條：前條之公開說明書，其應記載之主要內容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下列各款之人，對於善意之相對人，因而所受之損害，應就其所應負責部份與公司負連帶賠償責任：

一、發行人及其負責人。

二、發行人之職員，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以證實其所載內容之全部或一部者。

三、該有價證券之證券承銷商。

四、會計師、律師、工程師或其他專門職業或技術人員，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以證實其所載內容全部或一部或陳述意見者。

前項第一款至第三款之人，除發行人外，對於未經前項第四款之人簽證部分，如能證明已盡相當之注意，並有正當理由確定其主要內容無虛偽、隱匿情事或對於簽證之意見有正當理由確信其為真實者，免負賠償責任；前項第四款之人，如能證明已經合理調查，並有正當理由確信其簽證或意見為真實者，亦同。

第三十六條：已依本法發行有價證券之公司，應於每營業年度終了後四個月內公告並向主管機關申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之年度財務報告。其除經主管機關核准者外，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於每半年營業年度終了後二個月內，公告並申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之財務報告。

二、於每營業年度第一季及第三季終了後一個月內，公告並申報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於每月十日以前，公告並申報上月營運情形。

前項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並向主管機關申報：

一、股東常會承認之年度財務報告與公告並向主管機關申報之年度財務報告不一致者。

二、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第一項之公司，應編製年報，於股東常會分送股東；其應記載之事項，由主管機關定之。

第一項及第二項公告、申報事項暨前項年報，有價證券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者，應以抄本送證券交易所及證券商同業公會；有價證券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者，應以抄本送證券商同業公會供公眾閱覽。

第二項第一款及第三項之股東常會，應於每營業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集之。

第三十七條：會計師辦理前條財務報告之查核簽證，應經主管機關之核准；其準則由主管機關定之。

會計師辦理前項簽證，發生錯誤或疏漏者，主管機關得視情節之輕重，為左列處分：

- 一、警告。
- 二、停止其二年以內辦理本法所定之簽證。
- 三、撤銷簽證之核准。

前條之財務報告，應備置於公司及其分支機構，以供股東及公司債權人之查閱或抄錄。

第四十條：對於有價證券募集之核准，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請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第一七四條：有下列情事之一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台幣二百四十萬元以下罰金：

- 一、於依本法第三十條、第四十四條第一項至第三項或九十三條規定之申請事項為虛偽之記載者。
- 二、對有價證券之行情或認募核准之重要事項為虛偽之記載而散布於眾者。
- 三、發行人或其負責人、職員有第三十二條第一項之情事，而無同條第二項免責事由者。
- 四、發行人或其關係人、證券商或其委託人、證券商同業公會、證券交易所或第十八條所定之事業，對於主管機關命令提出之帳簿、表冊、文件或其他參考或報告資料之內容有虛偽之記載者。
- 五、發行人、證券商、證券商同業公會、證券交易所或第十八條所定之事業，於依法或主管機關基於法律所發布之命令規定之帳簿、表冊、傳票、財務報告或其他有關業務文件之內容有虛偽之記載者。
- 六、就發行人或某種有價證券之交易，依據不實之資料，作投資上之判斷，而以報刊、文書、廣播、電影或其他方法表示之者。
- 七、會計師或律師，於查核公司有關證券交易契約，報告書或證明文件時，為不實之簽證者。

主管機關對於前項第七款之情事，得予以停止執行簽證工作之處分。

(二)會計師法

第三十九條：會計師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付懲戒：

- 一、有犯罪行為，受刑之宣告者。
- 二、逃漏或幫助、教唆他人逃漏稅捐，經稅捐稽徵機關處分有案者。
- 三、對公司公開發行股票或公司債之財務報表，為不實之簽證者。
- 四、違反其他有關法令，受有行政處分，情節重大，足以影響會計師信譽者。
- 五、違背會計師公會章程之規定，情節重大者。
- 六、其他違反本法規定者。

第四十條：會計師懲戒處分如下：

- 一、警告。
- 二、申誡。
- 三、停止執行業務二月以上二年以下。
- 四、除名。

第四十一條：會計師有第三十九條情事時，利害關係人、業務事件主管機關或會計師公會得列舉事實，提出證據，報請所在地主管機關，核轉財政部交付懲戒。前項業務事件，主管機關或所在地主管機關，亦得列舉事實，提出證據，逕報財政部交付懲戒。

(三)公司法

第二七三條：公司公開發行新股時，董事會應備置認股書，載書明下列事項，由認股人填寫所認股數、種類、金額及其住所或居所，簽名或蓋章：

- 一、第一二九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六款及第一百三十條之事項。
- 二、原定股份總數，或增加資本後股份總數中已發行之數額及其金額。
- 三、第二六八條第一項第三款至第十一款之事項。
- 四、股款繳納日期。

公司公開發行新股時，除在前項認股書加記證券管理機關核准文號及年、月、日外，並應將前項各款事項，於證券管理機關核准通知到達三十日內，加記核准文號及年、月、日，公告並發行之。但營業報告、財產目錄、議事錄、承銷或代銷機構約定事項，得免予公告。

超過前項期限仍須公開發行時，應重行申請。

認股人以現金當場購買無記名股票者，免填第一項之認股書。

代表公司之董事，違反第一項規定，不備置認股書者，由證券管理機關處新台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